



文史資料室

國立政治大學圖書館典藏
由國家圖書館數位化

宋元學案

卷五十一 東萊學案

東萊學案表

余贊故 朱塾別見海翁學案 東萊學案 先生贈書	呂祖謙	弟祖儉	子喬年
	大器子 紫微從孫		從子康年
	白水玉山三 山芮氏門人		從子延年 牟哲 別見麗澤諸儒學案
	元城龜山諸 氏武夷橫浦		舒衍 別見藜齋學案
	再傳 涑水二程榮		張湄 別見慈湖學案
	陽了翁鴈山 和靖三傳		從弟祖泰
	安定泰山濂 溪焦氏荆公		葉邽
	橫渠百源清 敏四傳		樓昉
	高平廬陵鄧 江西湖五傳		葛洪
		喬行簡	並為麗澤諸儒學案
		趙悼	別見玉山學案
		輔廣	別為齋庵學案

128
4207
V.2

九三三



160255

劉燾

劉炳

吳必大

王遇

陳孔碩

並見滄洲諸儒學案

沈有開

潘友端

宋姓 並見嶽麓諸儒學案

章用中

倪千里 並見止齋學案

舒璘 別爲廣平定川學案

袁燮 別爲絜齋學案

石斗文

石宗昭

陳剛 並見槐堂諸儒學案

丁希亮 別見水心學案

又六十三人並見麗澤諸儒學案

私李大有

宋濂 別見北山四先生學案

王禕 別見滄洲諸儒學案

並呂學續傳

朱熹 別爲晦翁學案

張栻 別爲南軒學案

潘時 別見元城學案

並東萊講友

陳傅良 別爲止齋學案

陳亮 別爲龍川學案

並東萊學侶

劉靖之

劉清之 並爲清江學案

邱密 別爲邱劉諸儒學案

郭良臣 子澄 別見麗澤諸儒學案

並東萊同調 子江

從子 溥

東萊學案

祖望謹案小東萊之學。平心易氣。不欲逞口舌以與諸公角。大約在陶鑄同類。以漸化其偏。宰相之量也。惜其早卒。晦翁遂日與人苦爭。弁誕及學。而宋史之陋。遂抑之於儒林。然後世之君子。終不以為然也。述東萊學案。(梓材案是卷謝山修補詳盡。其稿具存。)

林汪門人(劉胡再傳)

成公呂東萊先生祖諱

呂祖諱。字伯恭。其先河東人。後徙壽春。六世祖申國文靖公。自壽春徙開封。會祖東萊郡侯好問。始居婺州。先生少時。性極褊。後因病中讀論語。至躬自厚而薄責於人。有省。遂終身無暴怒。長從林拙齋汪玉山胡籍溪三先生遊。與朱晦庵張南軒二先生友。講索益精。以祖致仕恩補將仕郎。登隆興元年進士第。又中博學宏詞科。歷太學博士兼史職。輪對。勉孝宗以聖學。且言恢復規模。當定方略。當審召試館職。先是試者。前期從學士院求問。曰。獨先生不然。而文特典美。嘗讀陸象山文喜之。而未識其人。考試禮部。得一卷。曰。此必江西小陸之文也。揭示。果象山。人服其精鑿。父喪除奉祠。越三年。除祕書郎國史院編修官實錄院檢討官。重修徽宗實錄。書成。進秩。先生嘗面對言曰。願陛下虛心以求天下之士。執要以總萬事之機。勿以圖任或誤。而謂人多可疑。勿以聰明獨高。而謂智足偏察。勿許於小而忘遠大之計。勿忽於近而忘壅蔽之萌。又言國朝治體有遠過前代者。有視前代為未備者。夫以寬大忠厚。建立規模。以禮遜節義。成就風俗。此所謂遠過前代者也。故於倣擾艱危之後。駐蹕東南。踰五十載。無纖毫之慮。則根本之深可知矣。然文治可觀。而武績未振。名勝相望。而幹略未優。故雖昌熾盛大之時。此病已見。是以元昊之難。范韓皆極一時之選。而莫能平殄。則是功之不競。從可知矣。臣謂今日治體。視前代未備者。固當激厲而振起。遠過前代者。尤當愛護而扶持。遷著作郎。以疾請祠歸。旋除直閣主管武夷冲佑觀。病間。除著作郎。不就。添銜浙東帥諱。亦不就。主管明道宮。淳熙八年七月卒。年四十五。諡曰成。先生文學術業。本於天資。習於家庭。稽諸原文獻之所傳。博諸四方師友之所講。融冶無所偏滯。晚雖臥疾。其任重道遠之意不衰。達於家政。纖悉委曲。皆可為後世法。先是書肆有書曰皇朝文海。周益公必大言去取差謬。委館職銓擇。孝宗以命先生。遂斷自中興以前。崇雅黜浮。類為百五十卷。上之。賜名皇朝文鑑。又修讀詩記大事記。皆未成書。考定古周易書說閩範官箴辨志錄歐陽公本末。皆行於世。(雲濠案。四庫書目。收錄東萊春秋左氏傳說二十卷。春秋左氏傳續說十二卷。詳注東萊左氏博議二十五卷。呂氏家塾讀詩記三十二卷。)

謝山同谷三先生書院記曰。宋乾淳以後。學派分而為三。朱學也。呂學也。陸學也。三家同時。皆不甚合。朱學

以格物致知。陸學以明心。臣學則兼取其長。而復以中原文獻之統潤色之。門庭徑路雖別。要其歸宿於聖人則一也。

麗澤講義（補）

聖作物觀。須詳體此意。吾胸中自有聖人境界。能反而求之。則當有應之者。克復歸仁是也。

履霜堅冰。蓋言順也。此句尤可警。非心邪念。不可順養將去。順養去時。直至弑父與君。飲酒順而不止。必至沈湎殺身。鬪狼順而不止。必至殺人。世俗所謂縱性。卽順之謂。懲忿窒欲。不順之也。

人惟中無所有。則必夸人以爲有。

今之爲學。自初至長。多隨所習熟爲之。皆不出窠臼外。惟出窠臼外。然後有功。

釋氏之湛然不動。道家之精神專一。亦近於有孚。只爲非在道以明。

隨六三。係丈夫。失小子。而又戒之曰。利居貞。蓋不能自守其正。而欲苟悅君子。便與諸小人無異。九五。孚於嘉。吉。則雖無諂心。而慕用之心太過。見得君子無事不善。一切隨之。則亦非得中矣。

爲桀紂。爲盜跖。皆以不能聽人之言。

天道有復。乃天行自然之道。人之善心發處。亦人心固有之理。天道復。便運行無間。而人心多泯沒。蓋以私意障蔽。然雖有障蔽。而秉彝不可泯沒。便是天行無間之理。

多識前言。往往行。考迹以觀其用。察言以求其心。而後德可畜。不善畜。蓋有玩物喪志者。

頤六五。不可涉大川。上九。利涉大川。六五。君也。上九。臣也。君當量力。臣當盡力。君當畏難。臣當徇難。君之患。常在於太自任。臣之患。常在於不自任。

君臣之間。君當求臣。臣不可先求君。

吾之性。本與天地同其性。吾之體。本與天地同其體。不知自貴。乃慕爵祿。所謂舍爾靈龜。觀我朵頤。感其股。執其

隨。

此理雖新。新不息。然不會離元來去處一步。所謂立不易方。

今世學者。病不在弱。只是小。

遜字是入道之門。

君子之攻小人。當攻其根本。苟不攻其根本。見小人在聚斂。則攻聚斂。在諂諛。則攻諂諛。在開邊。則攻開邊。則終

不勝。小人所以爲根本。先能以左道壞人君之心術。故人君深信之。而攻之者。但攻其門庭。而不及其室。所以不

勝。小人所以爲根本。先能以左道壞人君之心術。故人君深信之。而攻之者。但攻其門庭。而不及其室。所以不

勝。小人所以爲根本。先能以左道壞人君之心術。故人君深信之。而攻之者。但攻其門庭。而不及其室。所以不

勝。然則何以攻其根本。在正君心也。此心之感初解。不必汲汲驅迫。但順而治之。自然來復。然亦非任之如枯木死灰。其不息之誠。原未嘗頃刻停滯也。

參用君子小人。並非中道。(以上易說)

看詩且須諷詠。此最治心之法。

看詩欲懲穿鑿之弊。只以平易觀之。然有意要平易。便非。

望欲之道。當寬而不迫。譬治水。若驟遏而急絕之。則橫流而不可制。故人不禁欲之起。而速禮之復。漢廣之詩。已知游女之不可求。而猶思秣其馬秣其駒。是不禁欲之起。終之以不可泳不可方。是速禮之復。心一復則欲一衰。至再至三。則欲亡而純乎理矣。

公孫碩膚。可見周公氣象大。雖處艱難之時。亦不能移。孟郊出門有礙。只是胸中自窄狹耳。

數問夜如何。其雖是勤。畢竟把來日做事底心被他動了。人要心使事。不要事使心。宣王未免以事使心者。人處憂患時。退一步思量。則可以自解。此乃處憂患之大法。

靈臺之詩。俯仰萬物之動。無不在太和之中。襁繡之類。是樂之有聲者。濯濯鷓鴣之類。乃樂之無聲者。皆為天地和氣所動。而不能自己。此詩氣象。非胸中廣大而無所偏累者。未易觀此。

東坡謂武王殺父封子。使武庚非人也。則可。謂武庚當叛。是以世俗之心度古人。豈知禹立於舜之朝。不為不孝。知此則知振鷺之詩。(以上詩說)

伊川先生曰。後世事君。知規過而不知養德。師氏以讖詔王者。專以從容和緩。養君之德。不幸而君有過。則有保氏之官。蓋二官朝夕與王處。一則優游容與。以養君之德。不使有一毫矯拂。一則秉義守正。以止君之邪。不肯有一事放過。故人君既有所養。又有所畏。所謂禮樂不可斯須去身。若一於從容。則是有樂而無禮。一於矯拂。則是有禮而無樂。所以不可偏廢。

教國子以三德三行。立其根本。固是綱舉目張。然又須教以國政。使之通達治體。古之公卿。皆自幼時便教之。以為異日之用。今日之子弟。即他日之公卿。故國政之是者。則教之以為法。或失。則教之以為戒。又教之以如何救。如何措畫。使之洞曉國家之本末源委。然後他日用之。皆良公卿也。自科舉之說興。學者視國事如秦越人之視肥瘠。漠然不知。至有不識前輩姓名者。一旦委以天下之事。都是杜撰。豈知古人所以教國子之意。然又須知上之人所以教子弟。雖將以為他日之用。而子弟之學。則非以希用也。蓋生天地間。豈可不知天地間事乎。

大可樂掌成均之法。自舜命夔教胄子。以此知五帝三王之政。無不由樂始。蓋陶冶之功。入人最深。動盪鼓舞。優游浹洽。使自得之。死則爲樂祖。祭於馨宗。惟待之甚重。故責之不輕。所謂君子教思無窮。樂祖之祭。不特明尊師敬長之義。使之歸厚。亦當時教之入人也深。人不能忘。先王因人心祭之。與身沒教盡者不同。非特一時賴之。沒世亦賴之。所謂樂語。非特樂章。蓋以樂之理。見於言語之間者。便有感發人處。成周之學政不傳。所謂誦讀。不遺尋行數墨。舉章句。意思迫促。都無生意。所謂樂舞。古人動容周旋。無非至理。屈伸綴兆。皆不徒然。所謂四體不言而喻。後世此事都廢。然散在末技。流於鄭衛。鼓動波蕩。猶能使人生起淫心。因此想像先王之樂語樂舞。安得不生起善心。(以上周禮說)

長者問。不辭讓而對。非禮也。有問固當對。然須是虛心而受之。若牽爾而對。自以爲能。便實了此心。雖有法言精語。亦不能受。子路所以被哂也。如會子曰。參不敏。何足以知之。此辭讓而對也。學者須以此禮涵養此心令熟。人所以陷於小人者。多因要實前言。實前言。最是入小人之徑路。

秦漢以來。外風俗而論政事。

五帝憲老而不乞言。何也。當時風氣未開。人情醇厚。朝夕與老者親炙。觀其仁義之容。道德之光。自得於觀念不言之際。所以不待乞言。三王雖不及五帝。然其問答之際。從容款曲。忠敬誠懇。亦與後世問答氣味不同。蓋尊老之至。不敢急迫叩問。伺閒乘暇。微見其端。而徐俟其言。其誠敬氣象可見。

孔門惟顏子少有憲而不乞之意。子貢卽有不言何述之憂。

祖望謹案。鄉黨一篇。則孔門所得。亦不僅在乞言。

五帝三王名史曰悖。尤有深意。大抵起厚醇篤之風。本於前言往行。今之學者所以燒薄。皆緣先生長者之說不聞。若能以此意反覆思之。則古人之氣味。庶猶可續也。

曲禮少儀。皆是遜志道理。步趨進退。左右周旋。若件件要理會。必有不到。惟常存此心。則自然不違乎禮。心有存。則禮有時失。所謂遜志。如徐行後長。如灑掃應對。如相師。皆是遜志氣象。宥雅舊說爲小雅。大抵經書字不當改。

古人爲學。十分之中。九分是動容周旋灑掃應對。一分在誦說。今之學者。全在誦說。入耳出口。了無涵蓄。所謂道聽塗說。德之棄也。

未至聖人。安能無欠缺。須深思欠缺在甚處。然後從而進之。

發育峻極。而繼之以禮儀威儀。聖人之道如此。若無禮以行之。便是釋氏。(以上禮記說)

三年無改。須知事之害理傷義。則父在固將下氣幾諫。號泣隨之。豈以存沒二其心。是亦無改於父之道也。見賢思齊。才有一分不如。便不是齊。見不賢內自省。如舜之聖。禹向以丹朱戒之。此最學者日用工夫。然格其義。是聖賢地位。

總統一代謂之政。隨時維持謂之時。前漢之政。尙有三代之遺意。光武所設施。皆是事耳。前漢有政。後漢無政。人必會從克己上做工夫。方知自朝至暮。自頂至踵。無非過失。而改過之爲難。所以言欲寡過而未能。此使者非獨知德伯玉做工夫過。其自己亦必會去做工夫過。有所體驗。非徒善爲辭命。不自夸張也。學者若才輕易發言。便是不會做工夫。

春秋之末。先王之澤將盡。高見遠識之士。多是不事王侯。高尙其事。以聖人論之。病痛便見。若以後世學者論之。苟蕪者之底蘊。亦未易窺。既識聖人之心。且天下事皆是經意。會去體量。知其深。又做不得。淺。又做不得。與其他望風口說者不同。但心不虛耳。

後世人所見不明。或反以輕捷便利爲可喜。醇厚篤實爲遲鈍。不知此是君子小入分處。一切所見所爲。醇厚者雖常居後。輕捷者雖常居先。然一乃進而爲君子之路。一乃小人之門。而醇厚之資。或反自恨不如輕捷者。而與之角。則非徒不能及之。祇自害耳。(以上論語說)

學者非特講論之際。始是爲學。聞街談巷語。句句皆有可聽。見與臺皂隸。人人皆有可取。如此德豈不進。孔孟門人。所見迥然不同。孔門弟子。或失之過。然所見卻不狹。孟氏弟子。只去狹處求。所以不得以嚴其教。一屈原愛君之心固善。然自憤怨激切中來。離騷一篇。始言神仙。中言富貴。終言遊觀。已是爲此三件動。故託辭以自解。而反歸於愛君。若孟子則始終和緩。

祖望謹案。屈原宗臣。非孟子比。東萊之言。微有未審。但屈原上不及箕子。下不逮劉向。則有之。父子之間。不責善。非置之不問也。蓋在乎懲長涵養其良心。

草莽。芥寇讎之對。似覺峻厲無溫厚氣。蓋爲齊王待臣之薄。其言不得不然。然使孔子遇齊王。必有不動鋒芒。自然啓發之理。此卻是聖人入事。

三王四事。皆於平常處看。惟孟子識聖人。故敢指日用平常處言之。揚子不識聖人。乃曰聰明淵懿。冠乎羣倫。把大言語來包羅。

祖望謹案。此乃水心識中庸。祖述憲章一條所本。

所主非人。終身陷於其黨。谷永是也。然亦自有轉移之理。故陳瑩中說。使王氏之門有負恩之士。則漢不至於亡。

聲中亦嘗因蔡卞所薦入朝。卻深排之。豈有終不可改者哉。雖然。有了翁之志。則可。要之。進身不可不謹。學者志不立。一經患難。愈見消沮。所以先要立志。

今人說好事不可放過。固是。然必待好事然後做。不知雞鳴而起。孳孳爲善。是甚事。自朝至暮。必有所用。小人中庸。不必加反字。小人自認無忌憚爲中庸。

孟子不與申韓辯。而與楊墨辯。蓋深明乎疑似之際。(以上孟子說)

人不爲技能所使者難。吳起以此殺妻。

義理之上。不可增減分毫。

自古文武只一道。堯舜三代之時。公卿大夫在內。則理政事。在外。則掌征伐。孔子之時。此理尙明。苟有用。必有若

劫舍。孔子亦自當夾谷之會。西漢猶知此理。大臣韓安國之徒。亦出守邊。東漢流品始分。劉巴輕張飛矣。

柳仲塗記其皇考嘗呼諸婦列堂下。言兄弟本是同生。只緣異姓。婦人入門。教壞丈夫。諸婦莫不戰慄。其意固是。

然孝友非男子獨有。婦人獨無。使男子之性堅定。婦人自當感化。豈有反爲轉移之理。(以上史說)

國語釋詩。自古在昔。先明有作。溫恭朝夕。執事有恪。此是古聖相傳。非一人之私言。如孔子告顏淵仲弓。亦非孔子自說。左氏云。志有之。克己復禮。仁也。又云。出門如賓。承事如祭。仁之則也。曰志曰則。皆是古人相傳。乃知三代

下。此氣脈不會斷。

王湛年三十。宗族皆以爲癡。王述年三十。人或謂之癡。蓋其質厚。輒晦。爲學須質厚。

君臣之間。不是不可說話。此皆士大夫愛身太重。量主太淺。

殺數百萬生靈。亡數百年社稷。皆生於士大夫愚失。

楊炎併租庸調爲二稅。此外不許誅求一錢。他卻不知保不得後來。大凡治財。最不可壞舊法。不可并省名目。

不愧屋漏。凡口然而心不然。念慮間有萌動。皆是

辭受之際。辭不必與人商量。若受。卻宜商量。

人二三十年讀聖人書。一旦遇事。便與里巷人無異。或有一聽老成人之語。便能終身服膺。豈老成人之言過於

六經哉。只緣讀書不作用。看故也。

梓材謹案。此下有一條。移入南軒學案。

爲學須是一鼓作氣。間斷便非學。所謂再而衰也。

用工夫人。纔做便覺得不是。覺得不是。便是良心。

處兩不足之間。凡應和語。須對兩人皆可說。

聽人語不中節者。擇其略可應一語推說應之。

權職便當以正官自處。但不可妄有支用。

處家固不可不正且肅。然不可不放一分。(以上雜說)

東萊遺集(補)

平時徒恃資質。工夫悠悠。殊不精切。於要約處。或鹵莽領略。於凝滯處。或遮護覆藏。爲學不進。咎實由此。大概以收斂操存公平體察爲主。

觀史先自書始。然後次及左氏通鑑。欲其體統源流相接。國朝典故。亦先考治體本末。及前輩出處。大致於大畜之所謂畜德。明道之所謂喪志。毫釐之間。不敢不致察也。但恐擇善未精。非特自誤。亦復誤人。

我方閑居。既非其同寮。又非其掾屬。義有所止。易傳隨孚於嘉義。最宜嬉玩。蓋恐爲其樂善美意所移。易得侵蝕耳。又賓主資稟皆明快。則欠相濟之義。尤易得侵過也。

儉德。蓋凡事斂藏不放開之謂。

從前病痛。良以嗜欲粗薄。故卻欠克治經歷之功。思慮稍少。故卻欠操存澄定之力。積蓄未厚而發用太遽。涵泳不足而談說有餘。

始欲和合彼此。而是非卒以不明。始欲容養將護。而其害反致滋長。層層小補。迄無大益。

著書與講說不同。止當就本文發明。使其玩索。引申太盡。則味薄而觀者不甚得力。若與學者講說。詳爲指示可也。(以上與張荊州)

所以喋喋煩瀆。正欲明辨審問。懼有毫髮之差。初非世俗立彼我校勝負者。

大凡人之爲學。最當於矯揉氣質上做工夫。如懦者當強。急者當緩。視其偏而用力。以吾丈英偉明峻之資。恐當以顏子工夫爲操轡。回禽縱低昂之用。爲持養斂藏之功。斯文之幸也。

近時論議。非頹惰。卽孟浪。名實先後具舉。不偏者殆難乎其入。此有識者所深憂。

供職已月餘。風俗安常。習故之久。齟齬頗多。此皆誠意未孚之咎。惟日省所未至。不敢諉其責於人。

邪說盛行。辭而闕之。誠今日任此道者之責。竊嘗謂異端之不息。由正學之不明。此感彼衷。互相消長。莫若盡力於此。比道光明盛大。則彼之消鑠無日。所以爲此說者。非欲含糊縱釋。黑白不辨。但恐專意外攘。而內修工夫反少。

向見論治道書。其間如欲仿井田之意。而科條州郡財賦之類。此固爲治之具。然施之當有次第。今日先務。恐當啓迪主心。使有尊德樂道之誠。衆建正人。以爲補助。待上下孚信之後。然後爲治之具。可次第舉也。儻人心未孚。信驟欲更張。則衆口譁然。終見沮格。雖成功則天。本非君子所計。然於本末先後之序。爲有憾焉。不可不審也。今事雖已往。亦不得不論耳。

從遊亦有可望者否。根本不實者。所宜深察。往時固有得前輩言語警發以藉口。而行則不掩焉。矧嫉者往往指摘此輩。以媿侮吾道。郊與之初是也。雖有教無類。然今日此道單微。排毀者舉目皆是。恐須謹嚴也。

析理當極精微。雖毫釐不可放過。至於尊讓前輩之意。亦似不可不存。

前此雖名爲嗜學。而工夫泛漫。殊未精切。推原病根。蓋在徒恃資稟。觀書粗得味。卽不復精研。故看義理則汗漫而不別白。遇事接物。則頹弛而少精神。今乃覺氣質粗厚。思慮粗少。原非主敬工夫。而聖賢之言。本未完具。意味無窮。尤不可望佯向若而不進也。

日用間精明新鮮。時節嘗若不續。而弛惰底滯意思。未免閒雜。殊以自懼。主一無適。誠要切工夫。但整頓收斂。則易入於著力。從容涵泳。又多墮於悠悠。勿忘勿助長。信乎其難也。

良背之用。前說誠過高而未切。竊謂學者正當操存戒懼。實從事於夫子告顏子視聽言動之目。馴致不已。然後可造安止之地。

君子動靜語默。雖毫釐間有未到處。要當反求其所以然。蓋事雖有大小。爲根本之病則一也。來教所謂本不欲如此。不得已而止之。或者漸近於自恕。而侵與初心不類乎。

講論形容之語。欲指得分明。卻恐緣指出分明。學者便有容易領略之病。而少涵泳玩索之功。其原殆不可不謹也。

學者所以徇於偏見。安於小成。皆是用功有不實。若實用功。則動靜語默。日用間自有去不得處。必悚然不敢安也。

學者氣質各有利鈍。工夫各有淺深。要是不可限以一律。正須隨根性。識時節。歲之中其病。發之當其可。乃善固有。恐其無所向望而先示以蹊徑者。亦有必待其憤排而後啓之者。

往來講論。一問一答。謂之無意嚮氣味則不可。然歇滅斷續。玩歲愒日。終難見功。須令專心致志。絕利一源。凝聚停蓄。方始收拾得上。

論義理。談治道。關異端。不容有一毫回避屈撓。至說自己及朋友。只當一味斂縮。

往者臨安兩年。遇事接物。或躁率妄發。而失於不思。或委曲求濟。而失於不直。大抵誠意淺薄。將以動人悟物。而手忙脚亂。出位踰節處甚多。憂患以來。雖知稍自懲艾。而工夫緩慢。向來病痛猶十存四五。今復遽從事役。夙夜自懼。未知所措。

已得地否。陰陽家說不足信。但得深密處可矣。

善類衰微。元氣漓薄。稍有萌動。正當扶接尊養。雖如孔孟交際。苟善。未有不應之者。若到官後。或有齟齬。則卷舒固在我也。

比看易无妄傳云。雖無邪心。苟不合正理。則妄也。乃邪心也。益悚然自失。因思去年給札。當時本意。欲得數月間得對。展盡底蘊。故事事未欲說破。緣此回互。卻多暗昧。此正易傳所謂邪心也。

致知力行。本交相發。學者若有實心。則講貫玩索。固爲進德之要。亦有一等後生。推求言語工夫常多。點檢日用工夫常少。雖便略見髣髴。然終非實有諸己也。默而成之。不言而信。存乎德行。訓誘之際。願常存此意。非謂但使之力行。而以致知爲緩。但示之者當有序。夫子亦有可以語上。不可以語上之別。

保養奸凶。以擾善良。固君子之所取。要當無忿疾之意。乃善。詩云。豈弟君子。民之父母。若霜雪勝用露。則不可也。稟賦偏處。便使消磨得九分。觸事遇物。此一分依前張皇。要須融化得盡。乃可。來論所謂未得力。只是用力猶未至耳。自己工夫緊切。則遊從者聽講論觀儀容所得。亦莫不深實矣。

當仁不讓。檢身若不及。兩句初不相妨。堅任道之志。而致察理之功。乃區區所望。論學之難。高者其病墮於元虛。平者其末流於章句。二者之失。高者便入於異端。平者便失其傳。猶爲惇訓。故動行義。輕重不同。然要皆是偏。(以上與朱侍講)

實有裨益。則不必蹟之外見。事有次第。則不必人之遽乎。

消長安危所繫。當念茲在茲。無所不致其力。(以上與周子充)

吾儕所以不進者。只緣多喜與同臭味者處。殊欠泛觀廣接。故於物情事理。多所不察。而根本滲漏處。往往鹵莽不見。要須力去此病。乃可。

行有不得者。當返求諸己。外有齟齬。必內有窒礙。反觀內省。皆是進步。不敢爲時異勢殊之說。以自恕。善未易明。理未易察。吾儕所當兢兢。(以上與劉子澄)

前日紛紛。不必猶置胸次。回首既無甚愧怍。隨時恬養足矣。至於明辨曲直。此乃在位者之責。或遲或速。順聽之而已。

人情法意經旨。本是一理。豈有人情法意皆安。反不合經旨者。勉之。（以上與潘叔玠）

謹思明辨。最爲急務。自昔所見少矣。流弊無窮者。往往皆高明之士。

近思爲學。必須於平日氣稟資質上驗之。如滯固者。疏通。顧慮者。坦蕩。智巧者。易直。苟未如此轉變。要不得力。在我者。果無徇外之心。其發必有力而不可禦。至於周旋調護。宛轉入細。正是意篤見明。於本分條路。略無虧欠。若有避就。回互纏絡之心。乃是私意。此毫釐之際。不可不精察也。

義理無窮。才智有限。非全放下。終難溘泊。然放下。正自非易事。

私意之根。若尙有秒忽未去。遇事接物。助發滋長。便張皇不可剪截。其害非特一身。

公私之辨。尤須精察。

喜事則方寸不凝。是故擇義不精。衛生不謹。（以上與陳君舉）

學者自應本末並舉。若有體而無用。則所謂體者。必參差鹵莽無疑。然特地拈出。卻似有不足。則夸之病。如歐陽永叔喜談政事之比。

處大事者。必至公。血誠相期。然後有濟。若不能察人之情。而輕受事任。或雖知其非誠。而將就借以集事。到得結局。其微不可勝言。

辭章古人所不廢。然德感仁熟。居然高深。與作之使高深之使深者。則有間矣。願更留意於此。

登高自下。發足正在下學處。往往磊落之士。以爲鈍滯細碎而不精察。

後生可畏。就中收拾得一二。人殊非小補。要須帥之以正。開之以漸。先惇厚篤實。而後辯慧敏銳。則歲晏刈穫。必有倍收。

意外少撓。要自反進德之階。更願益加培養。天下之寶。當爲天下愛之。

井澤心惻。正指汲汲於濟世者。所以未爲井之感。蓋汲汲欲施。與知命者殊科。孔子請討見卻。但曰。以吾從大夫之後。不敢不告。孟子雖有自任氣象。亦云吾何爲不豫哉。殆可深玩也。

祖望謹案。此蓋諷同甫之累土書。

春初之舉。習常守故者。自應怪駭。然反觀在我。亦未得爲盡無憾。觀論語說知及之上。更有所謂守。所謂池。所謂動。節次階級猶多。此話甚長。

比嘗患子子小諒者。或畏避太甚。而善意無人承領。遂至消歇。或隔限太嚴。而豪俊無以自容。遂自飛揚。惟篤於忠厚者。視世間盜然無非生意。故能導迎傲氣。扶養善端。蓋非概以爲近厚語言也。然於此蓋有則焉。又須精察。

不可侵過也。

天資之高，得氣之清，其所以迎刃破竹者，何莫非此理。不知其所自，則隨血氣盛衰。此一段精明不能常保。論至於是，則所謂克己者，雖若陳言，要是不可易耳。

百圍之木，近在道隅，不收爲明堂清廟之用。此將作大匠之責耳。如彼木者，生意濯濯，未嘗不自若也。惟冀益加寬裕，從容自頤。

偶記荀子論儒者進退處，有一句云：不用則退，編百姓而戀似有味。賦澮之水，涓涓安流。初何足言。唯三峽九河，抑怒濤而爲伏槽，循岸乃可貴耳。

顏子犯而不校，淮陰侯俛出跨下，路徑雖不同，都欠不得。幸深留意。諺曰：赤梢鯉魚，就齋薑裏侵殺。陳拾遺一代詞宗，只被射洪令斷送。事變豈有定哉。

著書大是難事。雖高明之資，亦不可不思有餘不敢盡之語。（以上與陳同甫）
賢士大夫，蓋有學甚正，識甚明，而其道終不能孚格遠近者，只爲實地欠工夫。（與陳正己）

靜多於動，踐履多於發用，涵養多於講說，讀經多於讀史，工夫如此，然後能可久可大。（與葉正則）
門內若尙有可媿，外雖奮振束勵，終於無力。

應物涉事，步步皆是體驗處。若知其難而悉力反求，則日益精明。若畏其難而日益偷惰，則向來意思，悉冰消瓦解矣。習俗中易得汨沒，須常以格語法言，時時洗滌，然此猶是暫時排遣，要須實下存養克治體察工夫，真知所止，乃有據依，自進進不能已也。（以上與郭養正）

持之以厚，守之以默。（與鞏仲至）
散漫歇滅，學者同病。嘗記胡文定有語云：但持數十年自別。此言殊有味。大抵目前學者，用功甫及旬月，未見涯

後，則已逡巡退卻，不復自信。久大德業，何自而成。經曰：念終始典於學。曰：冥升。利于不息之真。曰：仁者先難而後獲。正謂學者多端，顧慮者衆，一意勇往者少，故每惓惓於此也。（與周允升）

日用間不須著意，要坐即坐，要立即立，凡事如常，便是完養。若有意，則是添一重公案矣。覺有忿戾，始須消平。覺有凝滯，始須開豁。病至則服藥，不必預安排也。涵泳義理，本所以完養思慮。正恐舊疾易作，自涵泳而入於研索，自研索而入於執著，或反爲累。靖節不求甚解，雖其淺深未可知，要是不尋枝摘葉也。

毀不滅性，禮經所戒。兼古今人氣稟厚薄亦自不同。如疏食水飲之類，更當量體力所宜，不可使致疾病。

仁人之事親如事天，一毫不用其極，則非事天之道。如昔人薦芟之類，皆以私事親，非以天事親。

喪禮廢弛已久。若曰親族未安。習俗未喻。則向日同堂共講。滕文公問喪一章矣。蓋在已而不在人也。行實須削去浮華。直書事實。若有增飾。則心已不誠。非所謂事親如事天也。

喪禮今人所謂觸礙掣肘。不得專制之語。最爲害事。蓋遇事望風。以此等語言自恕。則因循苟且。無一事可爲矣。要當反己盡誠。極力以感動之。是心人所均有。安有不動者。彼之未動。乃我誠未至之明證也。

憂患中最是進德處。深味自致之語。識情性之極。而以哀敬持之。則心之本體。斯常存矣。

燒丹事適以問張守。乃其內人虛性。附蘭溪醫者燒一兩耳。傳聞過實。乃如是。然益知居人觀瞻之地。尤須事事警省。渠甚感見愛之意也。

葬地但得深穩高燥。不必大求備也。緩葬。春秋所深議。略去拘忌。乃易就。不拯其隨之義。固由有所制。然必可隨者始隨之。亦必盡所以拯之者。非未嘗拯而遽隨也。

天地間何物不有。要皆不冒大和之內。胸欠須常樂易寬平。乃與本體不相違背。

日來圭角突兀之病。雖去。而媿惰因循之病。復易生。每切自警。不問在朝在野。職分之內。不可媿惰。職分之外。不可侵越。自然日用省力。

講論治道。不當言主意難移。當思臣道未盡。不當言邪說難勝。當思正道未明。工夫到此。必有應也。（以上與潘叔度）

爲學工夫。涵泳漸漬。玩養之久。釋然心解。平帖的確。乃爲有得。天高地厚。鳶飛魚躍之語。恐發得太早。

書曰。若藥不瞑眩。厥疾不瘳。若百事安穩。無違情拂志。而可以成就。則君子當滿天下。惟其不然。所以貴於用心剛而進學勇。（以上答潘叔昌）

切要工夫。莫如就實。深體力行。乃知此二字甚難而有味。

行有不得者。反求諸己而已。不敢他咎。（以上與喬德瞻）

前書所論甚當。已嘗爲子靜詳言之。講貫誦經。乃百代爲學通法。學者緣此支離泛濫。自是人病。非是法病。見此而欲盡廢之。正是因噎廢食。然學者徒能言其非。而未能反己就實。悠悠汨汨。無所底止。是又適所以堅彼之自信也。誠深思之。

論致知則見不可偏。論力行則進當有序。並味此兩言。則無籠統零碎之病。（以上與邢邦用）

大凡人資質各有利鈍。規模各有大小。此難以一律齊。要須常不失故家氣味。所向者正。所存者實。信所當信。取所當取。持身謙遜。遇事審細。如此則雖所到或遠或近。要是君子路上人。（與內弟曾德寬）

坐談常覺從容。臨事常覺迫切。乃知學問無窮。當益思所未至。居官臨事。外有齟齬。必內有空礙。蓋內外相應。毫髮不乖。只有反己二字。更無別法。(以上與戴在伯)

欲求繁冗中不妨課程之術。古人每言整暇二字。蓋整則暇矣。微言淵奧。世故尋嶮。愈覺工夫無盡。嘗思時事所以艱難。風俗所以燒薄。推其病源。皆由講學不明之故。若使講學者多其達也。自上而下。為勢固易。雖不幸皆窮。然善類既多。氣餒必大。薰蒸上騰。亦有轉移之理。雖然。此特憂世之論耳。中天下而立。定四海之民。所性不存。此又嘗深致思也。

思索不可至於苦。玩養不可至於慢。

承上接下。最是親切工夫。呂與叔所謂嚴而不繇。寬而有閑。殊有味。

持養之久。則氣漸和。氣和則溫裕婉順。望之者意消忿解。而無招拂取怒之患矣。體察之久。則理漸明。理明則諷導詳款。聽之者心喻慮移。而無起爭見卻之患矣。更須參觀物理。深察人情。以試驗學力。若有窒礙齟齬。即求病源所在而鋤去之。

知猶識路。行猶進步。若謂但知便可。則釋氏一超直入如來地之語也。

所謂無事者。非棄事也。但視之如早起晏寢。飢食渴飲。終日為之而未嘗為也。大抵胸次常令安平和豫。則事至應之。自皆中節。心廣體胖。百疾俱除。蓋養生養心同一法。

房族間事當盡誠。委曲曉譬。感切之。尤須防爭氣。若有毫髮未去。則招拂激怒。所傷者多矣。若事果不可為。當體不可真之義。此必誠意已盡。自反已至。方可。

敬字固難形容。古人所謂心莊則體舒。心肅則容敬。兩語當深體。

收斂凝聚。乃是大節目。至於察助長之病。乃是節宣之宜。(以上與學者及諸弟)

梓材謹案。謝山所錄東萊遺集一百二十八條。今移為附錄三條。移入景迂學案二條。周許諸儒一條。武夷

學案一條。五峯學案一條。玉山學案二條。誨翁學案四條。南軒學案三條。艮齋學案五條。止齋學案二條。龍川學案一條。又二條與復齋學案複出。刪之。又移入象山學案二條。清江學案一條。

附錄

壽皇喜看莊老。蓋德壽之餘風。儒臣多以此箴規。而東萊言之尤切。以為當讀中庸大學之書。不當流於異端。(補)

嘗與汪端明書曰。劉子澄傳道尊意。是時以四方士子業已會聚。難於遽已。今歲悉謝遣歸。

祖望謹案此卽象山謂伯恭在喪經中而戶外之屨恆滿者也。南軒亦嘗問朱子曰。伯恭聚徒。世多議其非者。觀此條。則先生因玉山之言而止。亦善改過者。

又與朱侍講書曰。某以六月八日薨。下五日而張丈去國。羣陰蟄蟻。陽氣斷續。理自應爾。然以反己之義論之。則當修省進步處甚多。未可專咎彼也。

又曰。請祠便養未報。而有召試之命。已復申前請矣。儻得如志。閉戶爲學。殊爲僥倖。或敦迫而出。亦唯以心之所安。條對。然後徐度進退之宜。要之所學未成。輕犯世故。招尤取累。不若退處之爲得也。向來一出。始知時事益難平。爲學工夫益無窮。而聖賢之言益可信。

張南軒與先生書曰。尊兄於尋常人病痛。往往皆無之。資質固矣。然若只坐在此上。卻恐頽墮少精神。惟析夫義理之微。而致察於物情之細。每存正大之體。尤防己意之偏。擴而充之。則幸甚。

又曰。去年聞從學者甚衆。某殊謂未然。若是爲舉業而來。先懷利心。豈有利上誘得就義之理。但舊已嘗謝遣。後來何爲復集。今次須是執得定。亦非特此事。大抵老兄平日似於果斷有所未足。時有牽滯。流於姑息。雖是過於厚。傷於慈。爲君子之過。然在他人視我。則觀過可以知仁。在我則終是偏處。仁義常相須。義不足則仁亦失其正矣。

又與朱元晦書曰。伯恭真不易得。向來聚徒頗衆。今歲已謝遣。然渠猶謂前日欲因而引之以善道。某謂來者既爲舉業之故。先懷利心。恐難納之於義。大抵渠凡事似於果斷有所未足。

又曰。伯恭近來於蘇氏父子亦甚知其非。向來渠亦非助蘇氏。但習熟元祐間一等長厚之論。未肯諱言排之。今頗知此爲病痛矣。

又曰。伯恭愛弊精神於聞文字中。徒自損。何益。如編文海。何補於治道於後學。

又答陸子壽書曰。伯恭亦坐枉費心思處多。(以上補)

朱子曰。文鑑編得泛然。亦見得近代之文。如沈存中律曆一篇說渾天亦好。

又曰。文鑑編康節詩。不知怎生地那天向一中分造化人。從心上起經綸底詩。卻不編入。

又曰。向見說左氏之書。極爲詳博。然遣辭命意。亦頗傷巧矣。

又曰。博雜極害事。伯恭日前只向雜博處用功。卻於要約處不會子細研究。如閩範之作。旨意極佳。

又曰。伯恭之學。大概尊史記。不然。則與陳同甫說不合。同甫之學。正是如此。

又曰。其學合陳君舉。陳同甫二人之學。問而一之。永嘉之學。理會制度。偏考究其小小者。惟君舉爲有所長。若正

則則渙無統紀。同甫則談論古今。說王說霸。伯恭則兼君舉同甫之所長。

又曰。伯恭講論甚好。但每事要鷓圖說作一塊。又生怕人說異端俗學之非。護蘇氏尤力。以爲爭較是非。不如鈔藏持養。

又曰。伯恭無急時。愛說史學。身後爲後生輩糊塗說出。一般惡口小家。議論賤王尊霸。謀利計功。更不可駭。又哭之曰。嗚呼伯恭。有著龜之智。而處之若愚。有河漢之辯。而守之若訥。胸有雲夢之富。而不以自多。辭有黼黻之華。而不易其出。此固今之所難。而不足以議兄之髣髴也。若乃孝友絕人。而勉勵如弗及。恬淡寡欲。而持守不稍懈。盡言以納忠。而羞爲訐。秉義以飭躬。而取爲介。是則古之君子。尙或難之。而吾伯恭猶欲然而未肯以自大也。蓋其德宇寬洪。識量閎廓。既海納而川溟。豈澄清而撓濁。矧涵濡於先訓。紹文獻於故家。又隆師而親友。極探討之幽微。所以稟之既厚。而養之深。取之既博。而成之粹。宜所立之甚高。亦無求而不備。故其講道於家。則時用之化。進位於朝。則鴻羽之儀。造辟陳議。則宣公獨御之對。承詔奏篇。則右尹祈招之詩。上方虛心而聽納。衆亦注目其敷施。何遭時之不途。遽繁疾而言歸。慨一臥以三年。尙左圖而右書。閒遣遙以曳杖。恍沂上之風雩。衆咸喜其有瘳。冀卒據其素蘊。否則傳道以著書。抑亦後來之程準。何此望之難必。奄一夕而長終。增有邦之殄瘁。極吾黨之哀惘。嗚呼哀哉。我實無似。兄辱與遊。講摩深切。情義綢繆。專前日之枉書。尙粲然其手筆。始言沈痼之難除。猶幸死期之未卽。中語簡編之次第。卒誇草樹之深幽。謂昔騰牋而有約。蓋今命駕以來遊。欣此旨之可懷。悼計車而借至。考日月之幾何。不且暮之三四。嗚呼伯恭。而遽死邪。吾道之衰。乃至此邪。

問東萊之學。朱子曰。伯恭於史。分外子細。於經卻不甚理會。常有人問他志趣。楊氏侯氏之說孰是。他卻說公如何恁地不會看文字。這箇都好看來。他要說爲人謀而不盡心爲忠。傷人害物爲恕。恁地時方說不是。門人曰。他是相戲。所問一種史學。故恁地口。史學甚易。只是見得淺。

李微之曰。伯恭以進文鑑爲陳騷所詆。其後侂冑方以道學爲禁。史臣亦據騷言詆之。然伯恭既爲辭臣醜詆。自當力遜職名。今受之非矣。直卿亦以予言爲然。(補)

葉水心習學記言曰。東萊呂氏歿。陳亮祭之曰。孔氏之家法。儒者世守之。得其麤而遺其精。則疏而爲度。數刑名。聖人之妙用。英豪竊聞之。徇其流而忘其源。則變而爲權譎。縱橫。蓋嘗欲整兩漢而下。庶幾復見三代之英。方夜半之劇論。歎古來之未會。夫孔氏亦豈於家法之外。別有妙用。使英豪竊聞哉。亮嘗言程氏易傳。似桓玄起居注。呂氏語勉答之。所謂夜半劇論者。呂氏嘗笑以爲自知非豪傑。被同甫差排做。蓋難之也。(補)

陳北溪張呂合五賢祠說曰。南軒守嚴。東萊爲郡文學。是時南軒學已遠造。猶專門固滯。(謂湖湘性無爭惡之

說）及晦翁痛與反覆辯論。始翻然爲之一變。無復異趣。東萊少年豪才。藐視斯世。何暇窺聖賢門戶。（謂東萊留心文辭）及聞南軒一語之折。愕然屏去故習。道紫陽。沿灑洛。以達鄒魯。雖於南軒所造有不齊。要不失爲吾名教中人。視世之竊佛學以自高。屹立一家門戶。且文聖賢之言以蓋之。以爲真有得乎千古心傳之妙。誤學者於誠淫邪遁之域。爲吾道之賊者。豈不相萬邪。（補）

祖望謹察。朱張呂三賢。同德同業。未易軒輊。張呂早卒。未見其止。故集大成者歸朱耳。而北溪輩必欲謂張由朱而一變。呂則更由張以達朱。而尙不達張。何尊其師之過邪。呂與叔謂橫渠棄所學以從程子。程子以爲幾於無忌憚矣。而揚龜山必欲謂橫渠無一事不求教於程子。至田誠伯則又曰。橫渠先生其最也。正叔其次也。弟子各尊其師。皆非善尊其師者也。詆陸氏亦太過。

魏鶴山師友雅言曰。人而無禮。不亦禽獸之心乎。聖人不會有此等語。東萊於臯陶朕言惠下。說孟子既云三自反。乃有禽獸之語。孟子有鋒稜。孔子口中無之。（補）

王深寧困學紀聞曰。呂成公謂爭校是非。不如斂藏收養。

又曰。乾文言曰。寬以居之。朱子謂心廣而道積。程子易小畜傳曰。止則聚矣。呂成公謂心散則道不積。充拓收斂。當兩進其功。（並補）

黃東發曰。鈔曰。東萊先生以理學。朱張鼎立爲世師。其精辭奧義。豈後學所能窺其萬分之一。然嘗觀之晦翁與先生同心者。先生辯詰之不少。象山與晦翁異論者。先生容下之不少。許鵝湖之會。先生謂元晦英邁剛明。而工夫就實入細。殊未易量。謂子靜亦堅實有力。但欠開闊。其後象山祭先生文。亦自悔鵝湖之會集。粗心浮氣。然則先生忠厚之至。一時調娛其間。有功於斯道。何如邪。若其講學之要。尤有切於今日者。學者不可不亟自思也。蓋理雖歷萬世而無變。講之者每隨世變而輒易。要當常以孔子爲準的耳。孔子教人以孝弟忠信。躬行爲本。至子思則言誠。至孟子則言性。已蘄發其秘。視孔子之說爲已深。至濂溪則言太極。至橫渠則言太虛。又盡發其秘。視子思孟子之說爲益深。一議論出。一士習變。至晦庵先生出。始會萃灑洛之說。以上達洙泗之傳。取本朝諸儒議論之切於後學者。爲近思錄。然猶以無極太極陰陽造化冠之簷首。則亦以本朝之議論爲本也。東萊先生乾道四年規約。以孝弟忠信爲本。明年規約。以明理躬行爲本。至其題近思錄卷首。則謂陰陽性命。特使之知所嚮。講學具有科級。若躡等陵節。流於空虛。豈所謂近思。嗚呼。學者可以觀矣。（補）

東萊講友

文公朱晦庵先生熹（別爲晦翁學案）

宣公張南軒先生杖（別爲南軒學案）

顯謨潘先生時（別見元城學案）

東萊學侶

文節陳止齋先生傳良（別爲止齋學案）

文毅陳龍川先生亮（別爲龍川學案）

東萊同調

教授劉孝敬先生靖之

知州劉靜春先生清之（並爲清江學案）

忠定邱宗卿先生密（別爲邱劉諸儒學案）

將仕郭先生良臣

郭良臣字德鄰東陽人官將仕郎橫浦弟子欽止從兄也創西園書院延師教授一如欽止石洞之規子澄江皆

好學（參隆慶東陽志）

東萊家學（劉胡二傳）

忠公呂大愚先生祖儉

呂祖儉字子約金華人成公之弟也受業於成公如諸生監明州倉將上會成公卒部法半年不上者爲違年先生必欲終期喪朝廷從之詔違年者以一年爲限自先生始傳熙壬寅至官去以丁未凡六年時明州諸先生多里居慈湖開講於碧址沈端憲講於竹洲黎齋則講於城南之樓氏精舍惟舒文靖以宦遊出先生以明招山中父兄中原文獻之傳其於諸講院無日不會也甬上學者遂以先生代文靖亦稱爲四先生而滕德粹爲鄞尉朱文公語之曰彼中有場袁沈臣可與語也寧宗卽位歷大府丞時韓侂胄用事正言李沐論右相趙忠定罷之先生上疏論救貶韶州安置後移筠州卒朱子與書曰熹以官則高於子約以上之願遇恩禮則深於子約乃今子約獨舒憤懣觸羣小而蹈禍機其愧嘆深矣先生報書曰在朝行聞時事如在水火中不可一朝居使處鄉閭理亂不知又何以多言爲哉著有《大愚集》諡忠（修）

謝山呂忠公祠堂碑文曰忠公之言吾鄉爲司庾故不得有所設施但傳其屏去倉中盛祠一事深寧志之四明七觀而是時正甬上奎婁光聚正學大昌忠公以明招山中父兄中原文獻之傳左右其間其功無所見於官守而見之講學忠公之集雖不傳然猶散見於永樂大典中予欲鈔其與諸先生論學之文而未得

願讀忠公吾鄉之詩。弔景任之祠。式清敏之里。求了翁寓齋之遺。想見其一往情深。乃自元訖明。以至於今。竟無有以倏芻薦及忠公者。是則甬上文獻之衰。可爲長太息者矣。禮於釋奠之制。必求之其鄉之先師。不然者。則有合也。有合者。謂其鄉無足以當先師之享。則合之他鄉之近而可溯者。今甬上之先師。楊袁舒沈其人。可謂盛矣。而愚謂當以忠公合之。以其同講學於鄞久。並列於先師之座無嫌也。

又奉臨川帖子五曰。考大愚東王季和詩云。晁景任大觀庚寅冬爲四明船塢。後七十有餘年。某適以倉氏之職。至此間。而王兄季和亦來作景任官。相與訪問舊蹟。尙有可考。偶成數語。東季和并呈叔晦。其詩有曰。鄞江舊有船司空。小江晚望紅之東。揭來海頭四閱月。塵埃滿袖生穠蘊。是大愚初至明之作。其時慈湖方參佐浙西帥幕。廣平教授徽州。黎齋以進士尉江陰。獨叔晦以國正家居。故往還者不及三君。其遊候濤山記曰。壬寅之冬。逐祿海東。距海六十里。友人播端叔主定海簿。相約偕遊。未果。今年夏四月。端叔因謝子暢自臨安至。會於太白鄞山之間。刻日康炳道兄弟會於王季和家。李叔潤方居敬史丞相之幼子。開叔楊希度偕行。舒元英亦與其徒諸葛生來。東萊卒於辛丑。大愚以壬寅冬之官。正合期喪服滿之期。元英則廣平弟也。其題慈溪龍虎軒詩云。年來世路轉蹉跎。正大中庸論愈多。出本無心歸亦好。何須胸次自干戈。似屬大愚將去明之作。大愚之赴銓也。本傳言平園方爲丞相。招之。不往。宰輔表平園自西樞入中書。在淳熙丁未春二月。而朱子答大愚書曰。對班在何時。今日既難說話。而疏遠尤難。且只收斂人主心念。是第一義。題注在丁未冬十一月。是大愚之赴任以壬寅。其去官以丁未。首尾六年。

附錄

子約問主忠信之言。後於不重則不感。其意如何。朱子答曰。聖賢所言爲學之序。例如此。須先是外面分明。有形象處。把捉扶持起來。不如今人動便說正心誠意。卻打入無形影。無稽考處去也。

監獄呂先生祖泰

呂祖泰。字泰然。文靖公夷簡五世孫。寓常之宜興。性疏達。尙氣誼。學問該洽。徧遊江淮。交當世知名士。論世事無所忌諱。慶元初。忠公以言事移置瑞州。先生徒步往省之。留月餘。語其友王深厚曰。梓材寮厚。當作原。說見麗澤諸儒學案。自吾兄之貶。諸人箝口。我雖無位。義必以言報國。當少須之。今未敢以累吾兄也。及忠公歿。既所。嘉泰初。周益公降少保致仕。先生乃詣登聞鼓院上書曰。道學自古所持以爲國也。丞相欲愚。今之有大勳勞者也。立僞學之禁。逐伊愚之黨。韓侂胄自尊而卑朝廷。一至於此。願亟誅侂胄。以周必大代之。書出。中外大駭。有旨拘管連州。右諫議程松與先生友。懼爲所連。奏請杖黥竄遠方。乃杖之百。配欽州牢城收管。先生知必死。無懼色。

既至府廷。尹爲好語誘之曰。誰教汝共爲章。先生笑曰。公何問之愚也。吾固知必死。而可受教於人。且與人議之乎。尹曰。汝病風喪心邪。先生曰。今之附韓氏得美官者。乃病風喪心耳。先生既貶。道出潭州。錢文子爲醴陵令。私贖其行。侂胄誅。朝廷詔雪其寃。特受迪功郎。監南嶽廟。喪母無以葬。至都謀於諸公。得寒疾。索紙書曰。吾與吾兄共攻權臣。今權臣誅。死不憾。獨吾生還。無以報國。且未能葬吾母。爲可憾耳。乃卒。尹王台齋樹爲具。斂歸葬焉。(參史傳)

東萊門人

主簿葉先生邦

軍守樓迂齋先生昉

端獻葛先生洪

文惠喬先生行簡(並爲麗澤諸儒學案)

司直趙先生焯(別見玉山學案)

朝奉輔傳貽先生廣(別爲潛庵學案)

中散朱先生塾(別見晦翁學案)

文簡劉雲莊先生澹

侍郎劉先生炳

縣丞吳先生必大

右司王東湖先生遇

修撰陳北山先生孔碩(並見滄洲諸儒學案)

直閣沈先生有開

潘先生友端

鹽事宋西園先生姓(並見嶽麓諸儒學案)

章先生用中

侍講倪先生千里(並見止齋學案)

文靖舒廣平先生璘(別爲廣平定川學案)

正獻袁絜齋先生變(別爲絜齋學案)

知軍石先生斗文

侍從石先生宗昭

教授陳先生剛（並見槐堂諸儒學案）

少詹丁先生希亮（別見水心學案）

梓材謹案東萊弟子自別見諸學案外，並入麗澤諸儒學案。

東萊私淑

常博李先生大有

李大有，字謙仲，東陽人也。大同之兄。私淑三先生之學，嘗以輪對上疏，略曰：國朝自周敦頤、張載、程顥、程頤本於正心修身，至於致君行道，近世張栻、朱熹、呂祖謙闡而大之，而義理益明。自慶元權臣創道學名以排之，而士始有以其說爲不足學者。其能者又求之於科舉，而幸中於剽竊，願召宿儒，推明儒先之訓，扶植治本，而師儒之官，亦以此意風厲作成，毋徒爲襲取利祿計。聞者是之。

雲濠謹案：先生慶元二年進士，官至太常博士卒。魏鶴山誌其墓。

郭氏家學

主簿郭先生澄（別見麗澤諸儒學案）

參軍郭先生江

郭江，字伯山，東陽人。良臣子。葉水心謂其本有佐世材用，既習熟師友大旨，芒銳銷盡，不復伸吐云。後官管押三江袋鹽監，穿山破鹽場，貶軍錄事參軍以卒。（參葉水心集）

梓材謹案：陳同甫志何夫人杜氏墓云：女適同邑郭江，江兄弟，爲東方學者。

郭先生傳

郭傳，字伯廣，良臣猶子，亦創南湖書院。（參隆慶東陽志）

大愚家學（劉胡四傳）

呂先生喬年

呂喬年，字巽伯，金華人。忠公長子。沈端憲壻也。亦賢者，能守家學。（補）

梓材謹案：先生，梨齋稱其克肖厥父，議論勁正不阿。

進士呂先生康年

呂康年。成公猶子。諸講學子孫。惟呂氏未墜。先生甲戌廷對。真文忠公欲置之狀頭。同列以其言中書之務。多觸時政。固爭不從。遂自甲置乙。文忠太息。為之開離。(補)

梓材謹案。嘉定七年甲戌。距成公之卒。淳熙八年辛丑。已三十四年。則先生蓋受學大愚者。

寺丞呂先生延年

呂延年。字伯愚。成公之子。縉雲牟哲師之。(參括蒼彙紀)

梓材謹案。王氏崇炳撰成公本傳。言成公一子。曰延年。成公之卒也。甫三歲。官至寺丞。先生不及受學於成

公。蓋亦得之大愚也。

大愚門人

舒先生衍 (別見梨齋學案)

張先生涓 (別見慈湖學案)

寺丞門人 (劉胡五傳)

牟先生哲 (別見麗澤諸儒學案)

呂學續傳

文憲宋潛溪先生濂 (別見北山四先生學案)

忠文王華川先生禕 (別見滄洲諸儒學案)

卷五十二 艮齋學案

艮齋學案表

薛季宣	從子 叔似 郭澄 別見麗澤諸儒學案
徽言子 袁氏門人	陳傅良 別為止齋學案
二程武夷 再傳	徐元德
安定濂溪 三傳	王枬

泰山四傳

沈有開 別見藏麓諸儒學案

樓鑰 別見邱劉諸儒學案

象先合齋學侶

鄭伯熊 別見周許諸儒學案

鄭伯英 附見周許諸儒學案

劉夙

劉朔 並見艾軒學案

並良齋講友

葉適 別為水心學案

陳亮 別為龍川學案

並良齋學侶

張淳

良齋同調

敖繼公

倪淵

忠甫
續傳

楊維禎

鄭真

別見孫
寧學案

趙孟頫 別見
雙峯

良齋學案

祖望謹案。永嘉之學統遠矣。其以程門袁氏之傳爲別派者。自良齋薛文憲公始。良齋之父。學於武夷。而良齋又自成一家。亦人門之盛也。其學主禮樂制度。以求見之。事功。然觀良齋以參前倚衡言持敬。則大本未嘗不整然。述良齋學案。梓材案。梨洲原本合下止齋爲永嘉學案之二。自謝山始別是卷爲良齋學案。下卷爲止齋學案。

袁氏門人（程胡再傳）

文憲薛良齋先生季宣

薛季宣。字士龍。永嘉人。父徵言。梓材案。先生父爲胡文定高弟。詳見武夷學案。先生年十七。辟爲荆南書寫機宜文字。獲事袁道潔。問道潔以義理之辨。道潔曰。學者當自求之。他人之言。善非吾有。道潔之學。自六經百氏下。至博奕小數。方術兵書。無所不遍。先生得其所傳。無不可措之用也。召爲大理寺主簿。除大理正。出知湖州。改常州。未上卒。年四十。雲濠案。謝山學案。劉記。先生著有書古文訓義。詩性情說。春秋經解指要。大學說。論語小學約說。伊洛禮書補亡。伊洛遺禮。通鑑約說。漢兵制。九洲圖志。武昌土俗編校讎。陰符山海經風后握奇經。百家謹案。伊洛袁道潔。問學於二程。又傳易於薛翁。已侍薛於宣器之。遂以其學授焉。季宣既得道潔之傳。加以考訂千載。凡夫禮樂兵農。莫不該通委曲。真可施之實用。又得陳傅良繼之。其徒益盛。此亦一時燦然學問之區也。然爲考亭之徒所不喜。目之爲功利之學。

良齋語集

夫道之不可邇。未遽以體用論。見之時措。體用宛若可識。卒之何者爲體。何者爲用。卽以徒善徒法爲體用之別。體用固如是邪。上形下形。曰道曰器。道無形舍。器將安適哉。且道非器可名。然不遠物。則常存乎形器之內。昧者離器於道。以爲非道。遺之。非但不能知器。亦不知道矣。下學上達。惟天知之。知天而後可以得天之知。決非學異端遺形器者之求之見。禮儀威儀。待夫人而後行。且苟不至德。誰能知味。日用自知之謂。其切當矣乎。會子曰。且三省其身。吾曹安可輒廢檢察。且不識不知。順帝之則者。古人事業。學不至此。恐至道之不凝。此事自得。則當深知。殆未可以言之也。以同甫天資之高。檢察之至。信如有見。必能自得諸心。如曰未然。則凡平日尙論古人。下觀當世。舉而措之於事者。無非小知。諛聞之累。未可認以爲實。第於事物之上。習於心無適莫。則將天理自見。持

之以久。會當知之。洪範無黨無偏。大學不得其正。真萬病之鍼石。獨無意於斯乎。（答陳同甫書）

梓材謹案。梨洲所錄浪語集六條。其第一條與朱晦翁書移入安定學案。

自大學之不明。其道散在天下。得其小者。往往自名一家。高者淪入虛無。下者凝滯於物。狂狷異俗。要非中庸。先王大經。遂皆指爲無用。滔滔皆是。未易奪也。故須拔萃豪傑。超然遠見。道揆法守。渾爲一途。蒙養本根。源泉時出。使人心悅誠服。得之觀感而化。乃可爲耳。此事甚大。既非一日之積。又非盡智窮力所到。故聖人難言之。後世昧於誠明明誠之分。遂謂有不學而能者。彼天之道。何與於人之道。致曲未盡。何以能有誠哉。孟子必有事焉而勿正心勿忘勿助長也之說。雖非聖人優之柔之使自求之之意。學者於此從事。思過半矣。顏氏之子。其過與怒。寧與人異。不可及處。正在不以怒遷。不以過貳一節。法守之事。此吾聖人所以異於二本者。空無之學。不可謂無所見。迄無所用。不知所謂不二者爾。未明道揆通於法守之務。要終爲無用。擺掃應對進退。雖爲威儀之一。古人以爲道無本末者。其視任心而作。居然有閒。然云文武之道。具在方策。其人存。其政舉。苟非其人。道不虛行。要須自得之也。學不至於不識不知。順帝之則。竟亦何用。有如未辦操心藏密。莫若去故去智。古人讀書百遍。其義自見。未易以淺近奪。信能反復涵泳。會當有得。得之大小。則繫乎精誠所至。時文稱於一經之內。有一言之悟。則六經之義粲然矣。不可以人廢言也。（與沈應先書）

某竊嘗喜易。讀之將數百遍。而弗知其際也。夫以先天之卦。見之三畫。重易之象。繫之六爻。天地之大。昆蟲之細。與夫聖人之道。先王之治。君子小人之事。工師卜祝之流。幽而鬼神。遠而造化。凡有可推之數。可形之象。可行之事。靡不備在此書。微若書不可言。亦求斯得之矣。六經之義。於易備焉。以爲通（疑動字）足以盡之。則太極之體未嘗動也。以爲定足以周之。則作易之道變爲占。是皆本諸吾身。參諸天地。擬諸變化。可由而不可測者。某安足以知之。不知易而施諸民。猶宵行而瞽者也。思得通儒而與之論。未之能得。執事不以某爲不肖。惠然辱枉臨之。語我以書。縱言而及於易也。惟學有倫有要。執事其知之矣。善乎書之論政體也。曰當仁明而通變。舍是則爲姑息。爲苛察矣。易曰。通其變。使民不倦。此黃帝堯舜之治。某何德以堪之。高山仰止。敢不欽服訓誨。雖然。切有必酬之誼。故某謹布其腹心。今夫煦煦之仁。察察之明。而後有姑息苛察之事。信能仁並天地。明等日月。則何二弊之能有。某學也未造乎此。其能憶二儀二曜之仁明。若夫易之通變。後世失之遠矣。執中無權。猶執一也。苟知變而不知止。則必若晉人之爲通。大傳有之。無思也。寂然不動。感而遂通。天下之故。變通之道。盡此贊矣。（復張人傑學諭書）

巧匠不世生。其法具乎規矩繩墨。聖人不世出。其言在乎易禮詩書。然則易禮詩書。與夫規矩繩墨。往之所以貽

後。今之所以求古也。卽規矩繩墨以爲方員。雖非巧匠。而巧匠之制作。於是乎在。由易禮詩書以總禮義。雖非聖人。而聖人之精微備於吾身。學者爲道而舍經。猶工人而去其規墨也。雖有工倕之指。其能制器乎。（論語直解序）

吾道貫一而無方。老氏致虛而無極。若釋氏則歸空而無物矣。三者若同。而偏反若霄壤之卑高。孟氏於孔氏之門。爲有功。其氣豪而辭辯。無聲無臭。豈其然乎。比而同之。其害有不可勝言者。讀其書而知其旨。能內參諸其心。仰觀聖人之形容。察其像似。而自識其真僞。從而爲取舍焉。不隨波於末流。真好學者也。妄意如此。明者必有以辨之。（直解序附言）（補）

記有之曰。人莫知苗之碩。莫知子之惡。言蔽物也。有己而蔽於物。則古之性情。與今先儒之說。未知其孰通。信能復性之初。得心之正。諒蔽以明。因詩以求序。則反古之說。其殆庶幾乎。（序反古詩說）（補）

易繫天垂象。見吉凶。聖人象之。河出圖。洛出書。聖人則之。其言蓋有倣觀之。以理無晦也。說者或謂河圖洛書。本皆無有。聖人爲此說者。以神道設教也。是非唯不知聖人。直不達不言而化之義。烏足與校。是非理道哉。或者又以爲當伏羲之時。河嘗出龍馬負圖。自神農至於周公。洛水皆出龜書。此則似是而非。無所考徵。就龍龜之說。成無驗之文。自漢儒啓之。後世宗之。徵引釋經。如出一口。而聖人之道隱。巫史之說行。後世暗君庸夫。亂臣賊子。據之假符命。惑匪彝。爲天下患者。比比而是。聖人憂深慮遠。肯爲此妖僞殘賊哉。蓋亦有其說也。傳註求其事而弗得。於是託渙履以駕其游詭。雖知惑世害人。不暇恤也。且聖人之作易。仲尼固嘗已於大傳詳之。大傳無文。其可鑿以胸臆。就如其說垂象。爲象降自天乎。走嘗竊痛之。爲反覆以思之者更歲。推之久。究之至。而後乃得之。傳不云乎。伏羲氏之作易也。仰以觀於天文。俯以察於地理。觀鳥獸之文。近取諸身。遠取諸物。始畫八卦。圖書之說。從可知矣。夫易之有卦。所以懸法也。畫卦之法。原於象數。則象數者。易之根株也。河圖之數四十有五。乾元用九之數也。洛書之數五十有五。大衍五十之數也。究其始終之數。則九實尸之。故地有九州。天有九野。傳稱河洛皆九曲。豈取數於是乎。春秋命歷序河圖帝王之階。圖載江河水山川州界之分野。讖緯之說。雖無足深信。其有近正。不可棄也。信斯言也。則河圖洛書。乃山海經之類。在夏爲禹貢。周爲職方氏所掌。今諸路閩年圖經。漢司空輿地圖地理志之比也。按山海經所言。皆地之物產。鳥獸蟲魚草木之屬。其古史職方之意。與仲尼所言幾不外是。其曰河洛之所自出。川師上之之名也。走不能遠引。請以官儀爲徵。凡古今官書之所爲名稱者。必以某官司某郡國。自是而後。具其職官。如春秋他國之事。漢官府上尚書。其傳於人書於史。亦第稱某所行某事。言某事上某事。而於其職事皆略。聞者皆斷然不惑者。以官師郡縣必有主之者。非能自爾也。然則圖書爲川師上。何獨至古而

惑之哉。或曰。是則然矣。圖與書奚辨。曰。圖書者。詳略之云也。河源遠。中國不得而包之。可得而聞者。其形之曲直。源委之趨向也。洛源在九州之內。經從之地。與其所麗名物。人得而詳之。史闕其所不知。古道然也。是故以書言洛。河則第寫於圖。理當然耳。昔者周天子之立也。河圖與大訓並列。時九鼎亦寶於周室。皆務以辨物象而施地政。所謂據九鼎按圖籍者也。仲尼作於周末。病禮樂之廢壞。職方之職不舉。所謂發歎鳳圖者。非有他也。龜龍之說。果何稽乎。第觀垂象之文。其義可以自見。(河圖洛書辨)

宗義案永嘉之學。教人就事上理會。步步著實。言之必使可行。足以開物成務。蓋亦鑒一種閉眉合眼。矇矓精神。自附道學者。於古今事物之變。不知爲何等也。夫豈不自然而馴致其道。以計較億度之私。蔽其大。中至正之則。進利害而退是非。與刑名之學。殊途而同歸矣。此在心術輕重。不過一銖。茫乎其難辨也。

附錄

張南軒與呂伯恭書曰。士龍正欲詳聞其爲人。事功固有所當爲。若曰喜事功。則喜字上煞有病。又答先生書曰。聞欲招陳君舉來學中。此固善。但欲因程文而誘之讀書。則未正。今日士子耳剽口誦。用資進取。轉趨於薄。此極害事。

呂東萊與朱侍講書曰。薛士龍歸途道此。留半月。向來喜事功之意頗銳。今經歷一番。卻甚知難。雖尙多當講畫處。然胸中坦易無機械。勇於爲善。於田賦兵制地形水利。甚下工夫。眼前殊少見。其比義理不必深窮之說。亦嘗叩之。云初無是言也。

又曰。士龍坦平堅決。所學確實有用。甚虛心。方欲廣咨博訪。不謂止此。又與陳同甫書曰。士龍所學。固不止於所著書。但終尙有合商量處。

良齋講友

文肅鄭景望先生伯熊(別見周許諸儒學案)

判官鄭歸愚先生伯英(附見周許諸儒學案)

著作劉先生夙

正字劉先生朔(並見艾軒學案)

良齋學侶

文定葉水心先生適(別爲水心學案)

文毅陳龍川先生亮(別爲龍川學案)

良齋同調

監獄張忠甫先生傳

張傳字忠甫永嘉人也。五試禮部不中。授特奏名官。棄去。養母。或薦之朝。祿以監獄。先生以爲徒費縣官俸。歷三任不食祿。亦不書考。居母喪。無不與土喪禮合。間爲族姻治喪。亦斷斷持古制。時爲文章銘人墓。有諷有勸。皆不虛書負其學。自刻甚忍。窮以死。爲人嚴重深博。善忍事鎮物。絕有材智。抑不使出。其爲止齋所述如此。攻媿亦嘗述其言曰。今之仕者。皆非出於古之道。或問之曰。始至則朝拜。遇國忌則引繒黃而薦在天之靈。古有之乎。是以雖貧不顧祿也。嗚呼。先生斯言。可謂得禮之精。而能以之自持。豈徒考度數之末文者哉。永樂大典中有古禮十七卷。釋文一卷。讎誤三卷。(雲濠案。謝山學案劉記作釋說一卷。)則先生所校定也。(補)

謝山永嘉張氏古禮序曰。宋中興藝文志謂儀禮既廢。學者幾不復知有此書。忠甫始識其誤。則是經在宋。當以忠甫爲功臣之首。又曰。永嘉自九先生而後。伊川之學統在焉。其人才極盛。宋史不爲忠甫立傳。故其本末闕然。獨見於陳止齋所作墓志。乃知其與薛士龍鄭景望齊名。固乾淳間一大儒也。

良齋家學(程胡三傳)

文節薛象先先生叔似

薛叔似字象先。其先河東人。後徙永嘉。遊太學。解褐。國子錄。對論稱旨。遷太常博士。未幾。孝宗自除先生左補闕。論劾首相王淮去位。光宗受禪。抗疏。金人使名未正。不宜遽納其使。上奮然開納。除將作監。出爲江東運判。俄以諫臣論罷。主管冲佑觀。累除祕書監。權戶部侍郎。提舉太史局。尋兼樞密都承旨。以劉德秀疏罷。起知贛州。移廬州。召除在京宮觀。兼國用司參議官。奏蠲兩浙身丁錢。歷除兵部尚書宣撫使。時韓侂胄開邊。先生亦以功業自期。而委任失當。以言者論奪職罷。侂胄欲再請福州。久之。許自便。嘉定十四年卒。贈銀青光祿大夫。諡恭翼。改諡文節。先生雅慕朱子窮道德性命之旨。談天文地理鍾律象數之學。有稿二十卷。(參史傳)(雲濠案。謝山學案劉記有薛文節公集。蓋本永樂大典。)

梓材謹案。先生爲良齋兄子。浪語集有與象先姪書。

附錄

水心祭薛象先曰。彼建安之裁量。外永嘉而弗同。幸於公而無疑。亦莫知其所從。

良齋門人

文節陳止齋先生傳良(別爲止齋學案)

教授徐先生元德

徐元德字居厚。瑞安人也。良齋弟子。淳熙進士。爲福建軍學教授。身先矩矱。爲多士倡。已而添差通判徽州。誠齋楊文節公狀其治行以薦。曰具官東浙名儒。朝列正士。持論鏗挺。特立不阿。徽州倖乃員外置。凡州郡迎輅之數。廚傳之儀。皆無故實。出於創爲。縣最者。如挈攜囊衣。則有僦僕之弊。如下檐宴集。則有折俎之弊。率爲緡錢者數百。元德問之故府。咸曰無之。則舉而付之郡庠。以爲養士之費。於是民皆知其廉潔。江東一路。徵最多訟。使者皆以委元德審決。元德一一審閱文案。至忘寢食。吏牘山積。迎刃而解。於是民皆稱其明斷。欲望聖慈。特賜陞擢。晉知通州。先生精於考索。周官制度精華二十卷。前半乃止齋。後半皆先生之筆也。(補)

附錄

呂東萊與陳同甫書曰。徐居厚極有立作。士人中殊難得。又曰。居厚病知已平復。但渠須是調伏得性氣。然後養生處世。方少齟齬。不然。憂未艾也。

秘監王合齋先生拊

王拊字木叔。號合齋。故順州人。石晉以其地入契丹。徙永嘉。乾道丙戌進士。爲婺州推官。孝宗嘗疑諸州上供有繆偏。漕司遽令婺州增斛二萬。守以下不敢爭。先生言。今苗畝七升。羅四十餘千。較他郡已重。又無故增二萬。何以共命。新守周權以書奏之。孝宗愕然曰。朕未嘗加賦也。由是凡議繆偏者皆免。移台州。能決冤獄。知績溪縣。積錢買田爲新塘六十八場。六浚舊陂百頃。歲無憂旱。監進奏院太常寺簿。以僞學罷。知江陰軍。蔡涇者。江海之交也。欲閹。先生開渠港五百餘里。漕運以通。民事妖神。巫故爲陰廡。復屋。詭其像設。先生鞭巫。撤祠。壞像。而民以安。召爲大理丞。禮部員外郎。初。周益公在政府。招先生。既見。清談之外。絕無所言。至是。蘇師且欲見之。許以遷。先生曰。吾義不交匪人。寧止於此。鄧友龍議北伐。援以爲助。曰。前日有發策者。驟用矣。先生力言無草草。國與身且俱不利。友龍曰。何怯也。竟取宣撫去。出。先生提舉江東常平茶鹽。兼知池州。先生言。池州城甚惡。何以待敵。請城之不報。乃募得緡錢八萬。請自城之。又不許。乃補其穿穴。深其濠。抽兵嚴備。池人得少安。召爲吏部郎。國子司業。祕書少監兼侍左郎。韓侂胄死。緣坐者多。先生言。無使熾蔓。執政善之。不能用。錢相象祖雅慕先生。欲進用之。忌者因罷先生。以撼錢。先生奉祠。而錢亦不安其位矣。起知贛州。諭其耆老曰。元祐黨籍。贛人一十有四。何多君子也。使曹勉之。謀桑麻。清鹽禁。提刑者惡之。復毀先生予祠。贛人雪涕留之。不得。賦詩而別。先生少與永嘉諸公同學。及任於台。寮屬如尤遂。初樓攻媿。以及彭子復。石應之輩。皆相砥礪。崖峭孤特。不輕徇物。尤工於文。所著有王祕監詩文集共二十卷。(補)(雲濠案。謝山學案劄記。王合齋集十六卷。詩四卷。)

梓材謹案。劉記又一條云。王楫字和叔。永嘉人。嘗以經世之學授樓攻媿。考攻媿跋狂季路所藏邵康節觀物篇云。余始在永嘉。得先天方圓二圖於薛象先叔似。傳皇極經世之書於王木叔。是和叔即木叔也。又案謝山補傳。謂先生少與永嘉諸公同學。學案原表亦列先生於良齋之門。當是也。

直閣沈先生有開（別見嶽麓諸儒學案）

薛王學侶（程胡四傳）

主簿郭先生澄（別見麗澤諸儒學案）

王氏門人

宣獻樓攻媿先生鑰（別見邱劉諸儒學案）

忠甫續傳

教授致先生繼公

致繼公。字君翁。長樂人。後寓家吳興。築一小樓。坐臥其中。冬不爐。夏不扇。日從事經史。初仕定成尉。以父任當補京官。讓於弟。尋擢進士。對策忤時相。遂不仕。益精討經學。嘗以魯高堂生傳士禮十七篇。卽今儀禮也。生之傳既不存。而王肅袁準孔倫陳銓蔡超宗田僧紹諸家註。亦未流傳於世。鄭康成舊註儀禮。疵多醇少。學者不察。因復刪定。取賈疏及先儒之說補其闕。猶未足。附以己意。名曰儀禮集說。凡十七卷。成宗大德中。以江浙平章高彥敬薦。雲濠案。高彥敬一作高顯卿。擢信州教授。未任而卒。（從黃氏補本錄入）

儀禮集說自序

儀禮。何代之書也。曰。周書也。先儒皆以爲周公所作。愚亦意其或然也。何以言之。周自武王始有天下。然其時已老矣。未必暇爲此事。至周公相成王。始制禮作樂。以致太平。故以其時考之。當是周公之書。又以其書考之。辭意簡嚴。品節詳備。非聖人莫能爲也。然周公此書。乃爲侯國而作。而王朝之禮不與焉。何以知其然也。書中十七篇。冠昏相見。鄉飲。鄉射。士喪。既夕。士虞。特牲。饋食。凡九篇。皆言侯國之士禮。少牢。饋食。上下二篇。皆言侯國之大夫禮。聘。食。燕。大射。四篇。皆言諸侯之禮。唯覲。禮一篇。則言諸侯朝天子之禮。然主於諸侯而言也。喪服。篇中言諸侯及公子大夫士之服詳矣。其間雖有諸侯與諸侯之大夫爲天子之服。然亦皆主於諸侯與其大夫而言也。然則聖人必爲侯國作此書者。何也。夫子有言曰。夫禮必本於天。殺於地。列於鬼神。達於喪祭。冠昏射御朝聘。聖人以禮示之。故天下國家可得而正也。以此言證之。則是書也。聖人其以爲正天下之具也與。故當是時。天下五等之國。莫不實守是書而藏之。有可以爲典籍。無事則其君臣相與講明之。有事則皆據此以行禮。又且頒之於國。以

教其人。此有周歲時。所以國無異禮。家無殊俗。兵變刑措。以隋太平者。其以是乎。其後王室衰微。諸侯不道。樂於放縱。而憚於檢束。於是惡典籍之不便於己。而皆去之。則其曩之受於王朝者。不復藏於有司矣。曩之藏於有司者。或私傳於民間矣。此十七篇之所以不絕如線。而幸存以至今日也。或曰。此十七篇爲侯國之書。固也。其本但如是已乎。抑或有亡逸而不具者乎。曰。是不可知也。但以經文與其禮之類考之。恐其篇數本不止此。但經之言士禮特詳。其於大夫。則但見祭禮。而昏喪無聞焉。此必其亡逸者也。公食大夫禮云。設洗如饗。謂其如公饗大夫之禮也。而今之經。乃無是禮焉。則是逸之也明矣。又諸侯之有覲禮。但用於王朝耳。若其邦交。亦當有相朝相饗相食之禮。又諸侯亦當有喪祭禮。而今皆無聞焉。是亦其亡逸者也。然此但以經之所嘗言禮之所可推者知之也。況其間又有不盡然者。由此言之。則是經之篇數。不止於十七。亦可見矣。記有之曰。經禮三百。曲禮三千。所謂經禮。卽十七篇之類也。其數乃至於三百者。豈其合王朝與侯國之禮而言之與。若所謂曲禮。則又在經禮之外者。如內則少儀所記之類是也。先王之世。人無貴賤。事無大小。皆有禮以行之。蓋以禮有所闕。卽事有所遺。故其數不容不如是之多也。去古既遠。而其所存者。乃不能十一。可勝歎哉。繼公牛生遊學。晚讀此書。沈潛既久。忽若有得。每一開卷。則心目之間。如覩見古人而與之揖讓周旋於其際。此書舊有鄭康成註。然其疵多而醇少。學者不察也。今輒刪其不合於經者。而存其不謬者。意義有未足。則取疏記或先儒之說補之。又未足。則附以一得之見焉。因名曰儀禮集說。其於初學之士。未必無小補云。

梓材謹案。敖先生傳黃氏補本。列李俞諸儒學案。茲以其爲儀禮之學。繫之忠甫續傳。以明宋元兩朝禮學之不絕有自云。

敖氏門人

主簿倪文靜先生淵

倪淵。字仲深。烏程人。生而卓異。精敏絕人。既長。刻意聖賢之學。三山敖先生繼翁深於三禮。而尤善易。先生從之遊。於節文度數之詳。辭變象占之妙。靡不博考洞究。用薦署本郡儒學錄。調杭州學正教授。湖州教授。累考入流。授太平路當塗縣主簿。時長官皆以放免去。先生獨理縣事。延祐初。經理田土。考覈多失其實。賦斂不均。公私咸以爲患。先生分畫編次。以爲圖籍。出其隱匿。而去其增加。二稅乃如期而集。歲適大侵。民以狀言災傷。郡戒縣勿受。先生爭之不得。卽解印求去。郡遣吏謝。且以檢視之事悉諉之。先生躬履阡陌。不避其勤。民賴以甦。以年垂七十。致仕。少嘗從星官歷翁治其術。運算尤精。既老於家。杜門。罕與人事接。潛心於易。著易集說二十卷。圖說序例各一卷。(參黃文獻集)

文敏趙松雪先生孟頫（別見雙峯學案）

倪氏門人（敖氏再傳）

縣尹楊鐵崖先生維楨

楊維楨字廉夫諸暨人。雲濠案見清江所作傳云。世為紹興山陰縣人。泰定丁卯進士。授天台尹。罷去。張士誠據浙西。屢使求致。不能屈。明太祖登位。敦迫至京。作老客婦謠以見意。笑而遣之。還泖江卒。先生初遊甬東。得黃氏日鈔歸。學業日進。居鐵崖山下。自號鐵崖。先生好吹鐵笛。亦號鐵笛子。與人交無疑貳。尤喜接引後生。識不識稱為長者。惜不得大用。然亦以是得肆力於文章。崖鑄野刻。布列東南。宋景濂有言曰。元之中世。有文章鉅公。起於剡河之間。曰鐵崖先生。聲光殷殿。靡夏霄漢。撫其論撰。如觀商敦周彝。雲霞成文。而寒花橫逸。奪人目睛。於詩尤號名家。震蕩凌厲。神出鬼沒。其文中之雄乎。所著諸集。通數百卷。（參兩浙名賢錄）

梓材謹案。先生為倪處士墓志云。維楨為文靜先生門生也。又云。某父事先生。則先生嘗及倪氏之門。

楊氏門人（敖氏三傳）
教授鄭先生真（別見深寧學案）

卷五十三 止齋學案

止齋學案表

陳傅良	從弟說	
良齋鄭氏芮氏門人	蔡幼學	子範
袁氏徐氏再傳		周端朝 別見嶽麓諸儒學案
二程武夷三傳		李元白 別見廣平學案
安定濂溪四傳	曹叔遠	
泰山五傳	呂聲之	
	呂冲之	

章用中

陳端己

林頤叔

林淵叔

沈昌

洪霖

朱黼

胡時

高松

倪千里

虞復

徐雲

黃章

袁申儒

林子燕

吳漢英

吳琚

沈體仁

胡大時 別見嶽麓諸儒學案

沈有開 別見嶽麓諸儒學案

趙希館 別見徐陳諸儒學案

木天駿 別見南軒學案

止齋續傳

陳武

芮氏門人

陳謙

黃度

子章 見上止齋門人

周南 別見水心學案

徐誼 別為徐陳諸儒學案

薛叔似 別見良齋學案

鄭鑑

並止齋學侶

唐仲友 別為說齋學案

錢文子 別見徐陳諸儒學案

戴溪

胡大時

並止齋同調

周昉 並見嶽麓諸儒學案

宋之源 別見清江學案

止齋學案

祖望謹案。永嘉諸子。皆在良齋師友之間。其學從之出。而又各有不同。止齋最稱醇恪。觀其所得。似較良齋更平實。占得地步也。述止齋學案。梓材案。序錄原底有云。止齋實從良齋分派。而非弟子。是謝山不以標目薛氏門人爲然。然考良齋原語集末卷所載行狀云。乾道九年。門人迪功郎新泰沂州教授陳傳良狀。則先生故薛氏門人。又案蔡行之爲先生行狀云。宗正少卿鄭公伯熊大理正薛公季宣。皆以經學行義聞於天下。公每見二公。必孜孜求益。修弟子之禮。是先生亦鄭氏門人也。

鄭薛門人（袁徐再傳）

文節陳止齋先生傳良

陳傳良。字君舉。溫州瑞安人。少有重名。授徒僧舍。士子莫不歸敬。薛良齋過之。啓以其端。已而束書屏居。良齋又過之。問治何業。先生陳其所得。良齋曰。吾懼子之累於得也。於是往依良齋而卒學焉。茅茨一間。聚書千餘卷。日考古。今於其中。蓋從遊者凡七八年。伊洛之學。東南之士。自龜山。鴈山之外。紹興以後。言理性之學者。宗永嘉。良齋後出。加以考訂千載。自井田。王制。司馬法。八陣圖之屬。該通委曲。真可施之實用。先生既得之。而又解剝於周官。左史。變通當世之治具條畫。本末粲如也。乾道八年。登進士第。授泰州教授。未上。召爲大學錄。出判福州。罷主管崇道觀。起知桂陽軍。歷提舉荆湖南路。常平茶鹽事。轉運判官。兩浙提點刑獄。入奏事。留爲吏部員外郎。擢祕書少監。兼嘉王府贊讀。除起居舍人。起居郎。光宗不過重華。挂冠而出。寧宗卽位。以中書舍人召還。兼侍講。兼直學士院。同國史院修撰。罷而奉祠。嘉泰三年。授寶謨閣待制。卒於家。年六十七。諡文節。學者稱止齋先生。（雲濠案。謝山劄記。先生所著有周禮說三卷。春秋後傳左氏章指共四十二卷。毛詩解詁三十卷。建隆編一卷。讀書譜一卷。西漢史鈔十七卷。止齋文集五十二卷。）

謝山奉臨川帖子曰。陳止齋入大學。所得於東萊南軒爲多。然兩先生皆莫能以止齋爲及門。

經筵孟子講義

聖王不作。諸侯放恣。處士橫議。楊朱墨翟之言盈天下。天下之言。不歸楊。則歸墨。楊氏爲我。是無君也。墨氏兼

愛。是無父也。無父無君。是禽獸也。公明儀曰。庖有肥肉。廄有肥馬。民有飢色。野有餓殍。此率獸而食人也。揚墨之道不息。孔子之道不著。是邪說誣民。充塞仁義也。仁義充塞。則率獸食人。人將相食。吾爲此懼。閉先聖之道。距揚墨。放淫辭。邪說者不得作。作於其心。害於其事。作於其事。害於其政。聖人復起。不易吾言矣。

聖王不作者。言周之衰。上無明天子也。諸侯放恣者。言上無明天子。則下無賢方伯。凡有國之君。皆得自便。縱欲而專利也。處士橫議者。言自天子至於諸侯。皆失其道。不復以明教化爲務。則天下蕩然。學術無統紀。而世之處士。各橫爲議論。人自爲一說。家自爲一書也。揚朱墨翟之言。盈天下者。言處士橫議者雖多。於其中獨有揚朱墨翟之教。或行而莫之抗也。天下之言不歸揚。則歸墨。言從其說者之衆也。舉天下之能言者。不以揚朱爲師。則以墨翟爲師。而堯舜禹湯文武周公孔子之教。口口道也。揚氏爲我。是無君也者。此孟子之所以闢揚朱也。何也。朱之爲說曰。拔一毛而利天下。弗爲也。且夫惟天生民。有欲無主乃亂。故人主者。天之所置。非天下徒尊之也。葵藿之於太陽。紅幘之於海。鳥獸之於鱗鳳。皆此物也。而誰敢易之。是故天下之士。忘身以爲主。忘家以徇國。非直苟利祿也。假使世之學者。皆操揚朱之心。雖損一毛。而不以利物。是無與事君者也。故曰。是無君也。墨氏兼愛。是無父也者。此孟子所以闢墨翟也。何也。翟之爲說曰。摩頂放踵。利天下爲之。且天之生物也。使之一本。父母是也。今夫人有父母。有兄弟。有夫婦。均此愛也。而先王立教。每爲之差。而獨隆於父。記曰。爲人子者。不可不私其父。不私其父。不可以爲人子矣。是故有東宮。有西宮。有南宮。有北宮。此言苟私其父。雖其父之伯仲。不可以不異宮也。又曰。資於事父以事母而愛同。天無二日。土無二王。國無二主。家無二尊。以一治之也。故父在。爲母齊衰。期者。無二尊也。此言苟尊其父。雖父之妃。不可以不殺服也。是之謂一本。假使世之學者。皆操墨翟之心。愛無差等。是人人而父也。故曰。是無父也。無父無君。是禽獸也者。孟子極其弊而言之也。人所以相羣而不亂者。以其有君父也。有君在。則上下尊卑貴賤之分定。有父在。則長幼嫡庶親疏之分定。定則不亂矣。苟無君父。則凡有血氣者。皆有爭心。苟有爭心。不奪不壓。是人心與禽獸無擇也。公明儀曰。庖有肥肉。廄有肥馬。民有飢色。野有餓殍。此率獸而食人也者。此孟子舉公明儀之語。推廣言之也。公明儀以爲國君之肥馬在廄。而民飢殍在野。是爲君者率獸而食人也。揚墨之道不息。孔子之道不著。是邪說誣民。充塞仁義。仁義充塞。則率獸而食人。人將相食者。蓋孟子終言揚墨之害。與禽獸無異也。且夫孔子之道。所以尊信於萬世者。非儒者能強之也。誠以三綱五常。不可一日殄滅故也。三綱五常不明。而殄滅。則天地不位。萬物不育矣。自古及今。天地無不位之理。萬物無不育之理。則三綱五常無絕滅之理。三綱五常無絕滅之理。則孔子之道無不足尊信之理。今揚墨者。自信其私說。而不信孔子。故揚墨之道不息。則孔子之道不著。如此則邪說行而仁義廢。今夫人之所以老者相供養。幼者相撫字。敵己者相往

人知所學。而君臣父子兄弟夫婦相保也。則孟子之責不塞。禹周公得君以行其道。則見之立功。孔孟不得君以行其道。則見之立言。凡以盡聖賢之責而已。且夫禹周公。人臣也。孔孟。布衣也。夫爲人臣。爲布衣。不敢不以天下爲己任。况尊爲天子。富有四海之內乎。今敵國之爲患大矣。播遷我祖宗。邱墟我陵廟。鐘腥我中原。左衽我生靈。自開闢以來。夷狄亂華。未有甚於此者也。高宗崎嶇百戰。搖定江左。將以討賊。而阻於讒和。孝宗憂勤十閏。經營富彊。將以雪恥。而屈於孝養。二聖人之責。至今猶未塞也。陛下以仁聖之資。嗣有神器。豈得一日而忘此邪。陛下誠一日不敢忘此。則當以天下爲己任。而不敢以位爲樂。所謂一日不敢忘此。則不敢以位爲樂者。每行一事。每用一人。必自警曰。得無爲敵國所侮乎。吾民困窮如此。吾士卒驕惰如此。吾內外之臣。背公營私如此。吾父子之間。歡意未洽如此。吾將何以待敵國也。常持此心。常定此計。周公豈欺我哉。則大義可明。大功可立矣。雖然。臣特因兼夷狄發明一事爾。若夫人心不正。豈止於此。皆陛下之所當講也。

止齋文集

王道至於周。備矣。周之作誥曰。上下勤恤。惟曰。我受天命。不若有夏。歷年式勿替有爾。歷年處心積慮。蓋庶幾兼夏商之祚。訖於暴秦。略如其言。是道也。惟孔孟知之。孔子曰。周監於二代。郁郁乎文哉。吾從周。孟子亦曰。周公思兼三王。以施四事。是故合族以五世。自夏商用之。至周則繫之以姓而弗別。雖百世而婚姻弗誦。諸侯以五服。自夏商用之。至周九州之外。猶以爲夷服。鎮服。蕃服。世一見。嗚呼。備矣。後之傷今。思古之士。往往謂周文弊。學者尙論三代。要當折衷於孔孟。且夫天命之難。謹非兢畏不能有也。人心之同然。非憫恤不能懷也。文武成康。積行累功之勤。誠有見於此者。讀書至刑人殺人。剽則人。君臣相勸。甚敬甚懼。服念誥教。至於旬時。至於再三。讀詩南雅。羣臣嘉賓。兄弟朋友。故舊成役之際。徒一觴豆。皆深致其好。備禮感樂。以后妃之尊。猶知以酒醴勞慰。行役僕馬辛苦。夫苟燕樂之。卽詠歌嗟歎之不足。夫苟刑戮之。卽戰戰焉有憂色。此非有利爲之也。畏天命焉耳。卽人心焉耳。嘗緣詩書之義。以求文武周公成康之心。考其行事。尙多見於周禮一書。而傳者失之。見謂非古。彼二鄭諸儒。崎嶇章句。窺測皆薄物細故。而建官分職。關於盛衰。二三大指。悉晦弗著。後學承誤。轉失其真。漢魏而下。號爲興王。頗采周禮。亦無適與服官名緣飾淺事。而王植缺焉盡廢。恭惟本朝純用周政。千載一時。爰自藝祖。不忍役一夫之力。而養禁旅。不欲使天下一吏得以專政。而罷方鎮。制度文爲。雖非周舊。而深仁厚澤。意已獨至。肆我列聖。侵以寬大。任子及於異姓。取士及於特奏。養兵及於剩員。甚者。奸吏有倣復。重辟有奏裁。論議之臣。每不快此。而國家世守。重於更定。蓋周衰且千載。而詩書之意。於是焉在。豈不感哉。熙寧用事之臣。經術舛駁。顧以周禮一書。理財居半之說。售富強之術。凡開基立國之道。斷喪殆盡。而天下日益多故。迄於夷狄亂華。中原化爲左衽。老庄

宿儒發憤推咎以是爲用周禮之禍。抵排不遺力。幸以進士舉。猶列於學宮。至論王道不行。古不可復。輒以熙寧嘗試之。放藉口。則論著誠不得已也。故有格君心正。朝綱均國。勢說各四篇。而爲之序如此。（進周禮說序）

謂周禮爲非聖人之書者。則以說之者之過。嘗試之者不得其傳也。周禮說甚衆。獨鄭氏學至今行於世。鄭經生意以爲之傳焉耳。於其說不合。卽出己見。附會穿鑿。其舉而措之。世也可不可復古。鄭慮不及此也。故曰說之者過。自劉歆以其術售之新室。民不聊生。東都之輿服。西魏之官制。亦頗采周禮。然往往抵牾。至本朝熙寧間。荆公王安石又本之爲青苗助役保甲之法。士大夫爭以爲言。安石謂俗儒不知古誼。竟下其法。爭不勝。自是百年天下始多故矣。故曰嘗試之者。不得其傳也。以是二者。至廢周禮。此與因噎廢食者何異。讀夏君休所著井田議。亦有志矣。鄭氏井邑若畫。蓋祖王制。王制晚雜出。漢文帝時。以海內畫爲九州。州必方千里。千里必爲國。二百一十。其後班固食貨志亦謂井方一里。八家各私田百畝。公田十畝。是爲八百八十畝。爲盧舍。蓋人二畝半云。且若此。夏君皆不取。漢以來。諸儒鮮或知之者。其說畿內廣成萬步。謂之都。不能成都。謂之鄙。卽成縣者與之爲縣。成甸者與之爲甸。至一邱一邑盡然。以其不能成都成鄙。故謂之開田。以其不可爲軍爲師。而無所專係。故謂之開民。鄉遂市官。皆小者兼大者。他亦上下相攝。備其數。不必具其員。歲登下民數於策。損益之。是謂相除之法。皆獨論也。餘至畿至悉。雖泥於數度。未必皆叶。然其意要與時務合。不爲空言。去聖人遠。周禮一經。尙多三代經理遺跡。世無覃思之學。願以說者繆。嘗試者復大繆。乃欲一切駁盡爲據。苟得如井田。與近時所傳林勛本政書者數十家。各致其說。取其通如此者。去其泥不通如彼者。則周制可得而考矣。周制可得而考。則天下亦幾於理矣。（夏休井田議序）

廬鎬跋止齋集曰。余年二十四五時。從謝山全太史處借讀止齋集。最愛其歌詩。醇古經腴充滿。而亡友范子冬齋亦陸桴之。手抄口誦。舉筆輒奉爲圭臬。太史沒後。此書不得復見。碌碌三十年。亦未暇尋訪。既官於甌。思購之瓊邑。而書板適於癸巳初冬遭燬。因不復可得。乃以止齋春秋後傳。從孝廉余君永森易得此冊。乙未十月望前。寓於郡城。風雨蕭蕭。時一展卷。如隔夢寐。舊學荒蕪。愧無以慰我故人也。

梓材謹案。謝山修補止齋門人諸傳。皆據止齋本集。知其有關學要者。必多采錄。近歲甲午。陳少宗伯碩士師與富海。嗣中丞重乘。止齋詩集五卷。文集十九卷。附錄一卷。梓材及馮君雲濠。間預校讎。旋檢月船生盧氏跋語。知前人多惓惓於是集。有如此。

附錄

寧皇以舊學思止齋。嘗謂韓侂胄曰。陳傳良今何在。卻是好人。對曰。臺諫論其心術不正。上益不復召。寧宗之立。

止齋諒有贊策功。

寧宗每見左右有請。輒曰無作聰明亂舊章。蓋止齋教也。(補)

呂東萊與朱侍講書曰。示諭明白勁正。誠中近歲諸人之病。蓋所謂委曲將護者。其實夾雜患失之病。豈能有所乎格。君舉近來議論簡徑。無向來崎嶇周遮氣象。甚可喜也。

又答潘叔度書曰。陳君舉最長處。是一切放下如初學人。正未易量。

陳龍川與先生書曰。亮與元晦所論。本非爲三代。僕唐設。且欲見此道在天地間。如明星皎月。閉眼之人。開眼卽是。安得有所謂暗合者。天理人欲。豈是同出而異用。只是情之流。乃爲人欲耳。人欲如何主持得世界。而尊兄乃名以跳頭叫呼。操戈直上。元晦之論。只是與二程主張門戶。而尊兄乃名之以正大。且地步平正。嗟乎寤哉。吾兄一世儒老巨擘。其論如此。亮便應閉口藏舌。不復更下注腳。

葉水心題張君所注佛書曰。蜀人范東叔在學省。每晨必誦楞嚴。陳君舉與隣省。問爲誰。東叔拱而後對。君舉戲曰。吾以爲老卒所謀耳。予問東叔要義何在。東叔沈思久之曰。如雞候鳴。顧瞻東方。已有晴色。此是逼撲到緊切處。予聞而太息。夫其所知。止於此乎。

止齋學侶

知州陳先生武

陳武。字著叟。瑞安人。止齋先生族弟也。於書無所不讀。尤長於春秋。芮祭酒雅重之。成淳熙進士。累官至國子正。入慶元黨籍。學禁解。起爲祕書丞。累遷國子司業。遂祕書監。乞外。制辭有曰。爾早以經學。譎然時名。退之方誨於諸生。下惠遽甘於三黜。逮改絃而更張。旋拔茅而疊進。方諧士論。乃控忱辭。其後以右文殿修撰知泉州。先生與止齋同學。而名齊之。其論文不喜南豐。(補)

祖望謹案。朱子文集話類。有講學語。

副使陳易庵先生謙

陳謙。字益之。止齋之從弟也。乾道壬辰進士。歷官寶謨閣待制。江西湖北副宣撫使。著毛詩解。詒周禮說。(補)

(雲濠案。謝山劄記。先生著有續周禮說。續毛詩解。續春秋後傳。續左氏章指。易庵集。承寧編雁山詩記。)

謝山跋宋史陳謙傳曰。開禧用兵。而慶元之黨禁弛。然諸君子雖少挺。而又以言恢復事遭物論矣。水心椽軒且不免。何況其他。嗟乎。開禧之事時也。其人非也。然知其不可而爲之。則機有可乘。雖公山佛胖當爲一出。况平原託王命以行之者乎。若水心之固辭草詔。其胸中早秩然矣。平原既死。羣小借此口實。以逐去諸

君子黑白混淆。宋之所以終於不競也。陳益之。淳熙遺老。晚以邊才復用。再起再黜。其料皇甫賦安裏城保漢陽。水心所謂有三大功。不特無銖寸之賞。而反以爲罪者。宋史詆其呼侂冑爲我王。以予考之說部。則蕭田陳讜之事也。讜與諫字相近。遂妄加之。會謂以益之風節而出此乎。

宣獻黃文叔先生度

黃度。字文叔。新昌人。好學讀書。祕書郎張淵見其文。謂似會子固。登隆興進士。知嘉興縣。入監登聞鼓院。行國子監簿。疏請屯田復府衛。以銷募兵。具屯田府衛十六篇上之。遷監察御史。時光宗以疾。不過重華宮。先生上書切諫。又與臺諫官劾內侍陳源揚舜卿林億年。上不聽。遂出修門。上諭使安職。先生奏有言責者。不得其言則去。寧宗立。詔復爲御史。改右正言。韓侂冑驟竊政柄。先生具疏論其姦狀。侂冑假御筆除先生直顯謨閣知平江府。先生言諫臣不得效一言。非國之利。固辭。乃詔以冲祐袞歸養。俄知婺州。自是紀綱一變。大權盡出侂冑。而先生爲冲祐觀者六。然侂冑素嚴譴先生。不敢加害。起知泉州。辭。乃進寶文閣奉祠如故。侂冑誅。召除太常少卿。累遷江准制置使。賜金帶以行。至金陵罷科糧輸送之擾。活饑民無算。遷寶謨閣直學士。先生以人物爲己任。推挽不休。每曰無以報國。惟有此耳。十上引年之請。不許。爲禮部尙書。兼侍讀。旋以煥章閣學士知隆興府歸越。提舉萬壽宮。嘉定六年卒。進龍圖閣學士。贈通奉大夫。諡宣獻。先生志在經世。而以學爲本。作詩書周禮說。《雲濠案》某水心作先生墓誌。稱有詩書五十卷。周禮五卷。《著史編》抑僭竊。存大分。別爲編年。不用前史法。至於天文地理井田兵法。卽近驗遠。可以據依。無迂陋牽合之病。又有藝祖憲監仁皇從諫錄。屯田便宜歷代邊防行於世。壻周南仲。爲池州教授。會先生以言忤當路。御史劾先生。奔罷之。先生與南仲俱入僞學黨。《參史傳》

梓材謹案。先生著有書說七卷。直齋書錄解題謂其篤學窮經。老而不倦。晚年荆闈江淮。著述不輟。時得新意。往往晨夜叩書塾。爲友朋道之。又案黎洲原表列先生於良齋之門。而徧考載籍。殊無明文。以與止齋一見如故。列爲止齋學侶可也。其諡宣獻。見呂氏光洵所作書說序。而宋史遺之。

志文徐宏父先生誼（別爲徐陳諸儒學案）

文節薛象先先生叔似（別見良齋學案）

太學鄭先生鑑

鄭鑑。字自明。長樂人。爲太學諸生。數與止齋遊。試進士不第。以釋褐仕於朝。以喜事嫉邪。取名於世而死。止齋哀之曰。自明若不愛其死者。然其事母孝。不敢違。晚得師友。務爲靖恭閑雅。不苟坐立。雖一飲食。亦必揣度無害。乃下口。自明可謂重其死矣。（參止齋文集）

附錄

張南軒與朱元晦書曰。鄭自明直言亦不易。朝廷容受固可喜。但未見用其言。而自明兩遷矣。在言者亦更須審顧也。

止齋同調

提刑唐說齋先生仲友（別爲說齋學案）

少卿錢白石先生文子（別見徐陳諸儒學案）

文端戴岷隱先生溪

戴溪。字肖望。（雲濠案。沈光作先生春秋講義序。稱先生字少望。）永嘉人。少有文名。淳熙五年爲別頭省試第一。監潭州南嶽廟。紹熙初。主管吏部架閣文字。除大學錄。兼實錄院檢討官。正錄兼史職。自先生始。升博士。奏兩淮當立農官。若漢稻田使者。主客均利。以爲救農之策。除慶元府通判。未行。改宗正簿。累官兵部郎。張巖督師京口。除授參議軍事。數月。召爲資善堂說書。由禮部郎六轉爲太子詹事兼祕書監。景獻太子命先生講中庸大學。復命類易詩書春秋語孟資治通鑑各爲說以進。權工部尚書。除華文閣學士。嘉定八年。以宣奉大夫龍圖閣學士致仕卒。贈特進端明殿學士。理宗賜諡文端。（參史傳）（雲濠案。謝山劉記。先生著有易經總說二卷。曲禮口義二卷。學記口義二卷。詩說續讀詩記各三卷。春秋說三卷。通鑑筆議三卷。石鼓論語孟子答問各三卷。岷隱文集復讎對清源志。）

止齋家學

陳先生說

陳說。字習之。永嘉人。從學於止齋。其兄謙。以文字知名當世。所交多聞人。先生因得從之問學。

梓材謹案。先生爲易庵弟。則亦止齋從弟也。

止齋門人（袁徐三傳）

文懿蔡先生幼學

蔡幼學。字行之。瑞安人。未冠。從止齋遊。朝夕侍側者十年。止齋勉以前輩學業。中乾道八年進士第。授廣德教授。歷敕令所刪定官武學博士。太學博士。祕書省正字。校書郎。著作佐郎。出提舉福建常平茶事。奉祠。凡八年。知黃州。福建提刑。未上。召爲吏部郎。官國子司業。兼權中書舍人。宗正少乘。遷中書舍人兼侍講。除刑部吏部侍郎兼直學士院。改兼侍讀。出知泉州。尋提舉興國宮。知建寧府。復提舉萬壽宮。嘉定十年。召權兵部尚書兼太子詹事。

卒。陳同甫亮言吾常與陳君舉極論。往往擊杯案。聲撼林木。行之在旁。聽若無聞。客散。忽語吾道一爾。奚皇帝王霸之云。吾方數辯而行之。橫啓縱闢。援古證今。抵夜接日。若懸江河。吾謝不能。乃已。嘗續司馬溫公公卿百官表。年歷大事記。備忘辨疑編。年政要列傳。舉要百餘篇。（修）

梓材謹案。先生所著國史編年政要四十卷。國朝實錄舉要十二卷。宰輔拜罷錄一卷。續百官公卿表二十卷。質疑十卷。育得外制集八卷。內制集三卷。年歷大事記文懿公集西垣集春秋解訓宋通志五百卷。謝山學案劄記誤屬其子範。

謝山奉臨川帖子二曰。閣下於徐忠文公而下。牽連書蔡文懿公幼學。呂太府祖儉。項龍圖安世。戴文端公溪。皆爲陸子弟子。則愚不能無疑焉。浙學於南宋爲極盛。然自東萊卒後。則大愚守其兄之學爲一家。葉蔡宗。止齋以紹薛鄭之學爲一家。遂與同甫之學鼎立。皆左袒非朱。右袒非陸。而自爲門庭者。故大愚與朱子書。且有江西學術全無根柢之言。而朱子非之。蔡行之會見陸子。有問答見年譜。然行之爲鄭監嶽壻。少卽從監嶽之兄敷文講學。而止齋乃敷文高弟。故行之復從止齋。今觀行之所著書。大率在古人經制治術講求。終其身固未嘗名他師也。尙望亦爲其鄉里之學。項平甫來往於朱陸之間。然未嘗偏有所師。要未有確然從陸子者。儻以陸子集中嘗有切磋鐵厲之語。遂謂揚袁之徒侶焉。則譜系紊而宗傳混。適所以爲陸學之累也。

文肅曹先生叔遠

曹叔遠。字器遠。瑞安人。少學於止齋。年十九。以春秋魁鄉薦。登紹熙第。久之。薦爲國子錄。忤韓侂胄。罷通判。涪州。歷四川節度守。途寧。營卒之亂。過境不敢肆暴。曰。此江南好官員也。入朝爲工部郎。出知袁州。以太常少卿召權禮部侍郎。終微猷閣待制。證文肅所著有周官講義。（雲懷案。謝山劄記。先生又著永嘉年譜。地譜。名譜。人譜。二十四卷。）

推官呂先生聲之

簽判呂先生冲之（合傳）

呂聲之。字大亨。新昌人。以能詩名。師陳止齋。而友蔡行之。同升太學。壁記題名。先生在止齋之下。行之之上。是年止齋行之皆登進士。而先生不第。或戲之曰。所謂厄於陳蔡之間者也。嘉定間。累官昭信節度推官。有沃洲雜詠。從弟冲之。亦師止齋。簽判南康軍。講道白鹿書院。有壁經宗旨。（修）

章先生用中

章用中。字端叟。平陽人。先生從止齋最久。又因止齋之金華。依呂東萊。之雷州。依薛良齋。由是顯名。

陳先生端己

陳端己。字子益。平陽人。從止齋學。

主簿林先生頤叔

林頤叔。字正仲。瑞安人。與弟淵叔。俱受業止齋。先生寬整有局量。登乾道第。任羅源簿。民俗火葬。先生導以家鬻。惡俗始革。有大辟坐刃殺者。辨其屍爲瘡且溺死也。釋之。遷建康戶部酒庫監。丁父憂。哀毀成疾。臨歿。誦夢中語曰。世衰道不倫。作者興起。因振手而逝。(修)

司戶林先生淵叔

林淵叔。字懿仲。瑞安人。登淳熙十一年進士第。終於揚州司戶。先生從陳止齋學於城南書社。其後止齋所至。先生亦僦旁舍不去。永嘉崇重師友。前一輩盡。學緒幾墜。先生復修故事。後一輩趨和之。而後知有師弟子之禮。

沈先生昌

沈昌。字叔阜。瑞安人。與蔡行之同門。年皆少。皆有俊聲。而先生早夭。

洪先生霖

洪霖。天台人。事止齋甚謹。

隱君朱先生黼

朱黼。字文昭。平陽人也。學於止齋。不事舉業。嘗著紀年備遺一百卷。統論一卷。始堯舜。迄五代。若呂武莽丕等。皆削其紀年。水心爲之序。且曰。此書一出。義理所會。寶藏充斥。人始知其能傳陳氏學也。躬耕南蕩山以老。(修)

朱文昭語

三代以上。不過曰天而止。春秋以來。一變而爲諸侯之盟誼。再變而爲燕秦之仙怪。三變而爲文景之黃老。四變而爲巫蠱。五變而爲災祥。六變而爲符讖。人心泛然。無所底止。而後西方異說。乘其虛而誘惑之。(補)

教授胡先生時

胡時。字伯正。樂清人也。乾道進士。風姿粹美。初得第。權貴欲妻以女。且示以匱具之盛。辭曰。老姑家貧。會許以女嫁我。不可負約。時人義之。師事止齋。官袁州教授。(補)

教授高先生松

高松。字國楹。福寧人。少遊止齋之門。不專事科舉之學。黎明而起。夜丙而止。讀書益多。聞見益廣。華枝蔓葉。自然

消落。以是不合於俗。同學多先達。而先生晚始得成進士。又待丁艱。益肆力於學。尋授台州教授。啓迪有方。一時州紳皆出其門。故例撰講章。據案抗聲讀。名曰讀書笑曰。是何所發明邪。令更進迭問。疑難交發。滿意而退。士人歡服。學校大舉。而病卒矣。葉水心銘其墓。(修)

雲濠謹案。萬季野輯儒林宗派。朱子門人高松字子合。龍溪人。是同時有兩高松也。故謝山於是傳初註又從朱文公學六字。而旋抹之。

梓材謹案。止齋集有送長溪高國樞從學朱元晦詩云。洛學今無念。東南屬此翁。從遊雖已晚。趣向竟誰同。一第收良易。遺經語未終。歸期定何日。我欲叩新功。據此。則謝山初注又從朱文公學是也。

侍講倪先生千里

倪千里。字起萬。東陽人也。學於止齋。傳其春秋之學。淳熙進士。戶外之屢恒滿。累官監察御史。公績不入門。私書不出闕。退食蕭然如山居。遷右正言。以論事忤大臣。除起居舍人。至侍講。卒。贈右文殿修撰。(補)

梓材謹案。東陽縣志載先生七歲。能熟誦九經諸子。又稱其受學於呂祖謙。則先生亦東萊門人也。金華府志載其入上庠。月書鮑列。學者宗之。

知州徐先生筠

徐筠。字孟堅。清江人。進士。知金州。周禮微言十卷。記其所聞於止齋者。嘗述止齋之言曰。周禮綱領有三。養君德。正紀綱。均國勢。鄭氏註誤有二。以漢儒之書釋周禮。以司馬法之兵制釋田制。以漢官制之襲秦者比周官。(補)

幹官黃先生章

黃章。字觀復。新昌人。禮部尚書度中子也。學於止齋。嘗為幹官。檢身以正。與人以恕。講學以達於道德性命。應事以通於變故倉猝。其卒也。師友皆痛惜之。水心為銘其墓。

袁先生申儒

袁申儒者。建陽人也。學於止齋。為其詩傳序。(補)

社令林先生子燕

林子燕。字申甫。樂清人也。止齋之壻。慶元進士。官太社令。有孝行。(補)

兵部吳先生漢英

吳漢英。字長卿。江陰人也。乾道進士。累仕至湖南運幕。陳文節公止齋將廢時。率諸生與寮屬之好學者。講道獄麓。一日。叩先生所學。以毋自欺對。止齋歎曰。吾得友矣。而先生亦自是從止齋日親。光宗即位。有旨減湖南月椿。

之太重者。止齋盡以委先生斟酌行之。喜曰。君所謂非苟知之。亦允蹈之者也。遂薦於朝。謂奮自儒科。期爲有用之學。見於吏事。本之不欺之心。知繁昌縣。通判涪州。皆有聲。詔與六院銓遣。安豐奏准北流民四十萬。且叩淮。政府以問先生。疑其爲妄。已而果然。除監都進奏院給事中。鄧友龍以邊議爲南淮宣諭使。問曰。何以助我。先生不答。退而以書止之。友龍不悅。竟潰而歸。除大理丞。韓侂胄之死也。堂吏三人下獄。先是朝臣多結比三人者。獄起。洵洵。先生懼爲薦紳禍。得其所與往來書盡焚。但竄籍三人而已。嘉定元年。除大宗正丞。條上三事。曰。順祖宗之法。曰。清中書之終。曰。減四川之賦。除太常丞。中貴人營園亭於郊邸前。先生欲劾之。中貴人遽撤去之。遷權兵部郎。面陳三事。一論沿邊形勢。二論銅鐵偏泄。三論宗室有罪。久閉非宜。上皆嘉納。施行。丞相錢象祖方倚先生爲助。史彌遠忌之。因其乞外。罷官予祠。先生平居無嫚語。無慢容。繅素之衣。十年不易。皆其母自欺之學所得也。而於國朝典故。考訂尤詳。是則止齋之辨香歟。所著有歸休集十九卷。(補)

節度吳雲壑先生瑤

吳瑤。字居父。一字雲壑。憲聖太后猶子也。止齋在大學。執弟子禮。惜名畏義。不以威嚇自驕。范石湖陸放翁輩引爲師友。項平甫輩則其客也。尤工翰墨。孝宗萬幾之餘。卽命中使召之。論詩作字。呼之爲哥。光宗呼之爲舅。滿朝之爭。過宮也。先生密奏孝宗。謀所以安光宗者。因擬進諭旨曰。予與皇帝之情。初無疑間。比以過宮稍希。臣寮勸請。反涉形迹。殊不知三宮聲問絡繹。豈在一月四朝。方爲盡禮。今天氣尙暑。過宮常禮宜免。如欲相見。予當自招皇帝矣。會孝宗崩。不果。趙忠定公之定策也。先謀於先生。先生密奏憲聖曰。某官傳道聖語。敢不控塌。竊觀今日事體。莫如早決大策。以安人心。垂簾之事。止可行之旬浹。久則不可。願聖意察之。憲聖曰。是吾心也。於是大計遂定。忠定欲先生出入通宮。禁廟堂之意。先生欲重體貌。求慈福宮使。否則提舉中祕書。忠定難之。乃以韓侂胄任之。侂胄作爲曲謹。雖一秩必以請。忠定墮其計。遂爲所陷。垂歿。謂其從子崇獻曰。梅不用居父。以致今日。先生與侂胄爲密烟。黨事既起。先生畏遠權勢。委曲遜之。然密爲諸君子地。言於憲聖。以不宜推究往事。外人多不知也。侂胄忌之。謂其弟曰。二哥祇喜引許多秀才上門。何也。然以憲聖故。不敢有加於先生。一日。招同賞花。極歡。問荆襄鄂三路。終於開府儀同三司鎮安軍節度使判建康府江南東路安撫使兼行營留守。吳曦之復帥蜀。惟先生言其必反。後果驗。太常議諡。謂其功有人所不盡知者。朝廷後卹忠定。先生子綱亦以密奏進其始末。史彌遠以吳韓本密烟。疑之不錄。時人以爲屈。(補)

沈先生體仁

沈體仁字仲一。瑞安人。石經先生彬老之後也。《雲濠寒》、《慈湖集》、《深明閣記》以彬老爲先生族會王父。彬老自休都搨石經春秋以歸。戒子孫世守之。不得以學官廢春秋。輟其業。先生築深明閣以奉之。志意閑雅。鄙遠聲利。師事止齋。記其言。觀其行。老而益恭。其取友。適館授祭。死而不貳。歲或饑。卽發施。或有所建置。及荒賑。而不以爲德。役成而不以爲功。或偶汗漫敗事。亦無恨意。不追諡首議者。雅愛水心之文。手鈔自甲至癸。將卒。戒其子曰。必得其文。以銘吾墓。《補》

胡季隨先生大時

直閣沈先生有開《並見嶽麓諸儒學案》

少保趙先生希館《別見徐陳諸儒學案》

黃氏家學

幹官黃先生章《見上止齋門人》

黃氏門人

正字周山房先生南《別見水心學案》

戴氏門人

胡季隨先生大時

周斂齋先生夷《並見嶽麓諸儒學案》

郡守宋先生之源《別見清江學案》

蔡氏家學《袁徐四傳》

侍郎蔡先生範

蔡範字尊甫。文懿第四子。編宋通志五百卷。守衢。化行山峒。終吏部侍郎。《參溫州舊志》

蔡氏門人

忠文周先生端朝《別見嶽麓諸儒學案》

博士李三江先生元白《別見廣平定川學案》

倪氏門人

知州虞遠齋先生復

虞復字從道。義烏人也。學於倪起萬。以進士爲揚村酒官。上四十八規。理宗大喜。累官大宗正丞。知信州。史嵩之

開督府。以御札盡收列郡利權。先生以上表進愛養根本之說。忤旨。除都官郎。御史金淵因承望劾之。奉祠。已而
 知興化軍。不赴。鄭清之再相。亦惡之。退居東巖十有五年。董文清公槐相。力薦於朝。改尚書郎官。輪對。舉大學正
 心誠意為綱領。分好樂忿懣為節目。援漢文帝止造露臺以為戒。上嘉納之。知瑞州。以疾辭。著有成己集告蒙集
 告忠集遠齋集共八十卷。(補)

止齋續傳
 宗正木先生天駿(別見南軒學案)

卷五十四 水心學案上

水心學案表

葉適	陳耆卿	吳子良	舒嶽祥	戴表元
鄭氏門人 徐氏再傳 安定四傳				別見傑寧學案
		車若水	劉莊孫	林處恭
		別見南湖學案		
王象祖				
王汶				
丁希亮				
方來				
周南				
孫之宏				
從孫 傑叟				
林居安				

趙汝鐸

王植

滕宸

孟猷

孟導

邵持正

陳昂

祖堯英

趙汝譜

夏庭簡

王大受

鄧傳之

附師會丰

宋駒

王度

厲仲方

戴栩

孔元忠

父道

袁聘儒

趙汝談 別見滄洲諸儒學案

葉紹翁

毛當時

張垓

周端朝 別見嶽麓諸儒學案

陳埴 別爲木鐘學案

陳韓

戴許

蔡仍

吳子夏 見下質聽門人

陳亮 別爲龍川學案

劉景

余巖

項安世

陳景思 並見晦翁學案

王綽

並水心學侶

尤煊

薛蒙

戴許

見上水心門人

蔡仍

見上水心門人

王汶

見上水心門人

水心學案上

祖望謹案。水心較止齋又稍晚出。其學始同而終異。永嘉功利之說。至水心始一洗之。然水心天資高放。言
硬古人多過情。其自會子子思而下皆不免。不僅如象山之詆伊川也。要亦有卓然不經人道者。未可以方
隅之見棄之。乾淳諸老既歿。學術之會。總為朱陸二派。而水心斷斷其間。遂稱鼎足。然水心工文。故弟子多
流於辭章。述水心學案。（梓材案。是卷原本併入永嘉學案。自謝山別為水心學案。）

鄭氏門人（李節再傳）

忠定葉水心先生適

葉適。字正則。永嘉人。擢淳熙五年進士第二。授平江節度推官。召為太學正。由祕書郎出知蘄州。入為尚書左選
郎官。贊趙忠定定內禩。遷國子司業。力求補外。趙公貶。先生亦降兩官。奉祠。起為湖南轉運判官。知泉州。召入權
兵部侍郎。丁憂服除。權工部侍郎。以用兵除知建康府。兼沿江制置使。兵罷。奪職奉祠。凡十三年而卒。年七十四
諡忠定。（梓材案。以上係梨洲原本。以下則謝山所補也。今合為一傳。）開禧用兵之說起。以人望召入朝。先生
當淳熙時。屢以大仇未復為言。至是謂韓侂胄曰。是未可易言也。請先擇頗淮沿漢數十州郡。牢作家計。州以萬
家為率。國家大捐緡錢二十萬。為之立廬舍。具牛種。置器仗。耕織之外。課習戰射。計一州有二萬人勝兵。三數年
間。家計完實。事藝精熟。二十萬人。聲勢聯合。心力齊同。敵雖百萬。不敢輕撓。如其送死。則長弓勁矢。倚壘以待。當
是時。我不渝約。挑彼先動。因其際會。河南可復。既復之後。于已得之地。更作一重。氣壯志強。實力足恃。雖無大戰。
敵自消縮。况謀因力運。雖大戰亦無難。此所謂先為不可勝以待可勝者也。侂胄意方銳。不聽。先生上劄子曰。我
朝係積弱之後。宣和之際。以關陝驍悍之卒。疑若可以分女真之功。而卒不能。自是以來。京城陷。中原失。渡江航

悔。莫有能與抗者。其後有大儀順昌拓舉之捷。始得定和。完顏亮自殞。始得以敵國並立。則紹興隆興之際。疑若可盡用其力。以報女真之仇。而卒不敢。今欲改弱爲彊。作東南幸安之氣。爲問罪驟興之舉。此至大至重事也。誠宜深謀熟慮。百前而不懼。不宜一卻而不收。備成而後動。守定而後戰。或謂敵已衰弱。有天變。有外患。愴輕勇試進之計。用蠱武直上之策。姑開先聲。不懼後艱。求宣和之所不能。爲紹興隆興之所不敢。此至險至危事也。願陛下先定其論。論定而後修實。政行實德。變弱爲彊。誠無難者。所謂備成而後動。守定而後戰。以修實政者。臣伏觀渡江之後。非不欲固守兩淮襄漢。而敵人衝突無常。勢不暇及。既識和。則收兵撤戍。有定約。又不敢謀。故淮漢千餘里。常蕩然不自保。今雖分兵就邊。稍圖外向。然我既能往。彼必能來。是時淮漢守備不全。倉猝不過移治。而專倚大軍迎敵。勝負不可知。要必扼江而後止。如此則往者未足以係西北之望。而來者已足以搖東南之心。萬一搖動。將何賴焉。故臣欲經營頗淮沿漢諸郡。各做家計。牢實自守。敵雖擁衆而至。阻于堅城。彼此策應。首尾相接。藩牆禦捍。堂奧不動。然後進取之計可言。此所謂實政之一也。四處御前大兵。國家倚以爲命。歲費緡錢數千萬。米斛數百萬。東南事力盡矣。譬如亭子。所賴四楹。一楹有闕。累及三陴。無獨全者。其閒統副將校。人馬器甲。營伍險陳。進戰退守。必未能一一皆是。若所委付果得人。尤宜曉夕用心。事事理會。若其人未當。則利害甚多。伏惟陛下審之重之。此兵幾三十萬。未望一可當十。十可當百。但一人真有一人之用。淮漢能守。此兵能戰。數年之內。制敵有餘。此實政之二也。圖此大事。莫先人材。陛下比年首以大事倡率。而在廷之臣。和者極寡。此未必皆怯懦。首鼠不可任責也。積安之久。素所不習。耳聞目見。茫然生疏。然天下亦非無知意才力。願得自效者。若淮漢千里。果能固守。四處大軍。果能精練。四方之才。使之觀事揆策。自能習熟。易脆腐而爲堅彊。勁敵在前。行者思奮。此實政之三也。至于號令賞罰。黜虛崇實。條目甚煩。然總是三者。則其餘可次第舉矣。所謂行實德者。臣竊觀仁宗英宗號極盛之世。而不能得志于西北二敵。蓋以增兵既多。經費困乏。寧自屈己。不敢病民也。王安石大舉利柄。封樁之錢。所在充滿。紹聖元符間。拓地進築。而斂不及民。熙寧舊人。矜伐其美。然陳瓘識切會布。以爲轉天下之積。耗之西邊。邦本自此撥矣。于是蔡京變茶鹽法。括商賈所得千百萬。內窮奢侈。外熾兵革。宣和之後。方臘甫平。理傷殘之地。則七邑始立。燕雲乍復。急新邊之用。而免夫又興。自是以來。羽檄交警。增取東南之賦。遂至八千萬緡。多財本以富國。財既多而國愈貧。加賦本以就事。賦既加而事愈散。然則英主身濟非常之業。豈以財之多少爲拘。近者詔書期于名實不欺。用度有紀。式寬民力。永底阜康。兩浙鹽丁。既盡免矣。而國用置司。偶當警飭。武備之際。外人疑將復取。臣以爲必不至是。參考內外財賦所入。經費所出。一切會計而總覈之。理固當然。然國家之體。當先論其所入。所入或恃足以殃民。則所出非經。蠹國審矣。今經總制月輪青苗折估等錢。雖稍已減損。猶慮太重。

和買折帛之類民間至用一半以上。輸納貪吏。展轉科折。民窮極矣。以此自保。尙無善後之計。况欲規恢。宜有大資之澤。伏乞詔國用司詳議。何名之賦。害民最甚。何等橫費。裁節宜先。誠所入定所出。和氣融浹。小民自活。實政與實德交修。所以能累戰而不屈。必勝而無敗也。改弱以就疆。孰大于是。蓋先生之意。在修邊而不急于開邊。整兵而不急于用兵。而其要尤在節用減賦。以寬民力。時以爲迂緩。不用。但欲借先生之名以草詔。先生力辭。已而皇甫斌李爽郭倬之徒。出淮漢間。俱大敗。或不戰潰。先生歎曰。所謂用兵。乃如是乎。于是乃出先生安集兩淮。先生上狀樞府。言濠。旣楚。廬。安。豐。和。揚。七郡之民。凍餓疾疫而死。被敵驅掠而去。或散爲盜賊者。不論其奔迸。求生者。尙三十萬家。皇皇無所歸宿。無以處之。則地爲棄地。而國誰與守。設今歲邊報復急。此三十萬家者。且盡喪其生。春秋戰國之時。畫國而守。大爲城邑。小爲壁壘。百里之國。皆有邊面。南北六朝。人在戰地者。各有堡塢。得自爲家。未有如本朝之混然一區。無有捍蔽者。一旦胡塵猝起。星飛雲散。莫能自保。生聚蕩然。故某昨于營度規恢之初。謂未須便動。且當于邊淮先募弓弩手。耕極邊三十里之地。西至襄漢。東盡楚鄒。列屋而居。使邊面牢實。敵人不得踰越。今事已無及。長淮之險。與彼共之。唯有因民之欲。令其依山阻水。自相保聚。用其豪傑。借其聲勢。廩以小職。濟其急難。春夏散耕。秋冬入保。大將憑城郭。諸使總號令。敵雖大入。扣城不入。然後設伏以誘其進。縱兵以擾其歸。此謀果定。行之有成。何畏乎敵。于是以先生兼江淮制置。措置屯田。初。先王之至建康也。討論防江事宜。諸將各呈故事。曰。葺治戰艦。曰。布列岸兵。曰。栽埋鹿角。曰。釘設暗椿。曰。開掘溝塹。皆數里而屯。計步而守。先生深憂之曰。恐皆不足賴也。夫此數者。易耳。其如人心已搖。敵兵一至。皆棄之走。誰與力拒。已而復傳金人南下。淮民渡江。億萬所在震動。一日。有兩騎僞效金裝。躍馬江岸。皆相傳曰。敵至矣。渡舟斫纜離岸。櫓楫失措。爭濟者。攀舟至覆溺。吏持文書至。官皆手顫不能出語。先生歎曰。今竟何如。吾乃知建炎之徑渡。眞非難事。而逆亮之不得濟而殞者。幸也。及用門下士滕斌計。捐重賞。募勇士。別渡江北。劫其營于石跋定山。上下之間。凡十數往返。俘敵踵至。土氣稍奮。人心稍安。金人乃解兵去。而舟師之在江中者。終無尺寸之功也。然渡江之兵。終苦無所駐足。先生相度形勢。謂石跋足以蔽采石。定山足以蔽靖安。瓜步足以蔽東陽。下蜀西護歷陽。東連儀眞。乃修其故塢。收聚居民。募兵共守。敵若窺江。則堡塢足制其後。舟師之在江中者。不至望風而走。雖登岸擊逐。亦有接應。若攻堡塢。則舟師之在江中者。以彊弩前救之。若舍堡塢而攻和滌等城。則堡塢分出。其前後以襲逐之。且曰。此近江第一層耳。由此而北。豪傑團結山水爲寨者。四十有七。此時官司之力。無緣周遍。事稍有緒。次第入保可矣。是役也。不用先生之言。以取敗。事急而出先生以救之。然斫營劫寨之策。官司初不敢行。先生爲備陳。南人唯長于此技。且援北魏太武之言。以證之。疆而後可。官司猶深憂以爲生事。先生笑曰。敵實不能戰也。所以勝我。由于

此間之自爲瓦解耳。及行之而金人卒以此去。時中朝方急于求和。先生以爲不必。但請力修堡塢以自固。乃徐爲進取之漸。而韓侂胄死。朝事又一變。許及之嘗孝友。本韓黨也。至是畏罪。乃反劾先生。附會侂胄起兵端。弁以此道創辛棄疾諸人官。而先生前此封事。具在廟堂。竟莫能明其本末。蓋大臣亦藉此以去君子。先生杜門家居。絕不自辯也。嘗歎息曰。女真崛起暴殫。據吾太平之土壤。已五六十年矣。使其復爲天祚。威極將亡。他人必出而有之。不可畏哉。蓋其先見如此。(修)(雲濠案。謝山學案劄記。先生著有習學記言五十卷。水心文集二十八卷。拾遺一卷。別集十六卷。制科進卷。九卷外稿。六卷。荀揚問答。)

祖望謹案。許及之雷孝友之劾先生也。當時無以爲然者。自方回始據之以誣先生。其意特以先生論學有所異同于朱子。遂拾小人之說以毀之。宋史亦不復白其誣。予續修學案。始別爲立傳。而特詳具其事跡以明之。

總述講學大旨。(因范育序正蒙。遂述此篇。)

道始于堯。欽明文思安安。允恭克讓。

易傳雖有包犧神農黃帝在堯之前。而書不載。稱若稽古帝堯而已。

命羲和曆象日月星辰。敬授人時。

呂刑乃命重黎絕地天通。罔有降格。左氏載允詳。堯敬天至矣。曆而象之。使人事與天行不差。若夫以術下神。而欲窮天道之所難知。則不許也。

次舜稽哲文明。溫恭允塞。在璿璣玉衡。以齊七政。

舜之知天。不過以器求之。日月五星齊。則天道合矣。

其微言曰。人心惟危。道心惟微。惟精惟一。允執厥中。

人心至可見。執中至易知。至易行。不言性命。子思贊舜。始有大知執兩端用中之論。孟子尤多。皆推稱所及。非本文也。

次禹后克艱厥后。臣克艱厥臣。惠迪吉。從逆凶。惟影響。

洪範者。武王問以天。箕子亦對以天。故曰。不弔。懸洪範九疇。乃錫禹。洪範九疇。明水有逆順也。孔子因箕子周公之言。故曰。鳳鳥不至。河不出圖。數治有與廢也。前世以爲龍馬負圖。自天而降。浴書九疇。亦自然之文。其說怪誕。甚有先天後天之說。今不取。

次臯陶訓人德以補天德。觀天道以開人治。能教天下之多材。自臯陶始。

禹以才難得人難知爲憂。皋陶言亦行有九德。亦言其人有德。卿大夫諸侯皆有可任。翁受敷施。九德咸事。以人代天。典禮賞罰。本諸天意。禹相與共行之。夏商周一遵之。

次湯惟皇上帝降衷于下民。若有恆性。克綏厥猷。惟后。其言性蓋如此。

次伊尹言德惟一。又曰。終始惟一。又曰。善無常主。協于克一。傷自言聿求元聖。與之戮力。以與爾有衆。請命伊尹。自言惟尹躬暨湯。咸有一德。克享天心。受天明命。故以伊尹次之。

嗚呼。堯舜禹皋陶湯伊尹。于道德性命。天人之交。君臣民庶。均有之矣。

祖望謹案。學統似不應遺傳說。

次文王肆戎疾不殄。烈假不遘。不聞亦式。不諫亦入。雖雖在宮。肅肅在廟。不顯亦臨。無射亦保。無然畔援。無然啟筮。誕先登于岸。不大聲以色。不長夏以革。不識不知。順帝之則。文王備道盡理如此。豈特文王爲然哉。固所以成天下之材。而使皆有以充乎性全乎命也。

案。中庸言鸞飛戾天。魚躍于淵。言其上下察也。德輪如毛。毛猶有倫。上天之載。無聲無臭。至矣。夫鳥至于高。魚趨于深。言文王作人之功也。德輪如毛。舉輕以明重也。上天之載。無聲無臭。言天不可卽。而文王可象也。古人患夫道德之難知而難求也。故自允恭克讓。以至主善協一。皆盡己而無所察于物也。皆有倫而非無聲臭也。今顛倒文義。指其至妙以示人。後世冥惑于性命之理。蓋自是始。不可謂文王之道固然也。

次周公治教並行。禮刑兼舉。百官衆有司。雖名物卑瑣。而道德義理皆具。自堯舜以來。聖賢繼作。措于事物。其該括演暢。皆不得如周公。不惟周公。而召公與焉。遂成一代之治。道統歷然。如貫聯不可違越。

次孔子周道既壞。上世所存皆放失。諸子辯士。人各爲家。孔子蒐補遺文。墜典。詩書禮樂春秋。有述無作。惟易著象象。

舊傳刪詩定書作春秋。予考詳始明其不然。

然後唐虞三代之道。賴以有傳。

案。論語子罕言利與命與仁。而考孔子言仁。多于他語。豈有不獲聞者。故以爲罕邪。孔子歿。或言傳之會子。會子傳子思。子思傳孟子。

案。孔子自言德行顏淵而下十人無會子。曰參也魯。若孔子晚歲。獨進會子。或會子于孔子歿後。德加尊。行加修。獨任孔子之道。然無明據。又案。會子之學。以身爲本。容色辭氣之外。不暇問于大道多遺略。未可謂至。又案。

孔子嘗言中庸之德民鮮能。而子思作中庸。若以爲遺言。則顏閔猶無是告。而獨闕其家。非是。若所自作。則高者極高。深者極深。非上世所傳也。然則言孔子傳會子。會子傳子思。必有謬誤。

孟子亟稱堯舜禹湯伊尹文王周公。所願則孔子。聖賢統紀。既得之矣。養氣知言。外明內實。文獻禮樂。各審所從矣。夫謂之傳者。豈必曰授之親而受之的哉。世以孟子傳孔子。殆或庶幾。然開德廣。語治驟。處己過。涉世疏。學者趨新逐奇。忽亡本統。使道不完而有述。

案孟子言性言命言仁言天。皆古人所未及。故曰開德廣。齊隙大小異。而言行王道。皆若建瓴。故曰語治驟。自謂庶人不見諸侯。然以彭更言考之。後車從者之盛。故曰處己過。孔子亦與梁邱據語。孟子不與王驪言。故曰涉世疏。學者不足以知其統。而襲其迹。則以道爲新說奇論矣。

自是而往。爭言千載絕學矣。易不知何人所作。雖曰伏羲畫卦。文王重之。案周太卜掌三易。經卦皆八。別皆六十四。則畫非伏羲重非文王也。又周有司以先君所爲書爲筮占。而文王自言王用享于岐山乎。亦非也。有易以來。筮之辭義。不勝多矣。周易者。知道者所爲。而有司所用也。孔子爲之著象象。蓋惜其爲他異說所亂。故約之中正。以明卦爻之指。黜異說之妄。以示道德之歸。其餘文言上下繫說卦諸篇。所著之人。或在孔子前。或在孔子後。或與孔子同時。習易者。彙爲一書。後世不深考。以爲皆孔子作。故象象揜鬱未振。而十翼講誦獨多。魏晉而後。遂與老莊並行。號爲孔老。佛學後出。其變爲禪。喜其說者。以爲與孔子不異。亦援十翼以自况。故又號爲儒釋。本朝承平時。禪說尤熾。豪傑之士。有欲修明吾說以勝之者。而周張二程出焉。自謂出入于老佛甚久。已而曰吾道固有之矣。故無極大極。動靜男女。太和參兩。形氣聚散。細縷感通。有直內。無方外。不足以入堯舜之道。皆本于十翼。以爲此吾所有之道。非彼之道也。及其啓教後學。于子思孟子之新說奇論。皆特發明之。大抵欲抑浮屠之鋒銳。而示吾所有之道。若此。然不悟十翼非孔子作。則道之本統尙晦。不知夷狄之學。本與中國異。

案佛在西南數萬里外。未嘗以其學求勝于中國。其俗無君臣父子。安得以人倫義理責之。特中國好異者。折而從彼。蓋禁令不立而然。聖賢在上。猶反手。惡在校是非角勝負哉。

而徒以新說奇論闢之。則子思孟子之失益彰。范育序正蒙謂此書以大經所未載。聖人所不言者。與浮屠老子辯。豈非以病爲藥。而與寇盜設鄢郭。助之捍禦乎。嗚呼。道果止于孟子而遂絕邪。其果至是而復傳邪。孔子曰。學而時習之。然則不習而已矣。

案浮屠書言識心。非曰識此心。言見性。非曰見此性。其誠非斷滅。其覺非覺知。其所謂道。固非吾所有。而吾所謂道。亦非彼所知也。予每患自昔儒者與浮屠辯。不越此四端。不合之以自同。則離之以自異。然不知其所謂

而彊言之。則其失愈大。其害愈深矣。予欲析言。則其詞類浮屠。故略發之而已。昔列禦寇自言。妄其身而能御風。又言。至誠者。入火不燔。入水不溺。以是爲道大。妄矣。若浮屠之妄。則又何止此。其言大地之表。六合之外。無際無極。皆其所親歷。足所親履。目習見而耳習聞也。以爲世外。瓊特廣博之論。置之可矣。今儒者乃援引大傳。天地網緼。通晝夜之道。而知不疾而速。不行而至。子思誠之不可揜。孟子大而化。聖而不可知。而曰吾所有之道。蓋若是也。譽之者以自同。毀之者以自異。噫。未矣。（以上謝山補）

水心習學記言

舜言精一而不詳。伊尹言一德詳矣。至孔子于道及學。始皆言一以貫之。夫行之于身。必待施之于人。措之于治。是一將有時而隱。孔子不必待其人與治也。道者。自古以爲微眇難見。學者。自古以爲纖悉難統。今得所謂一貫通上下。萬變逢原。故不必其人之可化。不必其治之有立。雖極亂大壞絕滅盡朽之餘。而道固常存。學固常明。不以身歿而途隱也。然予嘗疑孔子既以一貫語會子。直唯而止。無所問質。若素知之者。以其告孟敬子者考之。乃有粗細之異。貴賤之別。未知于一貫之理果合否。會子又自轉爲忠恕。忠以盡己。恕以盡人。雖曰內外合一。而自古聖人經緯天地之妙用。固不止于是。疑此語未經孔子是正。恐亦不可便以爲準也。子貢雖分截文章性命。自絕于其大者而不敢近。孔子丁寧告之。使快知此道。雖未嘗離學。而不在于學。其所以識之者。一以貫之而已。是會子之易曉。反不若子貢之難曉。至于退言之學。但夸大會子一貫之說。而子貢之所聞者。殆置而不言。此又予之所不能測也。

會子有疾。孟敬子問之。近世以會子爲親傳孔子之道。死復傳之于人。在此一章。案會子未後。語不及正于孔子。以爲會子自傳其所得之道。則可以爲得孔子之道。而傳之則不可。自堯舜禹湯文武周公孔子。所傳皆一道。孔子以教其徒。而所受各不同。以爲雖不同。而皆受之孔子。則可以爲堯舜禹湯文武周公孔子之所以一者。而會子獨受而傳之人。大不可也。孔子嘗告會子吾道一以貫之。會子既唯之。而自以爲忠恕。案孔子告顏子。一日克己復禮。天下歸仁焉。蓋己不必是。人不必非。克己以盡物可也。若動容貌而遠暴慢。正顏色而近信。出辭氣而遠鄙倍。則專以己爲是。以人爲非。而克與未克。歸與不歸。皆不可知。但以己形物而已。且其言謂君子所貴乎道者三。而邊豆之事。則有司存。尊其所貴。忽其所賤。又與一貫之指不合。故曰。非得孔子之道而傳之也。夫堯舜禹湯文武周公孔子之所以一者。非特以身傳也。存之于書。所以考其德。得之于言。所以知其心。故孔子稱天之未喪斯文。爲己之責。獨顏淵謂博我以文。約我以禮。欲罷不能。既竭吾才。餘無見焉。夫託孤寄命。雖曰必全其節。任重道遠。可惜止于其身。然則繼周之損益爲難知。六藝之統紀爲難識。故曰。非得堯舜禹湯文武周公孔子之所以

一者受而傳之也。傳之有無。道之大事也。世以會子爲能傳。而予以爲不能。予豈與會子辯哉。不本諸古人之源流。而以淺心狹志自爲窺測者。學者之患也。

案。洪範耳目之官不思。而爲聰明。自外入以成其內也。思曰睿。自內出以成其外也。故聰入作哲。明入作謀。睿出作聖。貌言亦自內出而成于外。古人未有不內外交相成而至于聖賢。故堯舜皆備諸德。而以聰明爲首。孔子告顏淵非禮勿視。非禮勿聽。學者事也。然亦不言思。故曰。學而不思則罔。思而不學則殆。又曰。吾嘗終日不食。終夜不寢。以思無益。不如學也。季文子三思而後行。子聞之曰。再斯可矣。又物之是非邪正。終非有定詩云。有物有則。子思稱不誠無物。而孟子亦自言萬物皆備于我矣。夫古人之耳目。安得不官。而蔽于物。而思有是非邪正。心有人危道微。後人安能常官而得之。舍四從一。是謂不知天之所與。而非天之與此而禁彼也。蓋以心爲官。出孔子之後。以性爲筭。自孟子始。然後學者盡廢古人之條目。而專以心爲宗主。致虛意多。實力少。測知廣。疑聚狹。而堯舜以來內外相成之道廢矣。皇極言淫朋比德。則民有罪焉。下無好德。而上之福則不錫焉。正義王路。以我爲正。而民之情不敢自任焉。蓋待于民者已狹。而出于君者。民已不可忤矣。論曰。未至于虛而已。然則夏商之季。俗壞民薄。而堯舜禹湯之道。已不可復反乎。臯陶曰。天聰明。自我民聰明。天明威。自我民明威。箕子之言。無乃異是與。蓋亦有不得已者與。然則成康之後。遂爲雜霸。不復古人之萬一者。其兆見矣。九疇于古無見也。禹稱九功。或者幾近之。

儒者爭言古稅法必出于十一。又有貢助徹之異。而其實不過十一。夫以司徒教養其民。起居飲食。待官而具。吉凶生死。無不與偕。則取之雖或不于十一。固非爲過也。後世芻狗百姓。不教不養。貧富憂樂。茫然不知。直因其自有而撻取之。則就能止于十一。而已不勝其過矣。亦豈得爲中正哉。况合天下以奉一君。地大稅廣。上無前代封建之煩。下無近世養兵之衆。則雖二十而一可也。三十而一可也。豈得以孟子絳道之言爲斷邪。

曲禮中二百餘條。人情物理。的然不違。餘篇如此。要切言語。可併集爲上下篇。使初學者由之而入。豈惟初入。固當終身守而不畔。蓋一言一行。則有一事之益。如鑑觀像。不得相離也。古人治儀。因儀以知事。會子所謂簋豆之事。今儀禮所遺。與周官戴氏雜記者是也。然孔子教顏淵非禮勿視。非禮勿聽。非禮勿言。非禮勿動。蓋必欲此身常行于度數折旋之中。而會子告孟敬子。乃以爲所貴者動容貌。正顏色。出辭氣。三事而已。是則度數折旋。皆可忽略而不省。有司徒具其文。而禮因以廢矣。故予以爲一貫之語。雖唯而不悟也。今世度數折旋。旣已無復可考。則會子之告孟敬子者。宜若可以遵用。然必有致于中。有格于外。使人情事理。不相踰越。而後其道庶幾可存。若他無所用力。而惟二者之求。則厚者以株守爲固。而薄者以捷出爲僞矣。

案。經傳諸書，往往因事該理，多前後斷絕，或彼此不相顧，而大學自心意及身，發明功用，至于國家天下，貫穿通徹，本末全具。故程氏指爲學者趨詣簡捷之地。近世講習尤詳，其間極有當論者。堯典克明峻德，而此篇以爲自明其德，其修身齊家治國平天下之條目，略皆依倣而云也。然此篇以致知格物爲大學之要，在誠意正心之先，最合審辨。樂記言知誘于外，好惡無節于內，物至而人化，知與物皆天理之害也。予固以爲非，此篇言誠意必先致知，則知者心意之師，非害也。若是則物宜何從，以爲物欲而害道，宜格而絕之邪，以爲物備而助道，宜格而通之邪，然則物之是非，固未可定，而雖在大學之書者，亦不能明也。程氏言格物者窮理也，案此篇心未正當正，意未誠當誠，知未至當致，而君臣父子之道，各有所止，是亦入德之門耳。未至于能窮理也，若窮盡物理，矩矱不踰，天下國家之道，已自無復遺蘊，安得意未誠，心未正，知未至者，而先能之。詩曰：民之靡盬，誰夙知而莫成，疑程氏亦非也。若以爲未能窮理，而求窮理，則未正之心，未誠之意，未致之知，安能求之，又非也。然所以若是者，正謂爲大學之書者，自不能明，故疑誤後學爾。以此知趨詣簡捷之地，未易求而徒易惑也。案舜人心惟危，道心惟微，孔子非禮勿視聽言動，皆不論有物無物，喜怒哀樂之未發，非無物，發而皆中節，非有物。三章真學者趨詣簡捷之地也。其他未有繼者，今欲以大學之語繼之，當由致知爲始，更不論知以上有物無物，物爲是，物爲非，格爲絕，格爲通也。若是則所知靈悟，心意端一，雖未至于趨詣簡捷之地，而身與家國天下之理，貫穿通徹，比于諸書之言，先後斷絕，彼此不相顧者，功用之相去遠矣。坐一物字，或絕或通，自知不審，意迷心謬，而身與家國天下之理，窒滯而不開，方爲學者之患，非予所敢從也。（以上梨洲原本）

百家謹案。格物不言先而言在，則大學頭腦，原始致知，格物卽知止之義，知止卽求至善之地，故至能慮，而後能得也。

乾以自彊不息，坤以厚德載物，屯以經綸，家人以果行育德，需以飲食宴樂，訟以作事謀始，師以容民畜衆，小畜以懿文德，履以辨上下定民志，否以儉德避難，同人以類族辨物，大有以遏惡揚善，謙以裒多益寡，稱物平施，隨以嚮晦入宴息，蠱以振民育德，臨以教思無窮，容保民無疆，賁以明庶政，無敢折獄，大畜以多識前言往行，以畜其德，頤以慎言語，節飲食，大過以獨立不懼，遯世無悶，坎以常德行，習教事，咸以虛受人，恆以立不易方，遯以遠小人，不惡而嚴，大壯以非禮勿履，晉以自昭明德，明夷以滄衆用晦而明，家人以言有物而行有恆，睽以同而異，蹇以反身修德，解以赦過宥罪，損以懲忿窒慾，益以見善則遷，有過則改，夬以施祿及下，萃以除戎器，戒不虞，升以順德，積小以高大，困以致命遂志，井以勞民勸相，革以治曆明時，鼎以正位凝命，震以恐懼修省，艮以思不出其位，漸以居賢德，夬俗，歸妹以永終知敝，豐以折獄致刑，旅以明慎用刑而不留獄，巽以申命行事，兌以朋友講

習。節以制度。數識德行。中孚以巖獄緩死。小過以行過乎恭。喪過乎哀。用過乎儉。既濟以思患豫防。未濟以慎辨物居方。皆因是象用是德。修身應事。致治消患之正條目也。孔子與弟子分別君子小人甚詳。而正條目于易乃著明之。又當于其間。擇其尤簡直切近者。

祖望謹案。水心所引五十四條。而曰先王曰后曰大人者。皆不豫焉。

近世有求端用力之說。夫力則當用。而端無事于他求也。求諸此足矣。

祖望謹案。水心又曰。顏會而下。訖于思孟。所名義理。千端萬緒。然皆不若易象之示人簡而切確而易行。

班固言孔子爲象象繫辭。文言序卦之屬。于論語無所見。然象象辭意勁厲。截然著明。正與論語相出入。其爲孔氏作無疑。至所謂上下繫。文言序卦。文義複重。淺深失中。與象象異。而亦附之孔氏者。妄也。

大傳依于神以夸其表。耀于文以逞其流。于易道出入而已。

自堯舜至文武。君臣相與造治成德。雖不爲疏以致敗。亦無依密以成功者。君臣不密。此論雜霸戰國之事可也。

去帝王遠矣。

祖望謹案。此論最是。

易以象釋卦。皆卽其畫之剛柔逆順往來之情。以明其吉凶得失之故。無所謂无思。无爲寂然不動不疾不行之說。予嘗患浮屠氏之學至中國。而中國之人。皆以其意立言。非其學。能與中國相亂。而中國之人實自亂之。今傳之言易如此。何以責夫異端。

天一地二一節。此言陰陽奇耦可也。以爲五行生成。非也。其曰。天生而地成。是又傳之所無。而學者以異說佐之。孔子象辭。無所謂太極者。不知傳何以稱之。自老聃爲虛無之祖。然猶不敢放言。曰無名天地之始。有名萬物之母而已。莊列始妄爲名字。不勝其多。故有太始太素太昧廣遠之說。傳易者將以本原聖人。扶立世教。而亦爲太極以駭異後學。後學鼓而從之。失其會歸。而道日以離矣。

崇高莫大乎富貴。是以富貴爲主。至權與道德並稱。詩書何嘗有此義。從之則不足以成道德。而終至于滅道德。此曰。先王以建萬國。親諸侯。大有曰。君子以遏惡揚善。順天休命。然則崇高富貴。必如是而後可。不然。其敝至于秦漢矣。

祖望謹案。車玉峯謂水心此言太過。予謂水心以富貴必由道德而成。其崇高。亦自有義。

既謂包犧始作八卦。神農堯舜續而成之。又謂易興于中古。當殷之末世。其衰世之意。是不能必其時。皆以意言之。

書自典謨始。此古聖賢所擇。非孔氏加損。其間書序。舊史所述。非孔子作。

虞夏商書之言德。必自厚而民服。箕子敘三德。乃視世厚薄。而稱吾德以义之。非古人意也。古者戒人君自作福威玉食。必也克己以惠下。敬身以致俗。况于人臣。尙安有作福威玉食者。箕子之言。得非商之末世。權彊陵上之俗已成。紂雖肆其暴。而威柄已失。故其言如此。然而武周亦未嘗用也。秦漢乃卒用之。

皇極雖多立善意。以待其臣。然黨偏已扇。虛偽已張。廉恥已喪。欲救于末流甚難。非大刑弗治。非峻防必險。君德日衰。臣節日壞。是時帝王之道。非降為刑名法術不止。悲夫。

武王卽以商封武庚。不私其地。德過于湯矣。武庚弗從而滅。周公無所寄之。然後以次分封而同姓多焉。後世謂大牙相制。爲磐石宗。若自守其天下者。非本旨也。

商之貴家舊族。終頑不率。周公方爲之營洛。還以自近而化誨之。召公又戒成王疾敬德。蓋與禹益同意。不隨世變而遷。惟聖賢能之。

君薨。世子不言。委政冢宰。免喪而後卽阼。古人之達禮也。成王當彌留之際。被冕憑几。以其子託諸臣。召公及羣公。淪恤致文而奉之。康王又使康王報誥之。何忽以位爲重。而爲是衰末之舉與。嗚呼。紂武庚之時。變故煩矣。管蔡流言。成王疑慮。道將喪矣。周召恐懼。卽保協心。卒能復成王于德。于是疾病矣。洮頰自力。大延羣臣。還以周召

訓己者而訓之。是可爲難矣。是故召畢變禮。傳命于康。儀物粲然。四方風動。爲斯道之所在也。位何足言哉。無依勢作威。無倚法以削。成王知所以命君陳矣。然而人材日陋。世變日下。皆依勢倚法之類也。

成康再世。皆以商民爲畏。非畏其頑。畏吾不能化也。越三紀而後化。俟之以道。不以刑也。觀畢命而成康之道備矣。

詩三百。皆史官先所采定也。不因孔子而後刪。詩不當以正變分。要以歸于正。

七月之詩。以家計通國服。以民力爲君奉。自後世言之。不過日用之蠹事。非人紀之大倫也。而周公直以爲王業。此論治道者所當深體也。洪範曰。惟天陰騭下民。相協厥居。無逸曰。先知稼穡之艱難。古人未有不先知稼穡。而

能君其民。以使其協其居者。此詩乃無逸之義疏。協居之條目也。後世棄而不講。其講之者。亦自笑其迂淺而無用。乃以勢力威力爲君道。以刑政末作爲治體。漢之文宣。唐之太宗。雖號賢君。其實去桀紂尙無幾。可不懼哉。

祖望謹案。末句似已甚。然要異乎同甫矣。

厲王後。天下不復有號令。宣王詠歌。皆封建征伐蒐狩宮室之事。其一時作起。觀聽赫然。固臣子所喜。至于恩深澤厚。本根有託。敬保元子。綢繆室居。則未可謂知文武成康之意也。故不幸一傳而壞。讀詩者徒樂其辭。而不察其事。則治道失之遠矣。

既明且哲。以保其身。言照物之遠。不在危地也。然而必也。死生禍福。不入其心。自班固以明哲少史遷。而後世相傳。轉爲自安之術。殆于誣德矣。

孔子之先。非無達人。六經大義。源深流遠。取舍予奪。要有所承。使皆蕪廢訛雜。則仲尼將安取斯。今盡揜前聞。一歸孔氏。後世所以尊孔氏者。固已至矣。推孔子之所以承先聖者。則未爲得也。當孔子時。魯衛舊家。往往變壞。孔子于時。力足以正之。使復其舊而已。非謂盡取而紛更之也。後世賴孔子是正之力。得以垂于無窮。而謂凡孔子以前。皆其去取。蓋失之。故曰詩書不因孔子而後刪。

周官言道則兼藝。貴自國子弟。賤及民庶。皆教之。其言儒以道得民。至德以爲道本。最爲要切。而未嘗言其所以爲道者。雖書堯舜時。亦以言道。及孔子言道尤著明。然終不的言明道是何物。豈古人所謂道者。上下皆通知之。但患所行不至邪。老聃本周史官。而其書盡遺萬事。而特言道。凡其形貌朕兆。眇忽微妙。無不悉具。予疑非聃所著。或隱者之辭也。而易傳及子思孟子亦爭言道。皆定爲某物。故後世之于道。始有異說。而又益以莊列西方之學。愈乖離矣。今日當以周禮二言爲證。庶學者無畔援之患。而不失古人之統。

祖望謹案。此永嘉以經制言學之大旨。

司徒以五禮防萬民之僞。而教之中。以六樂防萬民之情。而教之和。而宗伯以天產作陰德。以中禮防之。以地產作陽德。以和樂防之。是則民僞者。天之屬也。民情者。地之屬也。僞者。動作文爲辭讓度數之辨也。情者。耳目口鼻四肢之節也。子產言人生始化曰魄。陽曰魂。而儒者因謂體魄則降。知氣在上。易傳又謂精氣爲物。游魂爲變。故後世皆以魂知爲陽。體魄爲陰。然以宗伯之言考之。則魂知者固陰德也。體魄固陽德也。僞不可見。而能匿情。故爲陰。情可見。而能滅僞。故爲陽。禮樂兼防而中和兼德。則性正而身安。比古人之微言篤論也。若後世之師者。教人抑情以徇僞。禮不能中。樂不能和。則性枉而身病矣。

祖望謹案。此節說得有病。

禮弓膚率于義禮。而審縮于文辭。

孔子時。聖人之力。尙能合一以接唐虞夏商之統。故所述皆四代之舊。至孟子時。所欲行于當世。與孔子已稍異。不惟孟子雖孔子復出。亦不得同矣。然則治後世之天下。而求無失于古人之意。蓋必有說。非區區陳迹所能干。

也。

以會子問禮及雜記諸禮與儀禮考之。益知其所謂邊豆之事則有可存者。蓋會子之所厭而不講也。雖然。邊豆數也。數所以出義也。古稱孔子與其徒。未嘗不習禮。雖逆旅芟舍不忘。是時禮文猶班班然行于上下。智者將棄之矣。貫而爲一。孔子之所守也。執精略麤。得未失本。皆其所懼也。

大小行人司儀。所以親待諸侯邦國之禮。周衰。惟管仲知之。故其言曰。招攜以禮。懷遠以德。德禮不易。無人不懷。齊侯修禮于諸侯。孔子謂管仲身不由禮。則禮不能行于天下。故謂之小器。孟子考之不詳。因亦并廢管仲諸侯之圖。前代相因。周之特封者。齊魯魯衛陳蔡宋鄭。皆自五百里以下。謂必百里者。妄說也。

祖望謹案。水心欲主張周禮。以非孟子。

觀經解所言。當時讀書之人。其陋已如此。固難以責後人也。然自周召既亡。大道釐析。六藝之文。惟孔子能盡得其意。使上世聖賢之統可合。自子思孟子猶有所憾。則經解所言。亦其常情。但後學緣此墮處不少。

禮非玉帛所云。而終不可以離玉帛。樂非鐘鼓所云。而終不可以舍鐘鼓。仲尼燕居。乃以几筵升降酌獻酬酢。不必謂之禮。而以言而履之爲禮。以綴兆羽籥鐘鼓不必謂之樂。而以行而樂之爲樂。是則離玉帛舍鐘鼓而寄之以禮樂之虛名。天下無復禮樂矣。

書稱惟皇上帝。降衷于下民。即天命之謂性也。然可以言降衷。而不可以言天命。蓋物與人生于天地之間。同謂之命。若降衷。則人固獨得之矣。降命而人獨受。則造物若與物同受命。則物何以不能率。而人能率之哉。書又稱若有恆性。即率性之謂道也。然可以言若有恆性。而不可以言率性。蓋已受其衷矣。故能得其當然者。若人而有恆。則可以爲性。若止受于命。不可知其當然也。而以意之所謂當然者。率之則道離于性而非率也。書又稱克綏厥猷。惟后。即修道之謂教也。然可以言綏。而不可以言修。蓋民若其恆性。而君能綏之。無加損焉爾。修則有所損益。而道非其真。則教者彊民以從已矣。

祖望謹案。水心于中庸首章極稱之。而不滿于此三句。

慎獨爲入德之方。

書稱人心惟危。道心惟微。惟精惟一。允執厥中。道之統紀。體用卓然。百聖所同。而中庸顯示開明。尤爲精的。蓋于未發之際。能見其未發。則道心可以常存而不微。于將發之際。能使其發而皆中節。則人心可以常行而不危。不微不危。則中和之道致于我。而天地萬物之理。遂于彼矣。自舜禹孔顏相授最切。其後惟此言能繼之。

師之過。商之不及。皆知者賢者也。其有過不及者。質之偏。學之不能化也。若夫愚不肖。則安取道之不明與不行。

豈愚不肖致之哉。今將號于天下曰。知者過。愚者不及。是以道不行。賢者過。不肖者不及。是以道不明。然則欲道之行與明。必處知愚賢不肖之間邪。任道者。賢知之責也。安其質而施于偏。故道廢。盡其性而歸于中。故道興。愚不肖何爲哉。

祖望謹案。此說是。

飲食知味。自爲一章。猶足以教人。若繫之此下。是以賢知愚不肖同爲不知味者。害尤大矣。漢人雖稱中庸子思所著。今以其書考之。疑不專出于思。

素貧賤行乎貧賤。可也。素富貴行乎富貴。不可也。在下位不援上。可也。在上位止于不陵下。未盡其義也。知致而意誠者。不期誠而誠也。意誠而心正者。不期正而正也。

祖望謹案。此說亦未盡。蓋開截分段固非。而此說則大直。

所謂大學者。以其學而大成。異于小學。處可以修身。出可以治國。平天下也。然其書開截箋解。彼此不相顧。而貫穿通徹之義終不明。學者又章分句晰。名爲習大學。而實未離于小學。可惜也。

紀侯見滅。公羊以爲百世可以復讎。妄也。就如其言。哀公雖紀侯所譖。而周所誅。是弁讎周也。春秋又從而賢之乎。

管仲仗信秉禮。然以成其利心。于是諸生又別爲陰謀之書。中商韓非之術。並與。

琴張宗魯事。知孔子所爲明道教人。非止性分上工夫。惟顏閔二冉爲所同。外此雖曾子知道。亦未能盡其義。子路之流不論也。

祖望謹案。未必盡然。琴張事正從性分來。

齊桓管仲。但爲情欲不制。無正心誠意修身齊家之功。喜怒用師。無不殄厥愷。不隕厥問之德。至于貪土地。自封殖行詐謀。逞威虐如晉文者。蓋皆無之。宜孔子以爲正而不論如其仁也。

驩兜等雖姦惡害政。然其不肖。何至如季文子所言。乃汗堯躬。居大位。而不能去。蓋傳習之誤。

投袂而起。履及于室。皇。劍及于寢門之外。車及于蒲胥之市。途圍宋。古今未有此比。是其國無一日不在兵。其兵無一日不可出也。民之窮于戰鬥可知矣。然不亡而卒以霸。蓋自是以後。世道當別論。前志不復可接續也。

喜怒以類者鮮。庶幾哉。不遷怒之學矣。

分謗。後世所稱。以爲美。然以僞爲德。世道愈失。

亦烏几几。聖人之道也。臨深履薄。賢者之事也。

穆矣所稱四德。古人說易有此。論其義狹。不足以當乾。孔子推明其義。乃乾德也。尹公佗事。考之左傳。知有友而不知有君。戰國所爲仁義多如此。孟子不暇辨也。子罕挾築者。不受德。與卻克分謫。意同義異。蓋自君言之。則當先君後民。自民言之。則當先公後私。理名有所正也。

世祿不在不朽之數。然古亦未有無功德而世其祿者。學者要當德義爲無挾而存耳。

晏子不亡不死不歸不從。崔慶敵。從容去就之際。然要爲有走作處。而亦不足以阻折亂臣賊子之姦心。

蘧伯玉不聞君出。敢聞其入。二語。古人于事變之際。少干涉。不惟功名之心薄。誠恐雅道自此而壞。後世則不然。子產相鄭。若止是施政于民。亦非難事。大要國體不立。如既壞之室。扶東補西。欲加修治。使之完美自立。固非舊之可因。亦非新之可革。裁量張弛。不用一法。其曲折甚難。故有思始成終。如農有畔之論。

鄭作邱賦。當由人多于地。若無故重斂。亦子產所不爲也。然君子以變古爲難。須更有商量。子產未免矜才。一向做下。

鄭鑄刑書。子產于扶補傾壞之中。必欲翦裁比次。自令新矣。做到變古處。先王之政。遂不可復。治道固不能不與時遷移。然亦有清靜寧民。可以坐消四國之患。使古意自存者。而爲是紛紛。此老聃所以有感于周之末造。且欲弁廢其初也。

以晏子答齊侯問疾及梁邱據和同二義考之。古之聽言者。要是自己切近處。易有所覺。故進言者苟有動悟。則于政事反之不難。後世人主。本身去義理甚遠。人臣止能就事開說。至其身邊。則不復敢嚮邇。就使于事有所正。而其效固已薄矣。晏子所陳。猶是援證始末。孔子但言君君臣臣父父子子。簡淡無執捉處。景公便深省解。然則非獨晏子能言之功也。蓋春秋以前。據君位利勢者。與戰國秦漢以後不同。君臣之間。差不甚遠。無隆尊絕卑之異。其身之喜怒哀樂。尙可反求故也。不然。則孟子非不教人以格君心之非。後世用之。其驗殊少。反被迂拙之論。會不如就事開說者。猶能得其一二也。嗚呼。君德不同若此。欲盡爲臣之義。豈易言哉。

成誦說文王詩與馬鄭何遠。所謂經生陋儒。非獨秦火後有之也。

吳始用子胥之謀。孟子謂服上刑者。此之類也。

夫差虛內事外。輕用民力。亡形已成。子胥不知救正其本。而急于滅越以求霸。使越可滅。不二十年。要亦不免于亡。

宣王不藉千畝而料民。戰國之風氣已開。吉甫方召之徒。自相歌謠。得非新進驟起。以旦夕成功。舊人前輩所不

與邪。故太子晉以與幽厲同稱。學者所當知。齊語載管仲相齊。細考多不合。

四民未有不以世。至于烝進髦士。則古人蓋曰無類。雖工商不敢絕也。

諸侯之爲。日在君側。以其善行。以其惡戒。晉人所言春秋也。教之春秋而爲之聳善而抑惡焉。以戒懼其心。楚人所言春秋也。然則晉乘楚構機。當時戰國安立名字。

古之人君。不能從諫。其諫者不加怒也。

祖望謹案。洩拾則以此死。亦未必盡然。水心特以之勉後之君耳。

左史倚相舉衛武公語。當是時未有生老病死入士大夫之心。不以聰明寄之佛老。爲善者有全力。故多成材。凡人壯不自定。老而自逸。是末世人材也。

孟子曰。仁則榮。又曰。仁者宜在高位。高榮。仁之報也。而不能必高與榮。必高是不可下也。必榮是不可枯也。是以利誘人使爲仁也。仁始病矣。

祖望謹案。孟子特以誘人爲仁。然水心論卻極正。國語非左氏所爲。

志學至從心所爲限節者。非所以爲進德之序。疑非孔子之言。由後世言之。祖習訓故。淺陋相承者。學而不思之類也。穿穴性命。空虛自喜者。思而不學之類也。士不越此二途。

體孔子之言。仁。要須有用力處。克己復禮。爲仁由己。其具體也。出門如賓。使民如祭。其操術也。欲立立人。欲達達人。又術之降殺者。常以此用力。而一息一食。無不在仁。庶可矣。

見其過而內自訟。足以入德矣。人能見其善而內自譽耳。

不遷怒。不貳過。以是爲顏子之所獨能。而凡孔氏之門。皆輕愠頓復之流與。是孔子誣天下以無人也。蓋置身于喜怒是非之外者。始可以言好學。而一世之人。常區區乎求免于喜怒是非之內而不獲。如搢泥而揚其波也。嗚呼。必若是。則惟顏子耳。

天下之事。變雖無窮。天下之義理。固有止。故後世患不能述而無所爲作也。信而好古。所以能述也。今之學者。不

述乎孔子。而述其所述。不信乎孔子。而信其所信。則道終以不明。徙義猶遷怒也。義則必徙以就之。怒則不遷以就之。其機一也。

儒者不孝于德而徇于學。則以其學爲道之病。

言勇至不懼而止。子路之勇。可以言無懼矣。然必兼仁與知。故臨事而懼。好謀而成。雖伊呂不能見。不然。則以獨勇爲子路之不得其死矣。

疏水曲肱。浮雲富貴之說。詩書所未有。蓋是時道德在上而不在下也。

祖望謹案。書則無之。詩則已有之矣。

百聖之歸。非心之同者不能會。衆言之長。非知之至者不能識。故孔子教人以多聞多見而識之。又著于大畜之象。

禮教至周而大備。道感仁熟之士。固已揖讓周旋其中。初德偏善。亦皆有所依據。外不失人。內不失己。故孔子深惜禮之廢。而欲其復行也。恭慎勇直。得于天者非不美。然有禮則以其質成。無禮則以其質壞。人非下愚。未有無可成之質。使皆一于禮。則病盡而材全。

克復爲仁。舉全體以告顏淵也。孔子未嘗以全體示人。非吝之也。未有能受之者也。顏淵爲能受之。能問其目故也。全體因目而後明。

世謂孔子語會子一貫。會子唯之。不復重問。以爲心悟神領。不在口耳。豈有是哉。一貫之指。因子貢而盡明。因會子而大迷。

孟子出而說齊梁之君。幾得政于齊。問答十數章。大抵逆來順往。無問其所從。必得吾之所以言而後止。故孟子自謂人不足與適。政不足與聞。惟大人爲能格君心之非。君仁莫不仁。君義莫不義。君正莫不正。一正君而國定。夫指心術之公私于一二語之近。而能判王霸之是非。于千百世之遠。迷復得路。渙然昭蘇。宜若不特堯舜禹湯。而可以致唐虞三代之治矣。當是時。去孔子雖止百餘年。然齊韓趙魏皆已改物。魯衛舊俗。偷壞不反。天下盡變。不啻如夷狄。孟子亦不暇顧。但言以齊王由反手也。若宣王果因孟子得警發。豈遂破長夜之幽昏哉。舜禹克艱。伊尹一德。周公無逸。聖賢常道。怵惕兢畏。不若是之易言也。自孟子一新機括。後之儒者。無不益加討論。而格心之功。既終不驗。反手之治。亦復難與。可爲永歎。

堯舜。君道也。孔子難言之。其推以與天下共。而以行之疾徐先後喻之。明非不可爲者。自孟子始也。

周衰。天下之風俗漸壞。齊晉以盟會相統帥。及田氏六卿吞滅。非復成周之舊。遂大壞而不可收。戎夷之橫猾。不是過也。當時往往以爲人性自應如此。告子謂性猶杞柳。義猶桮棬。猶是言其可以矯揉而爲。尙不爲惡性者。而孟子并非之。直言人性無不善。不幸失其所養。使至于此。牧民者之罪。民非有罪也。以此接堯舜禹湯之統。雖論者或以爲有善有不善。或以爲無善無不善。或直以爲惡。而人性之至善。未嘗不隱然見于搏噬紛奪之中。此孟

子之功。所以能使帝王之道。幾絕復續。不以毫釐秒忽之未備爲限斷也。予嘗疑傷若有恆性。伊尹習與性成。孔子性近習遠。乃言性之正。非僅善字所能宏通。後世學者。既不親履孟子之時。莫得其所。以言之要。小則無見善之效。大則無作聖之功。所謂性者。姑以備論習之一焉而已。

許行言賢者與民並耕而食。饗殮而治。雖非中道。比于刻薄之政。不有間乎。孟子力陳堯舜禹稷所以經營天下。至謂其南蠻駘舌之人。非先王之道。詞氣峻截。不可嬰拂。使見老子至治之俗。民各甘其食。美其服。鄰國相望。雞狗之音相聞。民生老死不相往來之語。又當如何。

彼以其富。我以吾仁。彼以其賢。我以吾義。以德則子事我者也。奚可以與我友。標使者出諸大門之外。疑皆執德之偏。

孔子但言伯夷求仁得仁。餓死于首陽之下。而孟子乃言其不可與鄉人處。則無故而迫切已甚。伊尹果自任以天下之重。而無亂亡之擇。則曷爲不度其君。案書伊尹去亳適夏。武王觀政之比。而傳者以爲五就。孔子言柳下惠止于不枉道。不去父母之邦。而孟子遂以爲與鄉人處不忍去。則誣辱已甚。夫孟子之稱伊尹。不幾于所謂在伯夷不幾于所謂猶。而柳下惠疑若鄉原然者。疑亦未精也。

二戴記孔子從老聃事禮家。儒者所傳也。司馬遷記孔子見老聃。歎其猶龍。關尹彊之著書。與莊子合。是爲黃老者。借孔子以重其師之詞也。使聃果爲周藏史。嘗教孔子以故記。雖心所不然。而欲自明其說。則今所著者。豈無緒言一二辨晰于其間。而故爲巖居川游素隱特出之語何邪。然則教孔子者。必非著書之老子。而爲此書者。必非禮家所謂老聃。妄入訛而合之耳。自伏羲以來。漸有文字。三墳五典。今不傳。大抵多言變化愉快。非世教所用。非人心所安。故堯舜禹皋。以至周孔。損削弗稱。一雲濛案。習學記言。比下有管子尙權謀。子華子言仁義。其人老子並時。或相先後。亦皆與道德之意相首尾。數語應補入。一老子之學。固昔人之常。至其能盡去謬悠不經之談。而精于事物之情僞。執其機要。以御時變。則他人之書。固莫能及。蓋老子雖爲虛無之宗。而皆有定理可驗。遠不過有無之變。近不過好惡之情。而其術備矣。其徒列禦寇莊周祖述之。上推天地之初。下極人物之化。其言下里夷貊如太始太素青寧程馬。于其指歸。終不能識。上則廣天。下則欺人。

凡人心實而腹虛。骨弱而志彊。其有欲于物者。勢也。能使反之。則其無欲于物者。亦勢也。聖人知天下之所欲。而順道節文之。使至于治。而老氏以爲抑遏泯絕之。使不至于亂。

予固謂老子之言。有定理可驗。至于私其道以自喜。而于言天地。則多失之。古人言天地之道。莫詳于易。卽其運行交接之著明者。自畫而推。豈順取之。其察至于能見天地之心。而其龜亦能通吉凶之變。後世共由。不可改也。

今老子徒以孤意妄爲窺側。而其說輒累變不同。曰天地不仁。以萬物爲芻狗。夫天地以大用付陰陽。陰陽成四時。殺此生彼。豈天地有不仁哉。曰玄牝之門。是爲天地根。則是不以乾統天。而天之行非健也。曰飄風不終朝。驟雨不終日。天地命不能久。而况人乎。夫飄風驟雨。非天地之意也。陵肆發達。起于二氣之爭。至于過甚。亦有天地所不能止者矣。然君子之象。爲振民育德。赦過宥罪。而區區區區血氣之門。何敢擬于其間。蓋老子以人事言天。而其不倫如此。夫有天地與人。而道行焉。未知其孰先後也。老子私其道。以自喜。故曰。先天地生。又曰。天法道。又曰。天得一以清。不稽于古聖賢。以道言天。而其慢侮如此。及其以天道言人事。則又忘之曰。天道其猶張弓。則是天常以機示物。而未嘗法道之虛一無爲也。然則從古聖賢者。畏天敬天。而從老子者。疑天慢天。其不可也必矣。

案。易勞謙君子有終而萬民服。蓋以功與人。而已不居焉。老子保此道者不欲盈。自爲而已。蓋老子之微言。纔十數章。其有見于道者。以盈爲沖。以有爲無。以柔爲剛。以弱爲彊而已。然謂堯舜三代之聖人。皆不知出此也。遂欲盡廢之。而以其說行天下。嗚呼。使其爲藏史之老聃。則執異學以亂王道。罪不勝誅矣。使其非聃。而處士山人乘王道衰闕之際。妄作而不可述。奇言而無所考。學者放而絕之可也。奈何俛首以聽。或者又助之持矛盾焉。然則學而不盡其統。與不學同。

子華子太初實生三氣。曰始曰元曰玄。其言如此。異哉。蓋古之言道。三墳八索。舊所聞記。往往皆然。故問者有風輪誰轉。三三六六誰究。誰使之語。明其爲常所傳習也。案。浮屠在異域。而風水諸輪。相與執持。上至有頂。其說尤怪。供範九疇。箕子言天所錫。一爲五行。卽是書所謂上炎下注者。然易言坎離。未嘗如是。書所謂獨幹中氣生生萬物。新新不窮者。經藉乖異。無所統一。轉相誕惑。而不能正。後世學者。幸六經已明。五行八卦。品列純備。道之會宗。可以日用而無疑矣。奈何反爲太極無極。動靜男女。清虛一大。轉相夸授。自貽蔽蒙。皆由于大傳文言諸雜說之亂易。是以學者紛紛至此。

祖望謹案。陳振孫深以水心之篤信子華子爲論。水心亦自嘗云。子華子書甚古。而文與今人近。則固疑之矣。此乃其第一條。亦言其駁而終不以爲僞。則蔽也。

家語載季氏用田賦。許于左氏。因歎唐人自天寶一時倉猝。不知以田養兵。而以稅養兵。流害相承。至今日。國策忠臣。令誹在下。譽在上。大臣得譽。非國家之美。君臣相忌之勢。至是始成。古今固無人臣自賢以貶其君。而可以致治。然亦無自毀以成其君。而可以不亂者。夏禹有訓。君臣克艱而已。談客妄論。能使人心術下移。范臺舉觴。魯君擇言四事。自伯禽以來。惟僖公稱賢。猶未能及此言也。魯方百里者五。其君之賢如此。而不能與其國。豈流傳之誤邪。抑偏測于暴彊之間。而不足自立邪。

唐睢言人有德于我不可忘。吾有德于人不可不忘。此固人之常心。當然推而至于不矜不伐。德之成者也。論世有三。三代以上。道德仁義。人心之所止也。春秋以來。人心漸失。然猶有義理之餘。至于戰國。人心無復存矣。先物而流。造勢爲傾。繇以出知巧。架漏以成事機。皆背心離性而行者也。故其禍至于使天下盡亡而後已。自漢及今。學者復求于人心之所止。則有道矣。然其實者不能論世觀變。則常患于不知。其淳者不能順德軌行。則撓而從之矣。故有以戰國策爲奇書者。義黃爲文字之始。而孔子斷自堯舜。蓋亦不起自孔子也。禹臯共明治道。祖述舊聞。其時去黃顛不遠。所稱道德廣大。皆獨曰堯舜。未有上及其先者。豈夸禰而忘祖哉。以爲神靈不常。非人道之始。闕不敢論。非掩之也。故稽古而陳之。君止堯舜。臣止禹臯陶。而義黃后故之倫不與焉。史遷未造聖人之深旨。特于百家雜亂之中。取其雅馴者而著之。然既數千年。所言不可信。審矣。

項籍學書不成。學劍又不成。學兵法。上世教法盡廢。而亡命草野之人。出爲雄彊。明于道者。有是非而無古今。至學之則不然。不深于古。無以見後。不監于後。無以明前。古今並策。道可復興。聖人之志也。卓然謂王政可行者。孟子也。曠然見後世可爲者。荀卿也。然言之易者行之難。不可不審也。天宮書。星文占驗家所存。方術所眩。晏子子產之所不道。

書懋遷有無化居。周譏而不征。春秋逼商惠工。皆以國家之力。扶持商賈。流通貨幣。故子產拒韓宣子一環不與。漢高帝始行困辱商人之策。至武帝始有算船告緡之令。極于平準。取天下百貨自居之。夫四民交致其用。而後治化興。抑末厚本。非正論也。果出于厚本。而抑末雖偏。尙有義。若奪之以自利。何名爲抑。周人崇尙報應。史遷所稱唐虞之際。有功德臣十一人。而陳氏篡盜。亦曰舜所致。則是不復論天德也。孔孟之論曰。舜禹之有天下也。而不與焉。則雖勢位消歇。而道德自存。遷所未知。

王莽時。通知鐘律者。所言聲數度量權衡。無不傳合于易。又傳伶倫定律本。物皆由律起。妄矣。自司馬遷言六律爲萬事根本。漢人之論因之。書言同律度量衡。古亦以律度數。同爲一物。未嘗言皆由律起。而孔子贊易。無以八卦合度量權衡之文。羲和之法不可見。司馬遷造律。始以律之論起。劉歆又推春秋與易參合爲一書。案堯舜時。易道未備。三代以前。未有春秋。古曆法蓋不起于律。易亦不兼曆數。以今逆古。皆無用之虛詞。人主以有德王。無德亡。至騶衍妄造五德勝克。孔孟之徒未嘗言也。

陰陽之精本在地。而上發于天。後世天文術家。固未有能言此者。然聖人敬天而不責。畏天而不求。天自有天道。人自有人道。曆象璇璣。順天行以授人。使不異而已。若不盡人道。而求備于天以齊之。必如影之象形。響之應聲。求天甚詳。責天愈急。而人道盡廢矣。

文地理人道。本皆人之所以自命。其是非得失吉凶禍福。要當反之于身。若夫星文之多。氣候之雜。天不以命于人。而人皆以自命者求天。曰天有是命。則人有是事。此古聖賢所不道。

劉向爲五行傳。歸于劇切當世。然洪範之說。由此隳裂。

箕子陳洪範曰。天所以錫禹。今尋典誥。不載被錫之由。若禹不自言所得于先。而箕子獨明其所傳于後。以是爲三代之祕文。此後世學者之虛論也。禹以六府三事爲九功。戒之董之。六府卽五行。三事則庶政羣事也。戒之董之。福極之分也。九功九疇。名異而實同也。禹言略。箕言詳。天之所錫。非有甚異不可知。蓋勸武王修禹舊法。乃學者以爲祕傳。遂妄臆測。相與申習。以吾一身視聽言貌之正否。而驗之于外物。則雨暘寒燠。皆爲之應。任人之責。而當天之心。出治之效。無大于此。今必一一配合牽引。已事往證。分別附著。而使洪範經世之成法。降爲災異陰陽之書。可爲痛哭。

漢武欲開大道之要。至論之極。仲舒前以災異禁之。後以勉強開之。所禁者爲難信無用之迂說。所開者爲可喜旋至之立效。則堯舜禹湯之所爲。兢惕畏慎者。終于不存。而唐虞商周之所以啟發矜侈者。四面而至矣。是于武帝之病。方將參而深之。豈能治哉。

以樂論治。可也。求治而以樂爲先。鐘鼓管絃之存。何救于德之敗乎。而仲舒亦以樂爲先。躬行之實廢矣。又終于祥瑞。尤躬行者之諱也。

漢武動民于干戈。習俗于姦詐。仲舒雖能泛然調導其外。未能戚然救止其內。

居君子位。爲庶人行。誠後世通患。然師友議論。以此自責則可。以此教人主責士大夫則不可。蓋人主當化小人以有恥。不當疑君子以無恥也。疑君子以無恥。則人才掃地。不可振矣。

正誼不謀利。明道不計功。初看極好。細看全疏闊。古人以利與人。而不自居其功。故道義光明。既無功利。則道義乃無用之虛語耳。

凡正言之理無不具。而隱顯上下交相明者。古人所以爲經也。旁言之必酌于理。使是非得失有所考者。後人所以爲文也。若夫窮慮殫詞。以無爲有。自處于安。而後反之正。此違于經而謬于文。上林大人諸賦是也。

漢世以術數操縱爲吏。趙廣漢尤爲民所稱。強家巨姓。盜奪縱橫。自古皆有。必待有以勝之。而後能使小民得職。則周公教康叔。成王命君陳。皆無用矣。若後世吏術不明。妄以廉明自許。但欲其下重足斂跡。而善惡顛倒者。又廣漢之徒所不爲。

王嘉有云。慎己之所獨向。察衆人之所共疑。可謂名言。

光武明帝以儒學飾史事。心誠好之。而本質克治不盡。其臣佐才有所止。未能迪德。過不專在人主也。

鄭玄雖曰。括囊大典。網羅衆家。刪裁繁蕪。刊改偏失。然不過能折衷衆俗。儒之是非耳。何會望見聖賢。藩牆。

鍾離意疏。百姓可以德勝。難以力服。鹿鳴之詩。必言燕樂者。以人神之心洽。然後天氣和。有味哉。其言之也。推其所行。措之三代。不難。

古之人才。必在分限之內。上自禹稷。下至方召。能成天地不及之功。然未有踰分越限者。雖春秋時尙然。及蘇張資揣摩之學。韓彭起飄揚之思。張騫陳湯。鑿空外國。乃有分外人材。而班超以三十六人開西域。其後愈降。分內者。枯竭不繼。如濟水之絕。分外者。誕變不貳。如幻人之奏。俱無用矣。

樂恢諫杜安。干人主以窺踰。孟子所謂龍斷穿窬者也。孟子以後至西漢。未有達此理者。西漢末節。士始漸知之。王良之友。所謂層層不憚煩。所以成東漢之俗。

仲長統二詩。放棄規檢。以適己情。自是風雅壞。而建安黃初之體出。

崔實政論絕無義。其大意不過病季世寬弛。欲以威刑肅之。不知亂亡之證不在此。

黃叔度爲後世顏子。觀孔子所以許顏子者。皆言其學。不專以質。漢人不知學。而叔度以質爲道。遂使老莊之說。

與孔顏並行。以善形惡。自是義理中偏側之累。故孟子謂以善養人。然後能服天下。東漢儒者。欲以不平之意。加于儉法之上。以勝天下之不肖。宜其累發而累挫也。

吳祐延篤。進不求名。自行其志。凡人所願于世者。能淡薄而以厚自處。則寡怨而遠罪矣。如祐與篤。未嘗不正其言行。而卒免于亂世。率是道也。

黨錮之禍。實由太學。蓋是時諸生三萬餘矣。唐虞三代之爲學。其君皆聖賢。以身所行。與士相長。取材任官。又與

相治。後世不然。如賈董之流。尙不知人主當自化。而徒欲立學以化人。如明帝始終以學爲重。然褊察無宏裕之

益。其意謂不遷怒不貳過。惟用之諸生而已。此知勸學。而不知明義之過也。况翟醜左雄止要蓋千百間好屋。使

四方遊士自來自去。于人主好尙。國家教養。了無干涉。師門徒者。踵陋習。希辟召者。養虛聲。賢否相蒙。名實相冒。

激成大難。皆太學爲之。至鳩都以詞賦小技。掩蓋經術。不逞趨利者。爭從之。士心益蠱。而漢亡矣。羣聚天下學者。

使之極盛。而人主庸駭。視爲贅洗身外之物。其勢固必至此。故予以爲羣萃州處。非管仲語。若人主不自爲學。徒

設學以教之。欣厭不同。忿心激起。小則爲然明之毀。大則爲東漢之禁。

彭城王據璽書。惟聖罔念作狂。惟狂克念作聖。古人垂誥。乃至于此。常慮所以累德者而去之。則德明矣。開心所

至。則德明矣。開心所

以爲塞者而通之。則心夷矣。慎行所以爲尤者而修之。則行全矣。此作詔者。非能解釋義理。而言與之合。和洽言古之大教在通人情。所謂不以格物者也。又言勉而行之。必有疲瘁。疲瘁二字。深得其要。故古人以利和義。不以義抑利。

末世所謂度內者。皆愚儒。所謂度外者。皆羣不逞。安得度內而非愚。度外而非不逞者。

魏明帝不能從揚阜高堂隆之諫。節減宮室。而欲傳蘇林秦靜之業。課試學者。緩其實而急其華。漢武帝誤之也。享國久近。在其人之心量廣狹。孫權殘民以逞。故身死而不振。司馬德操謂儒生俗士。豈識時務。識時務者。在乎俊傑。自末世揣時變者。負算略。語世事者。極縱橫。而儒生稽古。以俗士廢焉。德操所謂俊傑。幸有亮在。然猶未免于縱橫。法正之流。勿數可也。

諸葛亮龐統以詐取劉璋。所謂識時務者。斂。如此俊傑。比之古人。更當古獨。以薦明德。

諸葛亮曰。臣死之日。不使內有餘帛。外有贏財。以負陛下。及卒。如其所言。此所以能服一世也。然以上當更有事。司馬徵采桑樹上。坐龐統樹下共語。自晝至夜。徵行懿筐之間。乃有王霸之略。足以樂而忘憂。貧賤誠不能爲士累也。

晉永寧元年。自正月至閏月。五星互經天。當是時。天下之亂固大。然左傳叔與既占齊魯宋事無不驗。又言君失問。吉凶由人。蓋先王舊學。天不勝人。叔與尙有聞也。然自此占驗終勝。而人道不立。故予以爲五星互經天。雖變異最大。苟人道有以消復。猶不當豫占也。

上古君臣之職。君之所得爲。必以命于相。相之所得爲。必以歸于君。此古今通義也。舜以股肱耳目命禹。禹復戒舜。而終以明良之歌。考其大意。似舜盡欲以其職委禹。禹戒以亦自聽覽。無專昇臣下。安于縱逸也。然臯陶以爲元首叢脞。肱股惰。萬事墮。則是君終不當自爲也。靖郭君勸齊宣王五官之政。日聽數覽。既而厭之。靖郭君由是得專齊權。夫六卿各自以職。倡九牧相。猶無所司。而况于君。收五官而自任。已不能久。又以與人君相之職兼失矣。始皇程書決事。蓋不足論。漢高惠事盡出蕭曹。文景雖消自親。然陳平猶謂有主者。則是時公卿各自分職。丞相至欲斬鄧通。錯。尙循古義也。孝武初年。更用一項文士。中外相應。以分外朝之勢。及趙禹張湯更進。宰相束手。自是君相之職。渙然離異。君所欲爲。不復以命相。相一切聽其君所爲矣。其後尙書權益重。領錄出宰相上。魏初別置祕書。仍典尙書所奏。尋改中書。劉放孫資傾動中外。侍中給事黃門通掌門下。最爲禁密。則尙書更是外朝。而中書門下乃天子之私人。其後又有內尙書。由外達尙。轉尙入中。所行可否。皆自內決。人主之職。十倍宰相。已增者不可損。已成者不可改也。

六卿天官事最繁。而公孤職任甚簡。故學者多云冢宰卽宰相。或云公孤兼行。非也。冢宰乃有司之長。職治其事。以佐上者有司。明其道以弼上者宰相。皇甫謚能道自分界中言語。非耀文華者所能至。

銷兵本欲休息百姓。而學者尤其弛備。然左射狸首。右射騶虞。漣冕擗笏。明堂耕藉。此成周銷兵節次也。則銷兵未必非。視其君思治進德何如耳。不然。後世忘戰者豈少邪。

李暠言經史道德。如采菽中原。勤之者則功多。此語當記。然所謂勤者。非漁獵搜取課勞計獲。而後能也。晉有正始微言。勝會顧士。至于江左。雖安民之道不足。而扶世之志未衰。學者未宜略也。

伊尹謂聖修人紀。後世雖不足議此。然周之諸侯。大者秦楚。小者魯衛。傳世數十。蓋其爲國。尙皆有本末。更僕迭起。而維持制服之具。與之並行。所以久而猶存。不止富貴自身也。李斯首破壞比事。君臣俱得富貴。然亦相隨而亡。西漢雖皆李斯餘本。但時作一。二有所憑藉。故享國纒久。此後無有知者。諸葛亮以管樂自比。恐未必能及。其餘君臣上下。自富貴娛樂。一身之外。更無他說。以致國祚短促。皆其自取。

沈約敘被除事約。固非知經。然近世學者。以浴沂舞雩爲知道一大節目。意料浮想。遂爲師傳。執虛承讓。無與進德。則其陋有甚于昔之傳註者。

欲者。性之煩濁。氣之薰蒸。雖生必有之。而生之德。猶火含煙。桂懷蠹。故性明者欲簡。嗜繁者氣昏。文士中顏延之。頗存義理。

西南夷詞羅陀阿羅單婆達師子天竺迦毗黎。所通表文。皆與佛書之行于中國者不異。然則今釋氏諸書。是其國俗之常文。中國人不曉。相崇尚以爲經耳。微言妙義。與夫鬼神之貫通。誠無問于夷夏。然彼可以施之于我。而我不得以革之于彼。其淺深之不同。雅俗之不合。孟子所謂未聞變于夷者也。

玄之陋。非有益于道也。然當時貴之。預在此學者。不爲凡流。則是猶能以人守學。後世以性命之學爲至貴。而其入不足以守學。百餘年間。視玄愈下矣。

張融自序言。丈夫當刪詩書制禮樂。何至因循寄人籬下。言誠太狂。然人具一性。性具一源。求盡人職。必以聖人爲師。師聖人。必知其所自得。以見己之所當得者。若隨世見聞。轉相師習。枝纏葉繞。不能自脫。錮人之才。窒人之德者也。

王褒戒諸子。以儒家道家釋氏。雖爲教等差。而義歸汲引。自南北分裂。學者以周孔與佛並行。其言乖異。不自知其可笑。大家要指。司馬父子之故意也。使佛學已出于漢。則太史公亦更增入一家。譬若區種草木。不知天地正

性竟復何在。然則如韓愈知識。乃是數百年而一有豪傑之士。何其難也。中國之學。自不當變于夷。既變而從之。而又以其道貶之。顛倒流轉。不復自知。

祖望謹案。此蓋指當時之染于禪而又排之者。

徐邊明指其心。謂真師正在于此。古者師無誤。師即心也。心即師也。非師無心。非心無師。以左氏考之。周衰。設學而教者。師已有誤。故其義理漸差。及至後世。積衆師之誤。以成一家之學。學者惟師之信。而心不復求。邊明此語。殆千載所未發。雖然。師誤猶可改。心誤不可爲。此既邊明所不及。而以心爲陷穽者。方滔滔矣。

高岸敬禮陸法和。蓋畏冥禍。予嘗論世人舍仁義忠信常道。而趨于神怪。必謂亡可爲存。敗可爲成。然神怪終坐視成敗存亡。而不能加一毫知巧于其間。而亡果能存。敗果能成。必仁義忠信常道而後可。蓋人力之所能爲。決非神怪之所能知。而天數所不可免。又非神怪所能豫也。

士不先定其所存。正使探極原本。追配雅頌。只是馳騁于末流。無益。

三代既衰。佐命之才不世出。惟管仲樂毅蕭何諸葛亮王猛蘇綽。亮地勢不足自立。猛無堅凝之功。而綽由晉以後。南北判離。棄華從戎。至是自北而南。變夷爲夏。使孔子復出。微管之歎。不付餘人矣。六條平實無華。自董仲舒蕭望之劉向崔實王符仲長統之流。皆論治道。而無一言之幾。然則如綽者。亦未易也。

樂遜陳時宜五條。其言有非俗儒所能道者。宇文父子雖大要不過強兵。亦其國是所定。立論常向上一著。故遜輩能言之。

候氣之術。氣應有早晚。灰飛有多少。或初入月氣。即應。或中下旬氣。始應。或灰飛出三五夜而盡。或終一月纔飛少許。夫氣之必應。灰之必飛。陰陽之情。天地之理當然也。早晚多少。差忒而不能盡齊者。人道之厚薄。時政之寬猛使之也。古人所以貴于和陰陽合天地也。隋文徒出旁議。而不知身爲人道之主。牛宏志在規諷。而未極理事之精。彼技術者。焉能測之。叩之愈急。其說愈謬。

天地陰陽之密理。最愚于以空言窺測。

昔之言月者。謂其形圓。其實清。日光照之。則見其明。日光不所照。則謂之魄。後人相承。遂謂月無光。因日有光。月果無光。安能與日並明。萬物無不因日而成色。惟月星不然。近日則光奪。爲日所臨。則奄而不明。數術之士。昧理而迷源。遂至乖異。

自戰國秦漢。已言天子氣。唐虞三代。言其德。不言其氣。有氣而無德。將爲不祥。以禍天下。而何述焉。隋天文五行志。五代事皆具。寶誌陶宏景號達者。陸法和已下矣。然皆驗。予謂人主自修不至。遂以形跡象數之

未竟墮術士之口。若聖人御世。彼惡得而識之。

由唐及今。皆本隋律。隋本于齊。子產鑄刑書。叔向非之。曰。吾以救世。信矣。然自秦漢以後。稱號平時者。法無不寬。其君之薄德者。無不苛。則叔向所云。不爲刑辟。固非高遠不切之論也。世道之衰。雖緣人材日下。然其病根。正以做下檢子。不敢回轉。如子產者是也。

河出圖。洛出書。孔子之前。已有此論。而其後。遂有讖緯之說。起于畏天。而成于誣天。學者之陋。一至于此。故隋文雖焚讖。而妄稱祥瑞。又甚于讖。

立言非專爲文。言之支流。派別。散而爲文。則言已亡。言亡而大義息矣。歐陽公乃通以後世文字爲言。而以立言爲不如。有德之獸。不知文之不可以爲言也。

祖望謹案。此說與溫公語異而同。

爲國不患無材。若人主失道。自致滅亡。材雖多。不能救。

儒林稱南北所治章句。或得英華。或窮枝葉。此甚不然。英華卽枝葉也。使其是。則翹枝葉。卽可以得本根矣。

知道然後知言。知言則無章句。近世雖無章句之陋。其所以爲患者。不知道。又不知言。與昔日章句無異也。

唐高祖。隋甥也。位逼不卑。隋之罪。雖足以亡。而自高祖父子分義言之。只謂之反。今乃美其名曰義兵。唐人義之可也。後世亦從而義之。可乎。范氏謂太宗有濟世之志。撥亂之才。獨創業不正。無以示後。夫濟世撥亂。必不志于利。今朝爲匹夫。暮爲帝王。利之而已。

高祖受禪。不受九錫。范氏謂其雖不能如三代。而優于魏晉。此亦後世大議論也。夫天命不可知。必視其德。天下雖共起而亡隋。高祖敢自謂其德可代隋乎。隋得罪于天下。不得罪于李氏。羣盜可以取隋。高祖父子不可以取隋。尊湯立代。君臣再定矣。高祖明奪而不慚。是又在魏晉下。

堯舜三代之統。旣絕。不得不推漢唐。然其德固難論。而功亦未易言也。傷武不忍桀紂之亂。起而滅之。猶以不免用兵。有慚德。謂之功。則可矣。光武宗室子。志復舊物。猶是一理。漢高祖。唐太宗。與羣盜爭攘。競殺。勝者得之。皆爲已富貴。何嘗有志于民。以人命相乘除。而我收其利。猶可以爲功乎。今但當論其得志後。不至于淫荒暴虐。可與長孫無忌。褚遂良。輔導無法。方武氏從感業寺再入。不能引禮廷諍。以絕其萌。至于奪嫡。然後言其託體先帝。將何及也。

李德裕論章宏景事。尤不近理。重令自非管子本說。其言虧令者死。益令者死。不行令不從令者死。令之嚴如此。

然下令如流水之源。令順民心。又卻不以爲證據。若不順民心。遽從而殺之。可乎。制置職業。雖曰人生之柄。非人所得干議。然須制置得是。若悖于道。乖于事。而禁人不議。豈不危亡。德裕以宰相之才自許。後人亦以其自許者許之。夫宰相者。秉德以服人。明義以率下。若恣其偏私。自作胸臆。又可許乎。

忠知者。畢世而不足。姦昏者。一日而有餘。世之賢者不自量。而欲以歲月售功。其君與一時之人。亦皆以歲月賣之。所以有謗而無名。事不集而弊常在也。士誠知此。惟不求用。爲庶幾耳。

宰相世系。言唐臣以門族相高。案孟子稱故國世臣人材之用。必常與其國其民之命相關。治亂興亡所從出。故叔向以欒卻降在卑隸。憂公室之卑。若夫志不必慮國。行不必及民。但自修飾進取爲門戶計。如漢韋平之流。此叔孫豹所謂世祿非不朽也。俛而就下。遂爲李德裕祗校臺閣儀範班行準則而已。

孔子繫易辭不及數。惟大傳稱大衍之數。其下文有五行生成之數。五行之物。徧滿天下。觸之卽應。求之卽得。而謂其生成之數。必有次第。蓋曆家立其所起。以象天地之行。不得不然。大傳以易之分揲象之。蓋易亦有起法也。大傳本以易象曆。而一行反以爲曆本于易。夫論易及數。非孔氏本旨。而謂曆由易起。摳道以從數。執數以害道。最當先論。

道家澹泊。主于治人。其說以要省勝支離。漢初嘗用之。雖化中國爲夷。未至于亡也。浮屠本以壞滅爲旨。行其道必亡。雖亡不悔。蓋本說然也。梁武不曉用之。當身而失。唐憲懿又出其下。直謂崇事可增福利。悲哉。

訶陵國治太子與商鞅事同。古人勤心苦力。爲民除患致利。遷之善而遠其罪。所以成民也。堯舜文武所爲治也。苟操一齊而已。又何難焉。故申商之術。命堯禹曰桎梏。至秦既以大敗。而後世更爲霸王雜用之說。哀哉。議論定而利害明。要自士大夫之心術始。

孔子講道無內外。學則內外交相明。荀子言學數有終。義則須臾不可離。全是于陋儒專門上立見識。又隆禮而貶詩書。此最爲入道之害。揚雄言學。行之上。言之次。教人又其次。亦是與專門者校淺深耳。古人固無以教人爲下者。雄習見後世陋儒專門。莫知所以學。而徒守其師傳之妄以教人。以爲能勝此而兼行者。則上矣。近世又偏墮太甚。謂獨自內出。不由外入。往往以爲一念之功。聖賢可招而致。不知此心之稂莠。未可遽以嘉禾自名也。荀卿所言。諸子苟操無類之說。其是非不足計。乃列攻羣辯。至于子思孟詞。弁禮詆斥。謬戾甚矣。又好言子弓與仲尼並稱。安有與仲尼齊聖。獨爲荀卿所私。而他書無見者。非妄。則姑假立名字以自況耳。謂無便嬖左右足信者之謂聞。案穆王命太僕左右侍御僕從。無以便嬖側媚。其惟吉士。是則嬖者不吉。吉者不嬖也。

強本而節用。天不能貧。養備而動時。天不能病。修道而不貳。天不能禍。夫古人備是三者矣。其不貧不病不禍。則曰是天也。非我也。今偃然曰。是我也。非天也。奉天者聖人之事。今日我自致之。是以人滅天也。

全其天功。則天地官而萬物役。又曰。大天而思之。孰與物畜而制之。古聖人曰。則天。曰。順帝之則。未嘗敢曰。吾能官使天地物畜而制之也。

孟子言民爲貴。社稷次之。君爲輕。而荀卿謂天子如天帝。如大神。蓋與秦皇自稱曰朕意同。禮者養也。芻豢五味以養口。等語。則禮者欲而已矣。

古之聖賢。無獨指心者。舜言人心道心。不止于治心。孟子始有盡心知性心官職耳目之說。蓋辯士索隱之流。多論心。而孟荀爲甚。

孔子未嘗以辭明道。內之所安則爲仁。外之所明則爲學。學卽六經也。至于內外不得異稱者。于道其庶幾矣。子思之流。始以辭明道。辭之所之。道亦之焉。非其辭也。則道不可以明。中庸未必專子思作。其徒所共言也。孟子不止于辭。而辯勝矣。荀卿本起稷下。所言皆欲挫辯士之鋒。怒目裂眦。極口切齒。先王大道。至此散薄。無復淳完。或者反謂其才高力強。易于有行。學者苟知辭辯之未足以盡道。而能推見孔氏之學。以上接賢聖之統。散可復完。薄可復淳矣。不然。斷港絕潢。爭于波靡。于道何有哉。

兵農已分。法久而壞。齊民雲布。孰可徵發。以畏動之意。求願從之名。雖至百萬。無不用募。且井田邱乘。所以人人爲兵者。天子不過千里。諸侯不過百里。其勢無獨免也。若以天下奉一君。而人人不免爲兵。不復任養兵之責。則聖人固所不爲。若以天下奉一君。而養兵至于百萬。獨任其責而不能供。則庸人知其不可。今自守其州縣者。兵須地著。給田力耕。是一說。千里之內。番上宿衛。已有諸御前兵。不可輕改。因其地分募。樂耕者以漸歸本。是一說。邊關捍禦。盡須耕作。人自爲戰。是一說。三說參用。由募還農。大費既省。守可以固。戰可以克。不必徵募府兵屯田。徇空談而忘實用矣。

竭天下以養兵。此受病本根。所以末世之橫斂。有加不已。立節而不辨義。下者爲利。高者爲名。而世道愈降矣。

崔蠡疏論國忌日設僧齋。百官行香。事無經據。詔以近代。皈依釋老。有異皇王之術。習俗因循。並宜停罷。比開成四年也。唐世禮文。不爲知禮者所許。然如此等事。猶能釐正。不若後世定著不刊。以爲臣子恭順報效之節。無驗于此也。

授田之制蕩盡。奈何猶用授田時法稅之。後世謂楊炎兩稅變古。全不究始末。

桑宏羊與劉晏無異。所可愬者。晏以用兵。故與利。不得已耳。史家無識。妄立論。孔父仇牧死。晏嬰不死。以愬揚雄。卽非矣。

以位當卦。以卦當日。出于漢人。若夫節候。晷刻。推其五行所寄。而吉凶禍福。死生至玄而益詳。蓋農工小人。所教以避就。趨舍者。揚雄爲孔氏之學。將經緯大道。奈何俛首效之。

十翼非孔子一人之書。司馬遷不能辨。而劉向父子與雄尤篤信之。

漢人皆由賦入。揚雄方知以上更有事。故謂孔氏之門用賦。則賈誼升堂。司馬相如入室。如其不用何。乃雄回轉關捩處。所以于道有功。

祖望謹案。董仲舒劉向亦不由賦入。

雄所謂假言。爲太玄發也。以言爲學。孔子沒後事。

君子避礙。則通諸理。不知何所指。人有礙而我通之。未嘗自礙而又自通也。

管子非一人之筆。亦非一時之書。以其言毛嬙西施吳王推之。當是春秋末年。山林處士妄意窺測。借以自名。而後世信之。爲申韓之先驅。鞅斯之初覺。

秦漢時。孔孟之論未行。學士以管子之書爲教。視六經無有也。賈誼短世。龜錯殺死。是書不極其用。

留令罪死之論。處士無故創奇語。後人遂倚爲口實。

古人之于命令也。先甲三日。後甲三日。先庚三日。後庚三日。夫上之所欲。未必是。逆而行之不可也。民之所欲。未必是。順而行之不可也。理必有行而行之。先之以開其所知。後之以熟其所信。申重諄悉。終于無不知斯行矣。命令之設。所以爲民。非爲君也。焉有未能生之而已殺之者乎。數術家闡于先王之大義。私其國以自與。以爲命令特爲我發。而操制之術先焉。始于欲尊君。而甚至無所不用。孔子贊易。巽曰。君子申命行事。姤曰。后施命誥四方。皆非異莫行。又曰。其身正。不令而行。其身不正。雖令不從。又曰。如其善而莫之違也。不亦善乎。如不善而莫之違也。不幾乎一言而喪邦乎。是數術家以令爲令。而孔子以不令爲令也。數術家以言而不違爲與國。而孔子以言而不違爲亡國也。不以易論語之言出令。而皆欲以管子之言出令。是刑名常爲主。而申商之禍。無時可息也。赦者奔馬之委轡。毋赦者墜雖之藥石。又曰。惠者多赦。民之仇讎。法者毋赦。民之父母。當時論不可赦如此。豈如司馬遷所記陶朱公子之類。或者君臣之間。售私以長惡邪。雷雨作。解君子以赦過宥罪。而魯肆大眚。無貶詞。此有國舊典也。處士發語偏陂。遂與帝王之道離絕。劉備謂周旋陳元方。鄭康成間。言治道未嘗及赦。漢以後爲此等見識。不爲無助。

堂上遠于百里。堂下遠于千里。君門遠于萬里。然矣。古之聖賢。所以昭明大德。疊條疑阻。周官一書。蠲塗壅塞之理。居半。凡欲去此患也。如數術家猜慮積心。忿枝形色。左右前後。無非蔽欺。鉤鉅設而告密用。羣情惴惴。所以來讒賊而長作僞。

所以爲管子者。在三匡二卷。雜亂重複。敘事頗與左氏不異。而國語又削除其雜複以就簡。知此書之出。在左氏後。國語成。在此書後。

耳目者。視聽之官也。心而無與乎視聽之事。則官得守其分。夫心有欲者。物過而目不見。聲至而耳不聞也。故曰。上離其道。下失其事。心術者無爲而制竅者也。案孟子稱耳目之官。心之官。予論之已詳。然則執心既甚。形質塊然。視聽廢而不行。蓋辯士之言心也。其爲心之害大矣。供範思曰。睿睿作聖。各守身之一職。與視聽同謂之聖者。以其經緯乎道德仁義之理。流通于事物變化之用。蠲錫淪浹。卷舒不窮而已。惡有守獨失類。超忽愉快。狂瞽妄解。自矜鬼神也哉。

桓公封杞邢事。管子之語。不如左氏所言。予嘗謂左氏中管仲語。已降古人數十等。蓋不復見葛伯仇鮑。股我自辜。有罪無罪。惟我在之風矣。然侯伯救災討罪。所引文王之語。正合禮體。亦未可遽引湯武責之。今辯士之詞。又降左氏數十等。使人君任法爲道。要始于管子。其說以爲佚樂馳騁。宮中之歡。無所禁圍。利身便形。口養壽命。垂拱而天下治。而堯及黃帝皆然。淺鄙無稽。遂成戰國亡秦之禍。

爲管子書者。變詐百出不窮。其盛在于鹽鐵。其用著于寶龜。蓄泄廢居。豪奪商賈。至于決瓌洛之水。沐路旁之樹。傾魯梁之機。搜荆楚之鹿。戲詞謬論。今不舉者衆矣。獨鹽鐵爲後人所遵。言其利者。無不祖管仲。使之蒙垢萬世。案其書計食鹽之人。月爲錢三十。中歲之穀。糶不十錢。而月食穀四石。是糶穀市鹽。其費略不甚遠。雖今之貴鹽。不至若是。左氏晏子言魚鹽蜃蛤。弗加于海。海之鹽蜃。祈望守之。是時衰微苛斂。始有禁權。晏子憂之。而齊卒以此亡。然則豈管仲所行。而齊所以霸乎。孔子以小器卑管仲。責其大者。可也。使其果猥瑣爲市人不爲之術。孔子亦不暇責矣。故管子之尤謬者。無甚于輕重諸篇。

左氏無孫武。同時伍員宰嚭。一一詮次。乃獨不及武邪。詳味孫子與管子六韜。越語相出入。春秋末。戰國初。山林處士所爲。其言得用于吳者。其徒夸大之說也。

穰苴孫武皆辯士。妄相標指。無事實。穰苴斬寵臣。孫武戮愛姬。所謂知兵者。何用此。天下有道。征伐自上出。而行陳部伍。皆有定法。以教天下。天下無道。匹夫賤人。以意言兵。行陳部伍。無復常經。其流及上。而爲國者。顧聽命焉。豈小故邪。

兵詭道也。案子罕言天生五材，民並用之，誰能去兵。兵者所以威不軌而昭文德也。今詭道二字，于兵外立義，遂爲千古不刊之說。古人之言兵者，盡廢矣。禹傷文武之兵，正道也。非詭道也。孫子不學，所知者詭而已。孫子盡用兵之害，而于守與不戰，持之最堅。學者未之詳。

祖望謹案：此可以見水心非浪用兵者也。揚雄不喜孫吳，而曰不有司馬法乎。不知所指何司馬也。吳起較孫子卻近。

祖望謹案：水心又曰：未知李靖何以謂吳不如孫。司馬法多不成語。夏賞而不罰，殷罰而不賞，尤不成語。

司馬遷謂司馬兵法閎廓深遠，雖三代征伐未能竟。卽此法邪。抑別有指也。穰苴事，予固言其非。夫非知德者，不足以知兵。遷之所云閎廓深遠，纒如此。悲夫。

六韜陰誦狹陋。

龍韜以後四十二篇，似爲孫子義疏。其書言避殿，乃戰國後事。固當後于孫子。其勵軍所言，又本于吳起。然莊周亦稱九徵，則真以爲太公所言。豈足據哉。

周官宗伯以軍禮同邦國。大師之禮，用衆也。大均之禮，恤衆也。大田之禮，簡衆也。大役之禮，任衆也。大封之禮，合衆也。所貴于禮者，謂能有所別異，而軍禮獨言同。三略所云：將禮不可謂不得古人之意。晉侯登有莘之墟，以觀師，曰：少長有禮，其可用也。不知當時所言禮指何事。後世不言禮而言威。故子玉治兵，終朝而畢，鞭七人，貫三人耳。蔣賈以爲剛而無禮，不可以治民。其有能吊死哀喪，同士卒甘苦，則又以爲恩而不復言禮矣。夫禮者，將之本。威者，將之末。恩者，威之餘也。

祖望謹案：以恩爲威之餘，尙未圓。然大意甚佳。

尉繚子不攻無過之城，不殺無罪之人，而孫子得車十乘以上，賞其先得者。視尉繚此論，何其狹也。

李靖謂陳法必黃帝所制。太公繼之。管仲復修之。諸葛亮八陳，卽握奇法。此皆山林隱約，夸望相承。周官司馬蒐苗獮狩，其陳卽戰陳。當時上自王公，下至卒伍，皆知之。楚之乘廣，晉之毀車，雖臨時或亂常制，終不能變大法。乃後世以爲奇術，握奇遂爲祕文。前人未嘗學周官，自不足怪。今之學者，已學周官，乃相與別畫陳法，無休時，可歎矣。

自戰國以來，能教其人而用之，惟諸葛亮。非驅市人之比。所以其國不勞，其兵不困。雖敗而可戰。夫教者豈八陳

六花之謂。特其色別耳。撫循安集。上下相應。使皆噉然。旅泊不悲。死亡不痛。猶在其家室也。然則孫子之衆。李靖與太宗所講。正亮所棄也。莊列諸書。向前多少。聰明豪傑之士。向渠齋甕裏施殺。可憐可憐。文中子說經史。前代儒者所未有。理雖不肯聽。而模搨形似。無卓特見識。此爲大病。至于房魏禮樂。或信或疑。要是淺者。未足論也。

古詩作者。無不以一物立義。物之所在。道則在焉。非知道者。不能該物。非知物者。不能至道。道雖廣大。理備事足。而終歸之于物。不使散流。此聖賢經世之業。非習文辭者所能知也。詩既亡。後世存其體可也。韓愈便謂古人未肯多讓。或者不知量乎。

梓材謹案。謝山所補。以下有四條。移入廬陵學案一條。移入百源學案三條。克己。治己也。成己也。立己也。己克而仁至。言己之重也。己不能克。非禮害之也。

梓材謹案。以下有五條。移入泰山學案一條。移入伊川學案一條。移入范呂諸儒一條。移入華陽學案一條。移入呂范諸儒一條。

古者賦祿制田。其權在上。貧賤富貴。無大踰越。而爲之宗以維之。故長者不做。幼者不侮。而和親雍睦之教可行。後世崛起。自致貧賤富貴。各極其欲。榮悴異門。交相爲病。于是賢者謝宗以自遠。不肖者挾長以行私。蓋門閥之不一。而安能善其俗哉。夫宗者。貴而賢者也。富而義者也。非是二者。而擁虛器以臨之。教令之所不行也。故貴而賢。富而義。則上禮異之。命爲其宗。爵不必親。而疏者可舅也。田不必子。而貧者可共也。施舍賜惠。族人依倚。特爲宗主。無犯義。無干刑。相趨于實。而不惟其名之徇。此今日立宗之要也。

梓材謹案。以下一條。移入蜀學略。

使知義理者。常爲主司。學者不得以悖理之文。希合于一時。雖因今之時文不改。亦自足以得土。不然。雖累變其法。而學者之趨向。亦終不能一。

王會中第。以爲平生之志。不在溫飽。歐陽修執政。以爲惟不求而得。與既得而不患失。然予病其侵尋于官職矣。而東萊呂氏嫌予此論太高。自天下治體大變。雖君子無策以振起之。賢愚同軌。邪正並轍。苟免其身。而復以其弊遺後人。則雖不思得不患失。而卒與庸衆同歸于溫飽者無異。嗚呼。此有志者之所當深思也。(以上謝山補) 祖望謹案。論果太高。然有益于學者。

梓材謹案。以下七條。移入廬陵學案四條。移入百源學案一條。移入明道學案一條。移入東萊學案一條。

宗義案。黃潛言葉正則推鄭景望周恭叔以達于程氏。若與呂氏同所自出。至其根柢六經。折衷諸子。凡所論

述無一合于呂氏。其傳之久且不廢者。直文而已。學固勿與焉。蓋直目水心爲文士。以余論之。水心異識超曠。不假梯級。謂洙泗所講。前世帝王之典籍。賴以存。開物成務之倫紀。賴以著。易象象。夫子親筆也。十翼則詆矣。詩書義理所聚也。中庸大學則後矣。會子不在四科之目。曰參也魯。以孟子能嗣孔子。未爲過也。舍孔子而宗孟子。則于本統離矣。其意欲廢後儒之浮論。所言不無過高。以言乎疵。則有之。若云其概無所聞。則亦墮于浮論矣。

百家謹案。習學記言存于今者。序目而已。內說經共十四卷。易四卷。書一卷。詩一卷。周禮儀禮各一卷。禮記一卷。春秋一卷。左氏傳二卷。國語一卷。孟子一卷。若記言原本不知若干卷。惜乎不得見矣。是書前有山陰孫之宏序。葉氏門人。梓材案。此條錄自朱氏經義考。蓋係學案原本。而竹垞錄之者。竹垞嘗寓吾郡。二老閣。與鄭南溪稱後二老。故得見學案原稿。又案。是書凡經十四卷。諸子七卷。史二十五卷。文鑑四卷。合爲五十卷。名習學記。言序目。非別有全書也。

雲藻謹案。陳直齋書錄解題。謂習學記言五十卷。大抵務爲新奇。無所蹈襲。其文刻削精工。而義理未得爲純明正大。然如梨洲及謝山所錄。又何嘗不純明正大邪。

卷五十五 水心學案下

水心文集（補）

所謂覺者。道德仁義天命人事之理是已。夫是理豈不素具而常存。然而無形無色。人必穎然獨悟。眇然獨見。耳目之聰明。心志之思慮。有出於見聞之外者。不如是。不足以得之。養是覺也。何道將一趨於問學而不變。責難於師友而不息。先義而後利。篤於自爲。而不苟於爲人。於是死生禍福齊焉。是非邪正定焉。人之大倫。天下國家之經紀。咸取極焉。三代之後。世遠俗壞。士以利害得喪爲準的。雜揉其思慮。紛汨其聰明。喜相玩。怒相寇。障固其公共者。使之狹小。闡其專私者。而更自以爲廣大。於是獨悟特見之士。覺於道而違於世。昏然爲天下大檢。夫以一人而覺一世之所迷。合一世以咻一人之所覺。方交頤而未已。而異端之說。至於中國。上不盡乎性命。下不達乎世俗。遂以聰明爲障。思慮爲賊。顛倒漫汗。而謂之破巢窟。頽弛放散。而謂之得本心。以愚求真。以麤合妙。而卒歸之於無有。是大異矣。然其覺是也。亦必穎然獨悟。眇然特見。聰明思慮。有出於見聞而後可。士徒厭夫雜揉紛汨之爲累。遂舍而求之者十九。嗚呼。道德仁義天命人事之理。不可以有易也。夷夏之學。不可以有亂也。以世俗之覺蔽其中。而又以異端之覺奪其外。則理之素具者。闕而常存者。隱矣。（范東叔覺齋記）

祖望謹案。東叔學佛者也。

佛之學入中原。其始固爲異教而已。久而遂與聖人之道相亂。有志者常欲致精索微以勝之。卒不能有所別異。而又自同於佛者。知不足以兩明。而又失之略也。（李之翰中洲記）

程氏誨學者必以敬爲始。予謂學必始於復禮。禮復而後能敬。（敬亭後記）

祖望謹案。此是水心宗旨。然非敬何以復禮。敬乃所以復禮也。水心言之倒矣。宜乎東發非之。

箋傳衰歇。而士之聰明益以放恣。夷夏同指。科舉冒沒。踐職而深守。正說而僞受。交背於一室之內。以是心爲殘賊。夷佛。疾成也。科舉。瘡疴也。（朱先生祠堂記）

世之論嘗曰。吏必設學而教。且養人最急。不知吏當先自教。且自養。急有甚於人者。燭物之知淺。察己之功不深。意則以教。且養者厚民。實則以教。且養者病民。且自一令長以上。所關於民。殺活成敗。不可豫測。若但豎數十屋而官。羣數十士而飯。而曰教養盡是矣。何其易也。故明恕而多量。吏之所以自教。節廉而少欲。吏之所以自養。少欲則民有餘力。多量則民有餘情。然後推其所以自養者。亦養人廉。推其所以自教者。亦教人恕。此忠信禮義之俗所由起。學之道所由明也。（瑞安縣學記）

沿沂風零。近時語道之大端也。學者懸料浮相。其樂辭矣。（風零堂記）

學不自身始。而曰推之天下。可乎。推之天下而不足。以反其身。可乎。妄想融會者。零落而不存。外爲馳驟者。齟齬而不近。未至於聖人。未有不滯於所先得。而偏受者。孔子進參與賜。皆示之一貫。今觀會子最後之傳。終以邊豆有司之事爲可略。是則唯而不悟者自若也。子貢平日之婉。終以性道爲不可得聞。是則疑而未達者猶在也。且道無貴而苟欲忽其所賤。學無淺而方自病其不能深乎。（溫州學記）

周衰。不復取士。凍餓甚者。幾不活矣。孔孟不以其不取而不教也。孔孟之徒。不以其不取而不學也。道在焉故也。後世取士矣。師視其取而後教之。士視其取而後學之。夫道不以取而後存也。（信州學記）

梓材謹案。謝山所節。王氏困學紀聞。有一條引水心葉氏云。周衰。不復取士。孔孟至道在焉故也。與此複出。刪之。

三代遠矣。今有政而不知學。孔孟遠矣。師有道而不知統。（長溪學記）

翹材穎質。將進於道。必約以性。益以心。肝脾胃腎。無恣其情。念慮思索。無撓其靈。則偏氣不勝而中和全。其學必側之古。證之今。上該千世。旁括百家。異流殊方。如出一貫。則枝葉輕而根本重。（宜興縣學記）

學之高深無窮。子貢爲衛將軍。語弟子行。而孔子笑曰。汝爲知人矣。爲言夷齊。趙武士。會老萊子。罕舌大夫等。皆

殊泗以前人也。士不景行古人。積習彌長。而夸近以足己難哉。（劉東溪集序）

梓材謹案。下有陰陽精義序一條。移入晦翁學案。

力學莫如求師。無師莫如師心。易蒙之義曰。山下出泉。泉之在山。雖險難蔽塞。然而或激或止。不已其行。終爲江海者。蓋物莫能禦。而非俟夫有以導之也。故君子以果行育德。人必知其所當行。不知而師告之。師不吾告。則反求於心。心不能告。非其心也。得其所當行。決而不疑。故謂之果行。人必知其所自有。不知而師告之。師不吾告。則反求於心。心不能告。非其心也。信其所自有。養而不喪。故謂之育德。然則求其心而已。無師非所患也。（送戴許蔡仍王汝序）

不徒奪其身者。以人治身。不以身治人。（送林子柄序）

文者。言之衍也。古人約義禮以言。言所未究。稍曲而伸之爾。其後俗益下。用益淺。小爲科舉。大爲典冊。雖刻積損華。往往在義理之外。力且盡而言不立。（周南仲集序）

浮屠以身爲旅泊。而嚴其宮室不已。以言爲贅疣。而傳於文字愈多。予所不解。（法明寺教藏序）

佛學入中國。其書具在。學之者固病其難而弗省也。有胡僧教以盡棄舊書。卽己爲佛而已。嗚呼。佛之果非己。己之果爲佛。予不得而知也。予所知者。中國之人。畔佛之學。而自爲學。倒佛之言。而自爲言。皆自以爲己卽佛。而甚者。至以爲過於佛也。是中國人之罪。非佛過也。今夫儒者不然。於佛之學不敢言。曰。異國之學也。於佛之書不敢觀。曰。異國之書也。夷術狄技。絕之易耳。不幸吾中國之人。以中國文字。爲其學。爲其書。草野倨侮。廣博茫昧。蕩逸縱恣。終於不返。（宗紀序）

梓材謹案。此下有一條。移入廬陵學案。

仁必有方。道必有等。未有一造而盡獲者。此莊佛氏之妄也。魏益之獨守其悟。百聖之戶庭虛矣。（陳叔向志）
龐蘊夫婦破家從禪。至賣漉離自給。男女不婚嫁。爭相爲死。浮屠。世世記之。以爲超異奇特。使皆若蘊。則人空而道廢。釋氏之徒。亦不立矣。（鮑情卿夫人志）

梓材謹案。此下二條。一移入兼山學案。一移入象山學案。

諸儒以觀心空寂名學。默視危拱。不能有論詰。猥曰道己存矣。（宋廬父志）

梓材謹案。此下一條。移入象山學案。

聞足下欲行天下。求世外之道。舊讀柳子厚文。愛其送婁圖南序。使世之君子。畔其道以從異學。勞而無成者。可以自鏡。正使不勞而成。固與龜蛇木石無異。願足下深惟之。（與戴少望）

梓材謹案。此下一條。移附丁少詹傳後。

垂諭道學名實真僞之說。古人以學致道。不以道致學。道學之名。起於近世儒者。其意曰。舉天下之學。不足以致道。獨我能致之云爾。其本少差。其末大弊。（與周明黜）

老子之徒。稱大者。老氏可耳。將以示爲士者。可乎。天地定位也。人物定形也。壽夭貴賤。可約而推也。愛惡苦樂。可狎而齊也。人之爲天地。天地之爲人。統氣御形。而謂之道者。非也。（老子說）

四十二章。質略淺俗。是時天竺未測漢事。採擷大意。頗用華言以復命。非浮屠氏本書也。夫西戎僻阻。無有禮義。忠信之教。彼浮屠者。直以人身喜怒哀樂之間。披析解剝。別其真妄。究其終始。爲聖狂賢不肖之分。蓋世外之論也。與中國之學。豈可同哉。世之儒者。不知其淺深。猥欲驗爲攘斥。然反以中國之學。左右異端。而曰吾能自信不惑者。其於道鮮矣。（題張君所注佛書）

梓材謹案。此條鮮矣。下有蜀人范東叔至其所知止於此乎八十九字。移入止齋學案。

六經語孟。舉世共習。其魁偉俊特者。乃或去而從老佛之說。怪神虛靈。相與眩亂。甚至山棲絕俗。木食澗飲。以守其言。異哉。（老子支離說序）

古人多識前言往行。以蓄其德。近世以心通性達爲學。而見聞幾廢。狹而不充。爲德之病。（題周子實所錄）

讀書不知接統緒。雖多無益也。爲文不能關教事。雖工無益也。篤行而不合於大義。雖高無益也。立志而不存於憂世。雖仁無益也。（贈薛子長）

欲折衷天下之義理。必盡攷詳天下之事物。而後不謬。（題西溪集）

水心外集

今天下之士。惟嗜材傑行者。乃或叩關言邊。而明見利害之人。則皆深念根本。（治勢篇）

慈谿黃氏曰。此陰不滿於同甫諸人。

理財與聚斂異。今言理財者。聚斂而已。故君子避其名。而小人執理財之權。自古聖賢無不理財。必也如父共子之財。而權天下之有餘不足。奈何君子不理。而諉之小人。（財計）

（士學）

古者養士而後取。今不養而取之。當因今之學以取士。而務養其心。（士學）

用兵必用詐。自孫武始。武入楚。暴師不返。既越伐吳。敗於構李。無救於國。今其氣倣興起。若將與聖賢並稱。而右科學生誦其書。是以不仁之心相授。況今准以北皆吾民。方當旒錡以對之。尙安用武之術。數十年來。天下士好奇。而言兵者尤奇。皆中一時之欲。而不顧天下之利害。必也實言乎不多殺人。邦本不搖。無暴征橫斂。而將得人。

則兵可用（兵權）

王政之壞。始於管仲。而成於商鞅李斯。若桑宏羊。又管商所不屑。至唐之衰。取民無所不盡。又宏羊所不屑。爲壞之也。非一人之力。則復之也。非一人之功。聖人不千歲而一起。不繼世而皆遇。故與陋俗言王政。終不合。（管子）莊周知聖人最深。而玩聖人最甚。不得志於當世。而放意狂言。其怒憤最切。然而人道之倫。顛錯而不敘。事物之情。遺落而不理。以養生送死。飢食渴飲之大節。而付之儻蕩不羈之人。小足以亡身。大足以亡天下。流患蓋未已也。（莊子）

唐虞三代。上之治爲皇極。下之教爲大學。行之天下爲中庸。漢以來。無能明之者。今世之學。始於心。而三者始明。然唐虞三代。內外無不合。故心不勞而道自存。今之爲道者。務出內以治外。故常不合。（皇極大學中庸三論總述）

王安石理財法。桑宏羊劉晏所不道。蔡京之法。又王安石所不道。及經總制錢等法。蔡京亦羞爲之。（經總制錢論）

慈溪黃氏曰。水心論恢復在先。寬民力。寬民力在省。虞兵之費。其言哀痛激切。然後總一篇卒歸宿於買官田。則恐非性效之方也。世降俗漓。法密文弊。民之不可一日與官接。猶卒之不可與虎羣也。豈獨官民爲然。衣食稍裕之家。以其田使人佃之。所經由不過一二顏情稔熟之奴隸而已。不勝其田主之苛取。奴隸之奸欺矣。至於富貴之家。以其田使人佃之。其苛取。甚至虛不可支。有舉室而逃。捐命以相嚮者矣。願欲官買田而民佃之耶。水心先以溫州爲準。欲繞城三十里內。買其田一半。計穀九萬八千一百二十五石。以養兵二千七百二十二人。監官吏卒掌之者七十六人。鄉官保甲催之者七十人。作米者百二十人。出納期會。下至筮箕若帚之費。無不會計曲盡。謂可永免擾民。然必監官。卿官。吏卒。甲頭。人人水心。世世水心。其人。則量租可無斛面。納租可無費錢。催租可無摧剝。不然。則今世官取斛面。往往倍正斛。將盡三十里所出。不足以供租之半。納官租之費。一石不下數貫。既盡三十里所出。又須別營錢以納之。吏卒催租。雞犬爲盡。徒虧官額。以飽私囊。倍納之外。又將不勝其橫擾。而且立法之細。亦多難久。如監官。廩子。月支錢二貫。果足以贍其養乎。催租甲頭。歲支穀一石。果足以償其勞乎。脚子三十名。無給。則家食而官作乎。大抵人情之於剝民。如蚊吮血。有隙胥會。監官一員。必增監門。必增斗面。必置機察。江湖乞丐之靡。必於勢要挾書求爲司門。爲教口。爲催租官。況于吏卒。何可豫防。官租之贏。既倍。吏卒之擾。又煩。佃戶逃而追業主。業主逃而追親鄰。地荒民散。能保四境之不蕭然乎。

水心語

三江謂吳淞江。青龍江。揚子江。吳人習於水事者云。(補)

附錄

先生嘗言於孝宗曰。今天下非不知請和之非義。然而不敢自言於上者。畏用兵之害也。以爲一絕使罷賂。則必至於戰。而吾未有以待之也。其敢自言於上者。非可用以當敵也。直謀以自進也。以臣計之。和親之決不可爲。密也。而戰亦未易言。然雖絕使罷賂。而猶未至於遽戰者。蓋戰在敵。使之不得戰在我。所當施行者。有次第焉。(補)陳同甫與吳益恭書曰。四海相知。惟伯恭一人。其次莫如君舉。自餘惟天民道甫正則耳。伯恭規模宏闊。非復往時之比。欽夫元晦已明在下風矣。未可以尋常論也。君舉亦甚別。皆應刮目相待。正則俊明穎悟。視天下事有迎刃而解之意。但力量不及耳。此君更過六七年。誠難爲敵。獨未知於伯恭如何。徐居厚卓然自要立脚。亦與其他士人不同。(補)

水心學侶

文毅陳龍川先生亮(別爲龍川學案。)

靖君劉先生愚

劉愚。字必明。龍游人。太學釋褐第一。教授江陵府。外遷安鄉令。乞致仕。先生行己恭。與人敬。節堅而志厲。學必是古。尤邃講說。能自淺入深。荆人聞者。欣然開達。年八十三卒。觀文殿學士何公率嘗同舍。故學徒共諡曰靖君。(參水心文集)

雲懷謹案。萬姓統譜載先生與葉水心項平甫講論不倦。以隱居學道爲樂云。

龍圖項平庵先生安世

侍郎陳先生景思(並見晦翁學案。)

徵君王誠叟先生綽

王綽。字誠叟。永嘉人也。有氣節。於書無所不讀。其年輩與水心相等。折節從之。而水心以爲畏友。趙汝談嘗薦之。不就。其門人有戴許蔡仍王汶。亦皆嘗學于水心。而端明尤精。秘書薛蒙尤著。所著有春秋傳記及王徵君集。(雲懷案。謝山劄記作王誠叟集。先生卒于水心之後。永嘉諸老。至是盡矣。(補)

梓材謹案。先生折節從水心。而水心以爲畏友。是未以及門蓄之也。故列徵君於葉氏門人之前。

水心門人(季節三傳。)

司業陳質應先生耆卿

陳耆卿。字壽老。號箕隱。臨海人。嘉定七年進士。官至國子監司業。吳子良稱其文遠參侏。近探伊洛。周旋賈馬韓柳。歐蘇。開疆場甚寬。而步武其的。葉水心見之。驚詫起立。爲序其所作。以爲學遊揚而文張。晁也。水心既歿。先生之文。遂蔚然爲世所宗。著有論孟。孟紀蒙。箕隱集。又修赤城志。《雲濠案。讀書附志載箕隱初集三十卷。續集三十八卷。亦無傳本。今所存者。十之一二。四庫釐爲十卷。與赤城志收入集部。》今祀鄉賢祠。

王大田先生象祖

王象祖。字德甫。臨海人。學於水心。水心所謂塵垢拭杯案者也。其文簡古老健。雖陳箕隱亦畏之。非有所見不下筆。吳荆溪而下。蔑如也。和厚嚴重。學選行高。守令欲見不可得。真文忠公德秀極重之。有故人作相。先生已瘵疾。猶彙數千言。規正之。其憫時憂世之心如此。時論比之蘇明允。龐德公。魯仲連云。先生頗不喜同時論學者。嘗有詩云。泉夔周召佐中古。蕭曹房杜與漢曹。因事因時修治效。不談道學又何妨。是則頗近同甫一派。議論不盡本於水心也。《修》

王東谷先生攸

王攸。字希道。黃巖人。警敏刻勵。常師事水心。又師王誠叟。取周易蒙卦之義。以名其齋。因購古今載籍枕藉讀之。已而豁然有悟。援筆爲文。日數千百言。伯仲陳耆卿。吳子良之間。所著有東谷集。

丁少詹先生希亮

丁希亮。字少詹。黃巖人也。負奇氣。拊躬誓志。自以爲不至於所至不止。三十一歲從葉水心學於樂清。同門之士以其議論夸大。相與背笑之。而水心亦以其讀書有數。年已長。微矜厲之。然先生雖俯視一切。而頗自悔少學不力。竭晝夜讀書爲文。不啻如嚴父師在旁程督之。又明年。變名字。從陳同甫於永康。同甫驚曰。是人日學。神譎。非妥帖爲學徒者。且吾鄉里不素識。得非嚴穴挺出之士耶。又未幾。從東萊於明招。則一時碩師良友。名言奧義。貫穿殆盡。嘗服補褐而食蔬。薄手鈔成屋。於是縱筆所就。詞雅意確。論事深眇。皆有方幅。水心亦歎曰。不圖少詹學倏博。文倏工。淹識練智。粗細並入。非人力所及也。率以歲日二三。留治其家。餘輒屬山航海。一夕竟去。僧坊民舍。隨所棲止。難在千里外。家事伸縮。不失尺寸。不幸四十七歲遽卒。有丁少詹集。《修》

附錄

水心與書曰。少詹自負太過。慕爲豪傑非常之行。輕鄙中正平易之論。而多爲驚世駭俗絕高之語。未嘗不太息也。世間祇常理。君臣父子夫婦朋友賓主之大倫也。慈孝恭敬友悌廉遜忠信之大節也。所謂豪傑卓然興起者。不待教詔而自能。不待勉強而自盡耳。至於以機變爲經常。以不遜爲坦蕩。以窺側隱度爲義理。以見人隱伏爲

新奇。以跌蕩不可羈束爲通透。以多所疑忘爲先覺。此道德之棄材也。讀書之博。祇以長傲。見理之明。祇以遂非。故不顧少詹如此。(補)

侍郎方先生來

方來。字齊英。永嘉人。從水心學。登開禧第。教授安豐軍時。黃轅爲通守。又師事焉。知吳江縣。以薦除監察御史。遷左司諫。面對。乞早建儲。及他事。皆剴切。除起居郎。擢權兵部侍郎。知漳州。朱晦庵昔守是郡。北溪陳淳從之學。前守建龍江書院。乃於側建道源堂。祀晦庵。以淳配。奉祠歸里。景定中。推恩特除寶章閣待制。

梓材謹案。先生本永嘉吳子量高弟。詳見周許諸儒學案。

正字周山房先生南

周南。字南仲。吳縣人。十五六時。視吳下問學。止科舉。心陋之。一往句目。輒棄去。凡五易師。而後登水心之門。初若無所論質。已而耳改目化。氣竦神涌。古今事物。錯落高下。不以涯量。頓悟捷得。常以世道廢興爲己重。憂時傷國。老校小史。引坐深語。其治身端行。拱立。尺寸程準。廉節整飭。水心於吳下弟子。以先生爲第一。成紹熙。元年進士。對策。自宮掖以至塵肆。無不及也。而最切於時論者。曰陛下聰明。爲小人蒙蔽有三。一曰道學。二曰朋黨。三曰皇極。夫仁義禮樂。是爲道。問辯講習。是爲學。人不知學。學不聞道。皆棄材也。古人同天下而爲善。故以道學爲名之至美者。小夫譸人。不能爲善。而惡其異己。於是反而攻之曰。此天下之惡名也。陛下入其說。而抱學負才之士棄矣。小夫譸人。猶不已。又取其不應和少罵讖者。亦例嫌之曰。我則彼毀。爾奚默焉。是與道學爲黨耳。陛下又入其說。而中立不倚之士。以朋黨不用矣。舉國中之士。不陷於道學。則困於朋黨。唯其不能可否而自爲智。無所執守而自爲賢。然後竊箕子平康正直之說。爲庸人自便之地。而建皇極之論起。夫箕子所謂有爲有猷。有守。是有材有道有操執之人也。汝則念之。斯須不可忘也。不協於極。而亦受之。謂其雖有偏而終有用。亦當收拾而成就之也。今所謂道學朋黨。正皇極所用之人也。奈何棄之。而取其庸人外若無過中實奸罔者而用之。而謂之建皇極哉。其故無他。鬪冗適尊異。凡庸當奮興。天下之大禍。始於道學。而終於皇極矣。考官擬第一。不用。釋褐。池州教授。時天不益攻道學。新昌黃文叔者其魁也。而先生其孺。罷教授爲常州推官。已而主管吏部架閣文字。開禧二年北伐。以先生掌樞密院機速房。大恐。辭曰。吾方以先事造兵。爲發狂必死之藥。敢嚮鬪乎。得免。因求補外。水心惜之。薦以館職。時王師已敗。先生言善爲國者。不執理以強勢之所難。常順勢以申理之所易。今日之急。復和而已。寧使力尙有餘。而惜和之早。無使力已不足。而恨和之遲。天下繁委。當付俊傑。今廟堂無能。盡出胥吏。使頭盧兒干政接踵。漿酒蠶肉。爛翻其家。根本大壞矣。政府怒。梅召之。然尙除正字。將逐之。會以憂去。服除還朝。御史譴其

盡以田賂蘇師旦罷嘉定中議起之力辭不赴尋卒所著有山房集水心嘗以文字之任嘗寄之先生其卒也哭之慟予從永樂大典中見先生集果絕工云（修）

祖望謹案南仲少任俠既從水心始折節讀書時吳中道人何蓑衣者頗能道人禍福光宗賜以宸翰先生非之廷對有云雲漢昭回至施之閭閻乞丐之夫已擬第一光宗見而不憚時鄭文肅公佶言事未報先生策中又微及之光宗乃曰鄭佶纔入六月周南何以知之佶固無愛君創彙之心南亦顯非恬退之士遂被降又嘗爭過宮事

謝山跋南仲開禧救後曰右周正字山房彙中擬開禧奪秦檜官諡救也案建炎雜記曰秦檜之死其館客曹宗臣爲博士定諡曰忠獻諡狀有道德高天地勛業冠古今之語開禧初李季章爲禮官請易以惡諡奉常定曰繆很諡上侂胄謂同列曰且休且休遂止然忠獻之告已拘取矣侂胄死乃復置之今宋史寧宗本紀大書奪秦檜爵諡以繆醜以李氏之言核之非其實矣予最愛救中序鄂王寃狀淋漓悲壯事雖不果行要足以吐重泉之氣所當勒之鄂王墓道使百世共讀之者也

進士孫先生之宏

林先生居安（合傳）

趙先生汝鐸（合傳）

孫之宏字偉夫餘姚人也水心習學記言之作傳之者三人其一曰林居安瑞安人也其一曰趙汝鐸樂清人也而先生序其指曰學失其統久矣本朝關洛驟興近世張呂朱氏二三鉅公益加探討名人秀士鮮不從風先生後出異識超曠不假梯級謂洎所講前世帝王之典籍賴以存開物成務之倫紀賴以著易象象仲尼親筆也十翼則訛矣詩書義理所聚也中庸大學則後矣會子不在四科之目曰參也魯孟子能嗣孔子然舍孔宗孟則本統離故根柢六經折衷諸子剖析秦漢訖於五季以文鑑終焉其致道成德之要如渴飲飢食之切於日用也指治攝亂之幾如刺膺中肯之速於起疾也推迹世道之升降品目人才之短長皆若繩準而銖稱之前聖之緒業可續後儒之浮論盡廢稽合於孔子之本統者也先生之論如此其於記言大旨蓋發明殆盡又稱水心以舊敵垂亡邊方數警別有後總秘而未傳則先生乃葉氏晚年入室弟子也歸山先生嘗銘其母墓居安字德叟汝鐸字振文先生成進士不詳其官禮部侍郎諡忠敏燦叟其從孫也（修）

王先生植

王植字立之金華人文定公准之從子也慶元中學禁正嚴先生以宰相家子匿姓名舍輜重從水心於窮絕處

水村夜寂。蟹舍一漁火隱約。先生執書循厓。且誦且思。聲甚悲苦。其中表有仕永嘉者。月朔設集。先生獨後至。中表戲曰。上學來耶。自是每歲必一至水心講席。叩以所得。蓋力學之士也。(修)

廉靖廉先生歲

廉歲(雲濠。一作歲通。)字季度。吳縣人。知樞密院康之孫。學於水心。水心異其沈敏。無不洞達。舉直言極諫。孝宗間知世家。甚悅。已而召試。考官謂其輕己。罷之。其後累薦。韓侂胄又忌之。先生知其意。曰。吾焉用溷滓風波。聞我。後不出。水心奏賜廉靖處士之號。晚居吳之齊門窮僻處。官於吳者。知其賢。多就見之。清語終日。不及私。(修)

侍郎孟先生歲

孟歲。字良甫。隆祐太后會姪孫。而信安郡王孫也。居吳。水心入吳。先生兄弟最先至。恭謹退避。不異寒士。其學以觀省密察爲主。外所涉歷。皆切於身。心所覺知。皆反於性。凡情僞飾。橫控忽來。幾若無所嬰拂。而筋骸之束。肌膚之會。常得由於順正。其專悟獨了。動用不窮。有非簡策所載者。其立朝無黨與。中立不倚。士大夫敬愛之。累官至籍田令。時學禁正興。建安長沙金華永嘉象山諸弟子。多入錮籍。且盡。獨先生超然不豫。然以是不欲官。中朝請外補。累遷至知信州。及學禁漸弛。諸君子稍賜環。先生亦入爲都官郎。累遷至尙右郎。兵議起。永嘉弟子與之者多。先生亦被使出淮東。及事罷。貶斥者多。獨先生無及之者。蓋其平心無競。不立岸限。故能立於禍患之表。其後入爲軍器監。累遷至刑部侍郎。然亦終不爲當國者所容。出知婺州。已而以直龍圖閣將漕江東。尋奉祠卒。先生喜爲詩。有孟侍郎集。尤愛汲引後進。戶外之屢恒滿。水心於先生之學。惜其尙未能盡究古今之變。博達倫類。然以先生所得觀之。蓋有用功於內者。雖源流出於水心。而其實自得爲多。水心之言。不足爲先生惜也。(修)

知軍孟先生導

孟導。字達甫。侍郎良甫之弟也。水心嘗曰。予講學葺門。紅藥被野如菜。俊流數十論難捷至。良甫最簡。時然後言。而達甫尤簡。或終席不一語。衆莫測其所至。問與言時事。無一不精切。累官大理正。知嚴州。先生所至皆有聲。性介甚。一絲之覩。一縷之謁。無逮門者。而敏甚。弊山訟海。皆得其情。以聚財爲諱。以察寃爲急。出之以和平中正。故自淳熙以後。議擇理繁劇之臣。先生未嘗不在選中。然執政者曰。此大儒。先生所爲才。非吾所爲才也。卒不果用。再知臨江軍。復爲忌者所論罷。而先生亦無意於當世矣。閉居靜坐。隨几嘘嗒。驗學講德。戒其子曰。先后遭家多難。再興家室。俯仰百年。而隆祐之澤遠矣。若等衣食其力。毋得與戚畹齒。仕必由平進。學必依瀛儒。臆輒適口。則膏梁疏。譏禍附身。則綺羅贅矣。時以爲名言。(修)

監當邵先生持正

邵持正字子文平陽人。以父致仕思爲監當。水心初講學。先生即在學舍中。其後所至皆從之。神暇語簡。不輕變聲色。工於歌詩駢體。沉淪下吏。不永其年。水心深痛惜之。(修)

陳先生昂(祖堯英)

陳昂平陽人。其大父堯英嘗三上書闕下。論恢復事。斥和議。高宗令宰相召問。長揖直指宰相。奏罷之。又三上書政府。諷其謀國者也。先生從水心二十年。(修)

知州趙頰庵先生汝諧

趙汝諧(雲濠客。諱一作諧)字蹈中。大梁人。爲水心文集序。少傲儻。有智略。水心嘗過其家。勸之曰。名門子安可不學。先生上是折節讀書。與兄汝談齊名。以恩補承務郎。歷監行右藏西庫。疏訟趙忠定寃。侂胄使胡紘攻之。坐廢十年。登嘉定進士。後知溫州。居官有政績。嘗言宗子不忘君。孝子不辱身。臨難則功業當如朱虛。立身當如子政云。(修)

監倉夏先生庭簡

夏庭簡字迪駒。黃巖人也。以進士授長溪簿。少喜讀書。林叔和趙幾道皆愛之。往來長溪。遂受業水心之門。語不安發。問則博辯。在官有能聲。調監臨安鹽倉卒。(補)

鹽官王拙齋先生大受

王大受字宗可。一字拙齋。饒州人也。居吳。水心弟子。工詩。水心稱之。爲人豪邁。頗以經濟自負。吳開府瑛客之。以異姓恩澤。奏爲紹興鹽官。初。過宮之諫。浮言盈市。先生因開府密奏。孝宗。陛下惟一子。不容處利害。恣國人騰口取名。於家計大不便。且羣臣以父子禮。故諍不敢止。陛下何不出手詔曰。皇帝體不安。朕所深知也。卿且勿言。須秋涼。朕自擇日與皇帝相見也。孝宗喜其策。即令瑛擬進手詔。會晏駕不果。黨錮之禍作。胡紘等欲一網盡之。先生令開府密言於憲聖。調劑其中。事祕無人知者。徐忠文公徙南安。蔡璉言其謀爲不軌。先生力調護之。一日。侂胄女歸寧。忽致忠文書。侂胄發函踴然。即移袁州。尋歸故郡。皆先生所爲也。開傳議和。侂胄欲用先生。先生謂金以首謀爲言。通軍前書。宜勿用平章銜。姑以陳自強主之。金問。則答以今已避位。侂胄疑其建明漸廣。不從。史彌遠之誅韓也。水心門下士豫之者二人。其二爲趙蹈中兄弟。其一卽先生也。於是吳綱白上其父開府調劑二宮之功。且言先生實與密謀。先生故負氣。嘗得罪於樓宣獻公之兄。又諍宣獻之文。宣獻頗短之於彌遠。而嗣秀王師撥言於朝曰。王大受一布衣。凡國之大謀。皆欲討分。彌遠亦畏先生之才氣。命去袍笏。編置邵武。吳綱不敢復

言。先生遂放浪於詩。以終其身。水心爲之序。(補)

祖望謹案。水心之門。有爲性命之學者。有爲經制之學者。有爲文字之學者。先生欲以事功見其門庭。蓋又別爲一家。惜乎未竟其用也。又案。先生亦預誅韓之謀。

鄧求齋先生傳之。(附師會丰)

鄧傳之。字師孟。永豐人也。年十三。能作賦。十七。從前輩會丰幼度遊。所稱撻齋先生者也。以族父約禮官永嘉。因登水心之門。歸作求齋記。欲自求於內。收放心於外。又曰。博約卽顏子之所樂也。二十一歲而卒。周益公痛惜之。所著有求齋彙易繫辭說一卷。(補)

縣令宋先生駒

宋駒。字廐父。宜獻公之後也。南渡後。居紹興。乾淳之間。諸儒有以觀心空寂之學起。默視危拱。無所論詰。忽見道體者。先生未信。學於水心。乃從事於古今倫貫。物變終始。所當究極。用功甚銳。家居或踰月不出。野宿或兼旬不返。以讀書爲樂。由進士知壽春縣卒。(補)

學博王先生渡

王度。字君王。會稽人也。學於水心。以太學上舍入對。問同舍時事所宜言。則皆搔首曰。草茅諸生。何預時事乎。曰不然。罷賢良策進士。當世要務。無不畢陳。自熙寧行之矣。且更待何日。於是暢所欲言。而竟以此失上第。教授舒州。戶外之屨恒滿。侍從薦之。用爲太社令。遷太學博士。將召對。益欲發舒。以疾卒。(補)

領衛厲先生仲方

厲仲方。字約甫。原名仲許。東陽人也。從水心學。不遠千里同行。獨閉一室。未嘗窺戶。以武學諸生舉第一。任領衛官。召試閣門舍人。而先生非所好也。尋出知安豐軍。時韓侂胄謀開邊。謀妄言金衰亂。而先生適奏准北飢民。多叩關求接應者。然非如謀者之尊。以用兵也。侂胄遽從夜半下其議。據以起事。於是論者以咎先生。召還閣門。出知和州。權知廬州。時方北伐。先生以能被選。俄召授左領衛中郎將。金人內犯。朝議憂在江北。以先生防守建康。先生有將才。其在安豐。種桑數十萬株。墾田數千頃。置歷陽軍實甚衆。後入卒用其所造九牛弩。射殺金饒將於城下。又用其所製戰車。敗之清水。水心帥建康。訪士於先生。曰。田琳可。乃以之戍合肥。而金不敢犯。然先生未嘗識琳也。金人屯定山十餘萬。先生募石斌賢。夏侯成再破走之。金人留六合。水心令先生往解圍。則曰。爾且退矣。不數日而果然。已而復還領衛。臺臣劾其附會開邊。罷官奉祠。尋徙邵州。先生慷慨自喜。少爲陳同甫壻。又從水心。素留意於事功之學。故所至有稱。自侂胄死。凡豫於開邊之役者。不原其人之本末。皆擯去之。雖水心有所不

免。而先生竟以此死於邵州。君子惜之。（修）

常博戴先生相

戴相。字文子。永嘉人。岷隱先生族子也。學於水心。得其旨要。故明經之外。亦高於文。嘗云。詩壞於衛宏之序。春秋誤於公羊之傳。易滄於三賢繫爻象象之互入。書失於孔壁序傳簡編之相亂。周禮特周公大約之書。當時有未必盡行者。所著有五經說諸子辯論東都要略戴博士集。成嘉定進士。累官祕書郎。湖南安撫司參議官。太常博士。（補）

知州孔靜樂先生元忠（父道）

孔元忠。字復君。商河人也。父道。遷居長洲。靖康末。以知兵干何權。不見用。南渡。復從張俊有功。煬王南下。能以孤軍守鹽城。嘗歎士大夫鮮盡忠者。故名子皆以忠。先生少讀論語。謂其父曰。率而行之。可不媿教忠之訓矣。水心先生官吳門。見先生所著論語說而奇之。遂從受業。其見賞亞於周南仲。以世勛入仕。累調含山尉。水心將燔。欲挽以自助。先生謂巡尉法不出差。監司宜守法。不宜任意。水心是之。不強也。已而鎖廳登進士第。先生初不欲以右班官自見。將應詞科。至是乃止。知金壇縣。有善政。不久爲忌者所中。罷。改授淮西總領所藥局通判常州。已而通判臨安府。皆有聲。遷太常寺主簿。大饗闕樂。疏言本寺鐘磬于十二律之外。有黃鍾大呂太簇夾鍾四清聲。而他律無之。清聲者。子聲也。商角之不可勝宮。猶臣民之不可勝君。當黃鍾之林鍾八律爲宮之時。宮律俱長。商角促短。於理爲順。惟夷則南呂爲宮。則黃鍾大呂爲角。角長於宮。而民勝君。無射應鍾爲宮。則黃鍾大呂爲商。太簇夾鍾爲角。商角並長於宮。而臣民俱勝君。故作樂當此四律爲宮。則殺其黃鍾大呂太簇夾鍾四正聲。而用其四子聲。仁宗皇帝嘗行之詔旨。近世頗失此意。非所以尊君。乞行整正。從之。除太府寺丞。歷知徽州處州。皆以寬厚勤慎得民。以疾奉祠。先生和平無所矯亢。而臨事以果。嘗曰。譽極而毀生。利形而害起。又曰。備名則違道。爲利則忘義。既致其事。題其燕居之室曰靜樂。其所著書。曰豫齋集二十卷。論語鈔十卷。祭編五卷。編年通考七十三卷。書纂二卷。考古類編四卷。緯書類聚二卷。（補）

進士袁先生聘儒

袁聘儒。建安人。紹熙進士。水心之徒。嘗述水心易說。（補）

梓材謹察。先生字席之。紹熙癸丑進士。陳直齋書錄解題述釋葉氏易說一卷。謂正則爲習學記言易。乃席之述釋。

文懿趙南塘先生伊談（別見滄洲諸儒學案）

葉靖逸先生紹翁

葉紹翁號靖逸。龍泉人。《雲樓案》。屬鸚宋詩紀事。稱先生字嗣宋。建安人。攷甲錄所載高宗航海一條。自稱本生祖曰李穎士。建之捕城人。則建安其祖籍。既嗣於葉。始居龍泉。其學出於水心。而西山真氏與之最厚。嘗著四朝聞見錄。《補》

縣令毛先生當時

毛當時。知同安縣。祠朱子。嘗學於水心。《補》

張先生坡

張坡。字伯廣。金華人。也。師事水心。所以資給之者甚至。水心帥建康。辟爲司屬。先是大愚得罪。先生棄官。追至信安。爲之謀其行李。同甫之被誣。罪且不測。先生奔走經營。卒脫之。《補》

忠文周先生端朝

《別見嶽麓諸儒學案》

通直陳潛室先生埴

《別爲木鐘學案》

忠肅陳先生韓

陳韓。字子華。侯官人。朱呂門人。孔碩之子也。嘗從水心學。登開禧進士。賈涉開淮閩。辟爲司幹官。淮西告捷。先生策金人必專向安豐。而分兵綴諸郡。使下整張惠李汝舟范成進各以其兵屯廬州以待諭。曰金將盧鼓搥新勝於潼關。乘銳急戰。當持久困之。不過十日。必遁。設伏邀擊之。必可勝。又使時青夏全侯金人深入。以輕兵擣其巢穴。第一策也。其後金人果犯安豐。先生再如盱眙見劉璋。調諸軍擣虛應援。皆行先生之策。遂有堂門之捷。差知真州提點淮東刑獄。遷至倉部郎中。入對。言臣所陳夏周樸唐數君之事。如布德兆謀。任賢使能。信賞必罰。區區藩鎮。不事姑息。規摹莫大於此。盜起閩中。帥王居安屬其提舉四隅保甲。先生有親喪辭之。轉運使陳攸提舉常平。史彌忠告急於朝。謂非先生莫可平。起知南劍。提舉汀州邵武兵甲公事。詔兼福建路招捕使。賊急攻汀州。淮西帥會式中調兵由泉漳閩道入汀。擣賊於順昌。勝之。兵大合。先生親提兵至沙縣順昌。將樂清流宣化督捕。所至克捷。分兵進攻五賊營砦平之。破潭瓦礫。賊起之地。夷其巢穴。諒汀州叛卒。諭降連城七十二砦。汀境皆平。兼知建寧。衢州寇汪徐來二破常山開化。勢張甚。先生命淮將李大聲提兵七百。出賊不意。夜薄其砦。賊出迎戰。見算子旗驚曰。此陳招捕軍也。皆大哭。急擊之。衢寇悉平。知隆興。贛寇陳三槍據松梓山砦。出沒江廣。所至屠殘。詔節制江西廣東福建三路捕寇軍馬。先生奏遣將劉師直扼梅州。齊敏扼循州。自提淮西兵及親兵擣賊巢穴。兼知贛州。斬將士之張皇賊勢及掠子女貨財者。齊敏李大聲所至克捷。分兵守大石堡。斷賊糧道。遂破松梓山。三

槍遁至興寧就禽。斬隆與市。初賊跨二路數州六十砦。至是悉平。詔獎以忠勤體國。計慮精密。進權工部侍郎。仍知隆興。未幾。改知建康。遷權工部刑部尚書。沿江制置大使。知潭州。召爲兵部禮部尚書兼侍讀。累拜參知政事。知樞密院事。湖南安撫大使兼知潭州。以觀文殿學士知福州。召赴闕落致仕。充醴泉觀使。授福建安撫大使兼知福州。久之。提舉冲佑觀。力請致仕。景定二年卒。年八十三。贈少師諡忠肅。（參史傳）

戴先生許

蔡先生仍（合傳）

戴許蔡仍與王汝。皆水心之徒也。水心嘗送之序云。戴許蔡仍王汝。來自黃巖。從王誠叟學。（參水心文集）

少卿吳荆溪先生子良（見下黃巖門人）

劉氏門人

學士余先生嶸

余嶸。字景瞻。龍游人。左相忠肅公端禮之幼子也。幼學於劉靖君。淳熙十四年擢第。官至寶謨閣學士。卒。贈龍圖閣學士。光祿大夫。忠肅在慶元。保全定策國老。平停僞學。蔡錮號南渡名宰。先生接緒言而傳心印。克爲名卿。真西山陳復齋尤敬重焉。（參劉後村集）

附錄

劉漫堂通侍郎書曰。輿人之誦。在閩惟希元。在浙惟侍郎。然謂希元與人大寬。而決擇或有未精。侍郎持己太嚴。而聽受或有未廣。未精則施行或誤。未廣則聽受或偏。某莫知其言之中否。若必待知其中而後言。則已晚矣。故姑言之。惟姑聽而姑容之。（補）

梓材謹案。謝山錄漫堂集。此條作通徐侍郎嶸。以時地考之。蓋卽先生。而誤余爲徐也。

王氏門人

尙書尤木石先生精

尤精。字伯晦。無錫人。文簡公斐之孫也。先生端平初。徵爲將作監主簿。後爲淮西帥。以儒者守邊。威惠兼濟。累進工部尙書。入爲翰林學士。卒年八十三。自號木石。（參姓譜）

祕書薛先生蒙

薛蒙。官祕書。與尤精並王誠叟門人。誠叟春秋傳紀。二子守建與括。皆爲刊於學。（參溫州府志）

戴先生許

蔡先生仍

王東谷先生攸（並見水心門人。）

箕臆門人（季節四傳。）

少卿吳荆溪先生子良

吳子良字明輔號荆溪臨海人寶慶進士官至湖南運使太府少卿許史嚮之幼從箕臆學亦曾登水心之門箕臆之統傳於先生所著有荆溪集其作隆興府學三賢堂記有曰道公傳不可以專門私學深遠不可以方冊既貫羣聖賢之旨可以會一身心之妙充一身心之妙可以補羣聖賢之遺孰爲異孰爲同哉合朱張呂陸之說溯而約之於周張二程合周張二程之說溯而約之于顏會思孟合顏會思孟之說於孔子則孔子之道卽堯舜禹湯文武之道孔子之學卽臯益伊仲傅箕周召之學百聖而一人萬世而一時尙何彼此戶庭之別哉（修）

謝山跋木筆雜鈔後曰木筆雜鈔二卷諸書目皆云不知作者愚讀其書乃水心先生弟子故於永嘉諸公行事爲詳而所嚴事者則陳箕臆書中有云予少時好爲譏切之文箕臆袖以示水心水心曰雋甚吾鄉薛象先端明嘗吳之時未有吳之筆也吳似王逢原惜其好罵亦如之愚考之水心集中有答吳明輔書乃箕臆表弟當卽斯人也案明輔名子良後村集中有其挽詩曰水心文印雖傳嫡青出於藍自一家尙意祥麟來泰時安知怪鵬賦長沙許因宮妾頭無髮去爲將軍手汗鞞他日史官如立傳先書氣節後辭華其爲當時直節侍臣如此而宋史不作傳可怪也

聘君車玉峯先生若水（別見南湖學案。）

孫氏家學

忠敏孫先生嶸叟

孫嶸叟字仁則餘姚人第進士復中博學宏辭科官至禮部侍郎兼太子賓客卒諡忠敏著有讀易管見（參紹興府志）

吳氏門人（季節五傳。）

承直舒閩風先生嶽祥

舒嶽祥字舜侯一字景薛寧海人也寶祐進士仕終承直郎受文法於吳荆溪荆溪序其集以吳稟靈識稱之宋七避地四明之奉化與戴表元相友善所著有史述漢石補史家錄掾聖臺避地臺篆畦臺蝶軒臺梧竹里臺三史纂言談叢又有叢續叢殘叢錄（雲臺案叢錄當是叢辨之誤）昔遊錄探衣圖說共二百二十卷通曰閩風

集。(雲濠案。永樂大典本。閩風集十二卷。收入四庫。)今多不傳。然自水心傳於竇臆。以至荆溪。文勝於學。閩風則但以文著矣。(修)

祖望謹案。荆溪序閩風集。以所傳屬之。築閩風臺。讀書其上。人稱閩風先生。亦有宋之遺民也。

隱君劉搏園先生莊孫

劉莊孫。字正仲。寧海人也。其文學與舒閩風齊名。亦荆溪弟子所著有劉黃陂集。(雲濠案。清容居士稱先生有易志十卷。詩傳音旨補二十卷。書傳上下篇二十卷。周官集傳二十卷。春秋本義二十卷。復著論語章旨老子發微楚辭補注音釋深衣考。所為詩文曰芳潤臺。凡五十卷。又和陶詩一卷。)與閩風同避地於奉化。今但存姓氏於剡源集而已。(補)

梓材謹案。戴剡源集清容齋記云。清容從遊之賢者。天台劉君正仲父。以夷惠清和之說為齋銘。又有和劉

正仲詩。自註云。劉號搏園。則先生又與戴戶部相友善者也。又案謝山修補學案。以先生為名悛字正仲。攷

任松鄉集謹齋記云。上虞劉悛養明。故侍御史忠公之猶子也。蓋名悛者別一人。今據清容等集以正之。

舒氏門人(季節六傳。)

戶部戴剡源先生表元(別見深寧學案。)

林先生虞恭

林處恭。臨海人也。性行醇篤。受業於舒閩風。所著有四書指掌圖。弟子極盛。水心之學。至閩風師弟後。無復存矣。(補)

卷五十六 龍川學案

龍川學案表

陳亮	喻民獻
鄭氏芮氏門人	喻偁
徐氏再傳 安定四傳	喻南強
吳深	子遂
孫思齊	黃景昌

附從父天澤

方鳳

子
檣

黃潛 別見滄洲諸儒學案

吳棻

宋濂

胡翰 並見北山四先生學案

柳貫 別見北山四先生學案

黃景昌 見上全歸門人

吳貴

黃景昌 見上全歸門人

謝翱

父鑰 並全歸講友

林慥

陳頤

錢廓

郎景明

父鵬舉

方坦

陳檜

陳猛

金瀟

凌堅

何大猷

劉範

徐碩

孫貫

章湜

章濤

章渭

章海

樓應元

父民範

胡括

章椿

章與

章允

周擴

呂約

盧任

周作

何凝

厲仲方

丁希亮

陳剛

呂祖謙 別爲東萊學案

薛季宣 別爲艮齋學案

葉適 別爲水心學案

並龍川講友

倪樸

龍川學侶

王自中

龍川同調

彭仲剛

別見麗澤諸儒學案

祖望謹案。永嘉以經制言事功。皆推原以爲得統于程氏。永康則專言事功而無所承。其學更粗莽。論魁。晚節尤有慚德。述龍川學案。梓材案。是卷本稱永康學案。謝山定序錄改稱龍川。又案。龍川在大學。嘗與陳止齋等爲芮祭酒門人。又先生祭鄭景望龍圖文稱之曰吾鄭先生。則先生亦在鄭氏之門矣。

鄭芮門人（季節再傳）

文毅陳龍川先生亮

陳亮字同甫。永康人。學者稱爲龍川先生。生而目光有芒。爲人才氣超邁。喜談兵。議論風生。下筆數千言立就。隆興初。與金人約和。天下欣然幸得蘇息。獨先生以爲不可。婺州方以解頭薦。因上中興五論。奏入不報。已而退修千家。學者多歸之。益力學著書者十年。先是先生嘗圍視錢塘。喟然歎曰。城可灌爾。蓋以地を下于西湖也。至是孝宗卽位。蓋十七年矣。亮更名同。詣闕上書。其略云。請爲陛下陳國家立政之本末。而開今日大有爲之略。論天下形勢之消長。而決今日大有爲之機。書奏。孝宗赫然震動。用种放故事。召令上殿。將擢用。大臣交沮之。乃有都堂審察之命。待命十日。復上書言三事。欲官之。先生曰。吾欲爲社稷開數百年之基。寧用以博一官乎。亟渡江而歸。日落魄醉酒。醉時戲爲大言。一士欲中之。以其事首刑部侍郎何澹。澹卽繳狀。事下大理。答掠。誣服爲不軌。事聞。孝宗知之。陰遣左右廉知其事。遂得免。居無何。家僮殺人于境。適被殺者嘗辱先生父。其家疑之。聞于官。復下大理。時辛幼安棄疾羅春伯點素高先生才。援之尤力。復得免。又與鄉人宴會。同坐者暴死。復下大理。又得出。先生自以豪俠屢遭大獄。歸家益勵志讀書。所學益博。其學自孟子後。惟推王通。嘗曰。研窮義理之精微。辨析古今之同異。原心于秒忽。較理于分寸。以積累爲工。以涵養爲主。辟面益背。則于諸儒誠有愧焉。至于堂堂之陳。正正之旗。風用雲雷。交發而並至。龍蛇虎豹。變見而出沒。推倒一世之智勇。開拓萬古之心胸。自謂差有一日之長。與朱文公熹論皇帝王霸之學。文公雖不與。而亦不能奪也。先生感孝宗之知。復上疏。時將內禪。不報。由是在廷交怒。以爲狂怪。光宗策進士。先生以君道師道對。且曰。臣竊歎陛下之于壽皇。莅政二十有八年之間。寧有一政一事之不在聖懷。而問安視寢之餘。所以察詞而觀色。因此而得彼者。其端甚衆。亦既得其機要。而見諸施行矣。豈徒一月四朝。而以爲京邑之美觀也哉。時上不朝重華宮。羣臣迭諫皆不聽。喜先生策。謂善處父子之間。擢第一。既知爲亮。又喜曰。朕擢果不謬。孝宗在南內。寧宗在東宮。聞之皆喜。授簽書建康府判官廳公事。未上一夕卒。吏部侍郎葉水心請於朝。官其子。非故典也。端平初。諡文毅。（修）

百家謹案。永嘉之學。薛鄭俱出自程子。是時陳同甫亮又崛起于永康。無所承接。然其爲學。俱以讀書經濟爲事。嗤黜空疏隨人牙後談性命者。以爲灰埃。亦遂爲世所忌。以爲此近于功利。俱目之爲浙學。

陳同甫集

自孟荀論義利王霸。漢唐諸儒未能深明其說。本朝伊洛諸公。辨析天理人欲。而王霸義利之說。于是大明。然謂三代以道治天下。漢唐以智力把持天下。其說固已使人不能心服。而近世諸儒。遂謂三代專以天理行。漢唐專以人欲行。其間有與天理暗合者。是以亦能久長。信斯言也。千五百年之間。天地亦是架漏過時。而人心亦是牽補度日。萬物何以阜蕃。而道何以常存乎。故亮以爲漢唐之君。本領非不洪大開廓。故能以其國與天地並立。而人物賴以生息。惟其時有轉移。故其間不無滲漏。曹孟德本領一有撓缺。便把天地不定。成敗相尋。更無著手處。此卻是專以人欲行。而其間或能有成者。有分毫天理行乎其間也。諸儒之論。爲曹孟德以下諸人設可也。以斷漢唐。豈不冤哉。高祖太宗。豈能心服于冥冥乎。天地鬼神。亦不肯受此架漏。謂之雜霸者。其道固本于王也。諸儒自處者曰義曰王。漢唐做得成者曰利曰霸。一頭自如此說。一頭自如彼做。說得雖甚好。做得亦不惡。如此卻是義利雙行。王霸並用。如亮之說。卻是直上直下。只有一箇頭顱。做得成耳。卽如太宗亦只是發他英雄之心。誤處本秒忽。而後斷之以大義。豈右其爲霸哉。發出三綱五常之大本。截斷英雄差謬之幾微。而來論乃謂非三綱五常之正。是殆以人觀之。而不察其言也。孟子終日言仁義。而與公孫丑論勇如此之詳。蓋擔當開廓不去。則亦何有于仁義。氣不足以充其所知。才不足以發其所能。守規矩準繩。而不敢有一毫走作。傳先民之說。而後學有所持循。此子夏所以分出一門。而謂之儒也。成人之道。宜未盡于此。故後世所謂有才而無德。有知勇而無仁義者。皆出於儒者之口。亮以爲學者學爲成人。而儒者亦一門戶中之大者耳。祕書不教以成人之道。而教以醇儒自律。豈揣其分量止于此乎。不然。亮猶有遺恨也。（卽如以下全氏補）

張采謹案。龍川于王霸二字未究端委。故于諸儒之論。不肯降服。且如三代而下。漢文宋仁最近仁義。然謂其能治人欲否。龍川必欲以曹操一輩爲人欲。則其說人欲淺矣。

昔者三皇五帝。與一世共安于無事。至堯而法度始定。爲萬世法程。禹啓始以天下爲家。而自爲之。有扈氏不以爲是也。啓大戰而後勝之。湯放桀于南巢。而爲商。武王伐紂。取之而爲周。武庚挾管蔡之隙。求復故業。諸嘗與武王共事者。欲修德以待其自定。而周公遽舉兵而後勝之。夏商周之制度。定爲三家。雖相因而。不盡同也。五霸之紛紛。豈無所因而然哉。老莊氏思天下之亂。無有已時。而歸其罪于三王。而堯舜僅免耳。使若三皇五帝。相與共安于無事。則安得有是紛紛乎。其思非不審。而孔子獨以爲不然。三皇之化。不可復行。而祖述止于堯舜。而三王之禮。古今之所不可易。萬古之所當憲章也。夏東史籍之煩辭。刊削流傳之訛謬。參酌事體之輕重。明白是非之疑似。而後三代之文。燦然大明。三王之心迹。皎然不可誣矣。後世徒知尊慕之。而學者徒知誦習之。而不知

孔氏之勞。蓋如此也。當其是非未大明之時。老莊氏之至心。豈能遽廢而不用哉。亮深恐儒者之視漢唐。不免如老莊當時之視三代也。儒者之說未可廢者。漢唐之心迹未明也。故亮常有區區之意焉。而非其在耳。夫心之用。有不盡而無常泯。法之文。有不備而無常廢。人之所以與天地並立而爲三者。非天地常獨運而人爲有息也。人不立則天地不能以獨運。舍天地則無以爲道矣。夫不爲堯存。不爲桀亡者。非謂其舍人而爲道也。若謂道之存亡。非人之所能與。則舍人可以爲道。而釋氏之言不誣矣。使人人可以爲堯。萬世皆堯。則道豈不光明盛大于天下。使人人無異于桀。則人紀不可修。天地不可立。而道之廢亦已久矣。天地而可架漏過時。則塊然一物也。人心而可牽補度日。則半死半活之蟲也。道于何處而常不息哉。惟聖人爲能盡倫。自餘于倫有不盡。而非盡欺人以爲倫也。惟王爲能盡制。自餘于制有不盡。而非盡罔世以爲制也。欺人者人常欺之。罔人者人常罔之。烏有欺罔而可以得人長世者乎。不失其馳。舍矢如破。君子不必于得禽也。而非惡于得禽也。範我馳驅。而能發必命中者。君子之射也。豈有持弓矢審固而甘心于空返者乎。御者以正。而射者以手親眼便爲能。則兩不相值而終日不獲一矣。射者以手親眼便爲能。而御者委曲馳驟以從之。則一朝而獲十矣。非正御之不獲一。而射者之不正也。以正御逢正射。則不失其馳。而舍矢如破。何往而不中哉。孟子之論。不明久矣。往往反用爲迂闊不切事情者之地。亮非喜漢唐獲禽之多也。正欲論當時御者之有罪耳。高祖太宗本君子之射也。惟御之者不純乎正。故其射一出。一入。而終歸于禁暴戢亂愛人利物而不可掩者。其本領宏大開廓故也。故亮嘗有言三章之約。非蕭曹之所能教。而定天下之亂。又豈劉文靖之所能發哉。比儒者之所謂見赤子入井之心也。其本領開廓。故其發處。便可以震動一世。不止如見赤子入井時微眇不易擴耳。至於以位爲樂。其情猶可以察者。不得其位。則此心何所從發于仁政哉。以天下爲己任。其情猶可察者。不總之于一。則人心何所底止。自三代聖人。固已不諱其爲家天下矣。天下大物也。不是本領宏大。如何擔當開廓得去。惟是事變萬狀。而真心易以汨沒。到得失枝落節處。其較然者。終不可誣耳。高祖太宗及皇家太祖。蓋天地賴以常運。而不息。人紀賴以接續。而不墜。而謂道之存亡。非人之所能預。則過矣。漢唐之賢君。果無一毫氣力。則所謂卓然不泯滅者。果何物邪。道非賴人以存。則釋氏所謂千劫萬劫者。是真有之矣。此論正在于毫釐分寸處較得失。而心之本體實非鬪釘轄合以成。此大聖人所以獨運天下者。非小夫學者之所能知。使兩程而在。猶當正色明辯。比見祕書與叔昌子約書。乃言諸賢死後。議論蜂起。有獨力不能支之意。伯恭曉人也。自其在時。固已知之矣。天地人爲三才。人生只是要做箇人。聖人。人之極則也。如聖人方是成人。故告子路者。則曰亦可以爲成人。來論謂非成人之至誠是也。謂之聖人者。于人中爲聖。謂之大人者。于人中爲大。纔立箇儒者名字。固有該不盡之處矣。學者所以學爲人也。而豈必其儒哉。子夏子張子

游。皆所謂儒者也。學之不至。則苟踰有某氏賤儒之說。而不及其他。論語一書。只告子夏以汝爲君子儒。其他亦未之聞也。則亮之說。亦不爲無據矣。管仲儘合有商量處。其見笑于儒家亦多。畢竟總其大體。卻是箇人。當得世界輕重有無。故孔子曰人也。亮之不肖。于今世儒者。無能爲役。其不足論甚矣。然亦自要做箇人。非專徇管蕭以下規摹也。正欲攪金銀銅鐵。鎔作一器。要以適用爲主耳。亦非專爲漢唐分疏也。正欲明天地常運。而人爲常不息。要不可以架偏牽補度時日耳。夫說話之重輕。亦係其人。以祕書重德。爲一世所尊仰。一言之出。人誰敢非。以亮之不肖。雖孔子親授以其說。纔過亮口。則弱者疑之。強者斥之已。願祕書平心以聽。惟理之從。盡洗天下之橫豎高下清濁白黑。一歸之正道。無使天地有棄物。四時有剩運。人心或可欺。而千四五百年之君子。皆可蓋也。故亮嘗以爲得不傳之絕學。者皆耳目不洪見聞不慣之辭也。人只是這箇人。氣只是這箇氣。才只是這箇才。譬之金銀銅鐵。鍊有多少。則器有精粗。豈其于本質之外。換出一般。以爲絕世之美器哉。故浩然之氣。百鍊之血氣也。使世人爭驚高遠以求之。東扶西倒。而卒不著實而適用。則諸儒之所以引之者。亦過矣。

其大槩以爲三代做得盡者也。漢唐做不到盡者也。故曰心之用有不盡而無常。法之文有不備而無常廢。惟其做得盡。故當其盛時。三光全而寒暑平。無一物之不得其生。無一人之不遂其性。惟其做不到盡。故雖其盛時。三光明矣。而不保其常全。寒暑運矣。而不保其常平。物得其生。而亦有時而夭闕者。人遂其性。而亦有時而乖戾者。本未感應。只是一理。使其田地根本。無有是處。安得有來論之所謂小廉者乎。只曰獲禽之多。而不曰隨種而收。恐未免于偏矣。孔子之稱管仲曰。桓公九合諸侯。不以兵車。管仲之力也。如其仁。如其仁。又曰。一匡天下。民到于今受其賜。微管仲。吾其被髮左衽矣。說者以爲孔氏之門。五尺童子。皆益稱五霸。孟子歷論霸者以力假仁。而夫子稱之如此。所謂如其仁者。蓋曰似之而非也。觀其語脈。決不如說者所云。故伊川所謂如其仁者。稱其有仁之功用也。仁人明其道。不計其功。夫子亦計人之功乎。若如伊川所云。則亦近于來論所謂喜獲禽之多矣。功用與心不相應。則伊川所謂心迹元不會判者。今亦有時而判乎。聖人之于天下。大其眼以觀之。平其心以參酌之。不使當道有棄物。而道旁有不厭于心者。九轉丹砂。點鐵成金。不應舉力到後。反以銀爲鐵也。前書所謂攪金銀銅鐵。鎔作一器者。蓋措辭之失耳。王通有言。皇墳帝典。吾不得而識矣。不以三代之法統天下。終危邦也。如不得已。其兩漢之制乎。不以兩漢之制輔天下者。誠亂也已。仲淹取其以仁義公怒統天下。而祕書必謂其假仁借義以行之。心有時而泯可也。而謂千五百年常泯可乎。法有時而廢可也。而謂千五百年常廢可乎。至于全體只在利欲上之語。竊恐待漢唐之君太淺狹。而世之君子。有不厭于心者矣。匡章通國皆稱不孝。而孟子獨禮貌之者。眼目既高。于駁雜中。有以得其真心故也。波流奔迸。利欲萬端。宛轉于其中。而能察其真心之所在者。此君子之

道所以爲可貴耳。若干萬慮不作，全體潔白，而曰真心在焉者，此始學之事耳。一生辛勤于堯舜相傳之心法，不能點鐵成金，而不免以銀爲鐵，使千五百年之間，成一大空闕，人道泯息，而不害天地之常運，而我獨卓然而有見，無乃甚高而孤乎？宜亮之不能心服也。來書所謂天地無心，而人有欲，是以天地之運行無窮，而在人者有時而不相似，又謂心則欲其常不泯，而不恃其不常泯，法則欲其常不廢，而不恃其不常廢，此名言也。而謂指其須臾之間，偶未泯滅底道理，以爲只此便可與堯舜三代並隆，而不察其所以爲之田地根本，無有是處者，不知高祖太宗何以自別于魏宋二武哉？來書又謂立心之本，當以盡者爲法，不當以不盡者爲法，此亦名言也。而謂漢唐不無愧于三代之盛時，便以爲欺罔，不知千五百年之間，以何爲真心乎？

亮大意以爲本領開闢工夫至到，便做得三代，有本領無工夫，只做得漢唐，而祕書必謂漢唐並無些子本領，只是頭出頭沒，偶有暗合處，便得功業成就，其實則是利欲場中走，使二千年之英雄豪傑，不得近聖人之光，猶是小事，而向來儒者所謂只這些子殄滅不得，祕書便以爲好說話，無病痛乎？來書所謂自家光明寶藏者，語雖出于釋氏，然亦異于這些子之論矣。天地之間何物非道，赫日當空，處處光明，閉眼之人，開眼卽是，豈舉世皆盲，便不可與共此光明乎？眼盲者摸索得著，故謂之暗合，不應二千年之間有眼皆盲也。亮以爲後世英雄豪傑之尤者，眼光如黑漆，有時閉眼胡做，遂爲聖門之罪人，及其開眼運用，無往而非赫日之光明，天地賴以撐拄，人物賴以生育，今指其閉眼胡做時，便以爲盲，無一分眼光，指其開眼運用時，只以爲偶合，其實不離于盲，嗟乎察哉！彼直閉眼耳，眼光未嘗不如黑漆也。一念足以周天下者，豈非其眼光固如黑漆乎？天下之盲者能幾，赫日光明，未嘗不與有眼者共之，利欲汨之則閉，心平氣定，雖平平眼光，亦會開得，况夫光如黑漆者，開則其正也，閉則靈時浮翳耳，仰首信眉，何處不是光明，使孔子在時，必持出其光明，以附于長長開眼者之後，則其利欲一時斲世界者，如浮翳盡洗而去之，天地清明，赫日長在，不亦恢廓灑落闊大而端正乎？今不欲天地清明，赫日長在，只是這些子殄滅不得者，便以爲古今祕寶，因吾眼之偶開，便以爲得不傳之絕學，三三兩兩，附耳而語，有同告密，畫界而立，一似結壇，盡絕一世之人于門外，而謂二千年之君子，皆盲眼不可點洗，二千年之天地日月，若有若無，世界皆是利欲，斯道之不絕者，僅如縷耳，此英雄豪傑所以自絕于門外，以爲立功建業，別是法門，這些好說話，且與留著，狀景足矣。若知開眼只是箇中人，安得撲到此地位乎？祕書以爲三代以前，都無利欲，都無要富貴底人，今詩書載得如此潔淨，只此是正本本子，亮以爲纔有人心，便有許多不潔淨，革道止于革面，亦有不盡，概聖人之心者，聖賢建立于前，後嗣承庇于後，又經孔子一洗，故得如此潔淨，祕書亦何忍見二千年間世界塗炭，而光明寶藏，獨數儒者自得之，更待其有時，而若合符節乎？遷善改過，聖人必欲其到底而後止，若隨分點化，是不以

人待之也。點鐵成金。正欲祕書諸人相與洗淨二千年世界。使光明寶藏。長長發見。不是只靠這些子以幸其不絕。又詆其如縷也。最可惜許多眼光抹漆者。盡指之爲盲人。而一世之自號開眼者。正使眼無翳。眼光亦三平二不滿。元靠不得。亦何力使天地清明。赫日長在乎。(以上復朱元晦書)

宗羲案。止齋謂功到成處。便是有德。事到濟處。便是有理。此同甫之說也。如此則漢祖唐宗。賢于僕區不遠。蓋謂二家之說。皆未得當。成。何必有德。事有偶濟。何必有理。此晦庵之說也。如此則漢祖唐宗。賢于僕區不遠。蓋謂二家之說。皆未得當。然止齋之意。畢竟主張龍川一邊過多。夫朱子以事功與龍川。龍川正不諱言事功。所以終不能服龍川之心。不知三代以上之事功。與漢唐之事功。迥乎不同。當漢唐極盛之時。海內兵刑之氣。必不能免。卽免兵刑。而禮樂之風。不能渾同。勝殘去殺。三代之事功也。漢唐而有此乎。其所謂功有適成。事有偶濟者。亦只漢祖唐宗一身一家之事功耳。統天下而言之。固未見其成且濟也。以是而論。則言漢祖唐宗不遠于僕區。亦未始不可。二十年之間。道德性命之說一興。迭相唱和。不知其所從來。後生小子。讀書未成句讀。者。已能拾其遺說。高自譽道。非讒前輩。以爲不足學。世之爲高者。得其機而乘之。以聖人之道爲盡在我。以天下之事爲無所不能。麾其後生。惟己之向。欲盡天下之說。取而教之。頑然以人師自命。吾深感夫治世之安。有此事。而懼其流之未易禁也。(送王仲德序)(以下全氏補)

梓材謹案。謝山又補錄同甫文集十二條。今移入晦翁學案三條。移入南軒學案一條。移入止齋學案一條。移入水心學案一條。

爲士以文章行義自名。居官以政事書判自顯。各務其實。而極其所至。各有能有不能。卒亦不敢強也。道德性命之說一興。而尋常爛熟無所能解之人。自託于其間。以端懿靜深爲體。以徐行緩語爲用。務爲不可窮測。以蓋其所無。一藝一能。皆以爲不足自通于聖人之道。于是天下之士。始喪其所有。而不知適從。爲士者。取言文章行義。而曰盡心知性。居官者。取言政事書判。而曰學道愛人。相蒙相欺。以盡廢天下之實。終于百事不理而已。及其徒既衰。熟視不平者。合力共攻之。無鬚之禍。監及平人。出反之慘。乃至此。而予于其中。受無鬚之禍尤慘。(送吳允成序)

亮以狂妄馳驟諸公間。諸公既教以道德性命。非不屈折求合。然終不近。(與韓无咎)

世之學者。玩心于無形之表。以爲卓然而有見。此其得之淺者。不過如枯木死灰。得之深者。亦安知所謂文理密察之道。泛乎中流。無所底止。猶自謂其有得。豈不可哀。故格物致知之學。聖人所以惓惓于天下後世也。夫天下何物非道。千途萬轍。因事作則。苟能潛心玩省。于所已發處體認。則知夫子之道。忠恕而已。非設辭也。

儒釋之道。判然兩塗。此是而非。而溺于佛者。直曰其道有吾儒所未及者。否亦曰其精微處。隱合無間。高談之士。猶曰儒釋深處。所差秒忽耳。此如猩猩知酒之將殺己。且罵而且飲之也。夫使賊假募士之名。得入帳下。一旦起而縛之。此李元平所以孺弄于李希烈也。（以上與應仲實）

陳平王陵之事。使王陵發心不欲王諸呂。皎然若日月之在上。不幸而以此國破身亡。其心皎然如日月之不可誣也。若祇欲得直聲。以爲在朝諸臣皆無我若。此則濟不濟皆有遺恨耳。使陳平心欲劉氏之安。且委曲彌縫以爲後日計。卽不幸或事未濟而死。此心皎然不可誣也。若半私半公。則進退皆罪耳。夫子所謂仁者。獨論其心之所主。若泛然外馳。雖爲善。猶君子之所棄也。（復呂子陽）

附錄

公天資異常。俯視一世。常以經綸天下自任。壯歲應鄉舉。推爲褒然之選。繼而補太學博士弟子員。其生平議論。以敵仇未雪爲國大恥。六詣天闕上書。皆主于恢復。故及第後。謝恩詩有云。復讐自是平生志。勿謂儒臣鬢髮蒼。公少以文名于天下。至老方策。常抱不平之恨。故及第後謝宰執。其啓云。數十年窮居吹噓。未諧豹變之懷。五千言上徹冕旒。誤中龍頭之選。又云。如某材不逮于中人。學未臻于上達。十年壁水。一几明牕。六達帝廷。上懷復中原之策。兩譏宰相。無輔佐上聖之能。荷壽皇之兼容。恢漢光之大度。留張齊賢以貽主上。俾宋廣平而冠羣儒。靜言叨冒之多。知自吹噓之力。

王淮曰。朱爲程學。陳爲蘇學。（復）

朱晦翁曰。同甫才高氣粗。故文字不明瑩。要之自是心地不清和也。

又曰。同甫在利欲膠漆盆中。
呂東萊與朱侍講書曰。陳同甫近一二年來。卻翻然盡知向來之非。有意爲學。其心甚虛。（補）
危驪塘曰。陳同甫上書氣振。對策氣索。蓋要做狀元也。（補）

謝山陳同甫論曰。自陳同甫有義利雙行王霸雜用之論。世之爲建安之徒者。無不大聲排之。吾以爲是尙未足以貶同甫。蓋如同甫所云。是其學有未醇。而尙不失爲漢以後人物。孔明有王佐之才。而學墮于刑名家。要之固漢時一人豪也。若同甫則當其壯時。原不過爲大言以動衆。苟用之。亦未必有成。迨一擲不中。而嗔焉以喪。遂有不克自持之勢。嗟夫。同甫當上書時。敝屣一官。且有踰垣以拒會觀之勇。而其暮年對策。遂阿光宗嫌忌重華之旨。謂不徒以一月四朝爲京邑之美觀。何其謬也。蓋當其累困之餘。急求一售。遂不惜詭遇而得之。吾友長興王敬所嘗語予。以同甫之才氣。何至以一大魁爲驚喜。至于對弟感泣。相約以命服。

共見先人于地下。是蓋其暮氣已見之證。豈有淺衷如此。而力能成事者。予應之曰。同甫之將死。自其對策已微之矣。不特此數語也。故即令同甫不死。天子赫然用之。必不能排其言。同甫論李贊皇之才。以爲命是積穀做米把纜放船之人。蓋命有所未滿。同甫之失。正坐亟于求春而不需穀。亟于求涉而不需纜。卒之米固不得。弁其船而失之。水心于同甫。惜其初之疾呼納說。以爲其自處者有憾。而又謂使其終不一遇。不免有狼疾之歎。可謂微而婉者也。永嘉經制之學。其出入于唐漢之間。大略與同甫等。然止齋進退出處之節。則渺渺不可及矣。即以爭過宮言之。同甫不能無愧心。可謂一龍而一蛇者矣。吾故曰論學之疏。不足以貶同甫也。至若反面事二姓之方回。亦傑文以詆同甫。謂其登第後。以魚色死非命。是則不可信者。同甫雖可貶。然未許出方回之口。况摭流俗人之傳聞。以周內之哉。

龍川講友

成公呂東萊先生祖謙（別爲東萊學案。）

文憲薛良齋先生季宣（別爲良齋學案。）

忠定葉水心先生適（別爲水心學案。）

龍川學侶

倪石陵先生樸

倪樸。字文卿。蒲江人也。學者稱爲石陵先生。其學大略近陳同甫。談兵說劍。恥爲无用之學。紹興末。金人有南牧之信。喜曰。依日月。乘風雲。以佐天誅。此其時矣。草書萬言。欲以征討自效。謂金可以必滅者有五。不可以不滅者亦有五。而滅之之策有三。其事勢相關。不可緩者有七。所謂三策者。謂兵法先殺制人。今金雖有意犯我。而事未舉。則謀未定。屯戍未備。宜令諸將出其不意。水陸並進。襲其屯戍。奪其要害。使中原之民。知所向慕。然後車駕進駐江表。以壯聲援。以慰中原歸附之心。則黃河以南。可傳檄而定。所謂疾雷不及掩耳者也。若大軍已舉。警備已嚴。當令江淮之師。堂堂之衆。出壽春。盱眙。鍾水。以迎其前。然後一軍出荆襄。一軍出陳蔡。以饋河洛。一軍出隴蜀。入散關。以據陝。關洛震動。賊勢分而我專。何有不濟。若其鋒未可當。宜斂江淮之兵。列江而守。虛西淮之地。以待之。金所恃者騎耳。舟楫非其所長。深入吾境。臨江不敢輒渡。吾據江不與之戰。曠日持久。糧運不繼。則土心危。不自亂。且自潰。不戰而屈人之策也。鄭先生伯熊見之歎曰。男子男子。當是時。道德性命之學盛行。先生獨與同甫講明其學。凡所著述。但以示同甫。其知先生者。亦惟同甫。然皆不能詣于鄉。同甫既累陷罪戾。先生亦廢徙筠陽。久乃得赦歸。同甫晚得一第。終不得有發舒。而先生亦以寒窶老死。其所著有輿地會元四十卷。備列天下山川。

險夷戶口虛實。以證其兵戰之所出。又繪之爲圖。張之屋壁。時時豫籌其策。手指而心計。冀萬一得當以用之。晚雖坐廢。猶著鑿錄五卷。以痛國家禦侮用策之失。聞者悲之。先生卒後。其所著輿地會元不傳。謝臯羽嘗論定其文之可存者。而吳淵穎及見其圖。以爲先生足蹤所未至。蓋亦未免有參差矛盾。未爲盡善者。但其博而有用。以視黃茅白葦之徒。直如曹蜍輩矣。向使先生之學。本之以伊洛之義理。所就且將不止于此。然要非今之學者所可及。固未易以王霸並行而遽少之也。可謂平允之論。然予又嘗考東萊之卒。先生貽書同甫謂宜力學以紹其後。而同甫喟然不說。是則同甫之護前。莫能洗其膏肓之痼。而先生晚年所見平實。有不謬于伊洛者矣。是不可不表而出之也。卒之同甫附會光宗之不孝。以取一第。盡喪其生平。而先生固窮不失其所守。卽此一書。可以見之。水心爲同甫道甫作合志。以爲道甫之才。等于同甫。而身後之名有殊。故欲同甫以身後之力。引而齊之。先生直過于同甫。而未有文如水心者。淵穎又言之而不詳。是以六百年來。幾泯泯焉。予爲灑拾于聲塵消歇之餘。登之學錄。先生或可以少紓其沈屈也夫。(補)

雲濠謹案。主一宋元儒傳私記云。先生以用兵制勝。必須先審知地勢。乃遍考羣書。以當時州縣爲準。由漢以來。其間郡縣離合廢置變名易實不可按辨者。皆會而歸之于。一。凡古今帝王之所都。禹貢山川之所經。春秋列國之所在。與夫古今關防律要戰守會盟之地。故基遺址。搜括無遺。其有乖謬。爲之援據引證。以相參考。名曰輿地會元志。又推古今華夷內外境土微塞之遠近。繪爲一圖。縱橫各丈餘。張之屋壁。手指心計。何地可戰。何地可守。常思一效其能。而時無知者。獨陳同甫心敬之。又云。謝臯羽嘗取其所著書選爲一編。號曰石陵倪氏雜著。蓋服其學博而有用也。

龍川同調

知州王厚軒先生自中

王自中。字道甫。平陽人也。學者稱厚軒先生。其所學大略類陳同甫。傲岸自喜。目無世人。嘗赴丞相坐。有饒鹿至。請賦之。分韻得方字。先生搖膝朗唱曰。世閒此物多爲馬。寶匣還宜出上方。丞相慙。座客多恐。先生飲啖自若。乾道四年。議遣歸正人。先生伏闕三上書。言今內空無賢。外虛無兵。當網羅英俊。廣募忠力。爲中原率。今之所遣。是絕中原之望也。時相以內空語怒。因奏靖康士子伏闕幾召亂。嘗著令伏闕者斬。陛下卽欲怒自中。宜當遠竄。上曰不可。曰亦須編管。曰不可。曰送之遠郡聽讀。上曰送近處。乃斥之徽州。上殊念先生忠。諭臨安尹遣曉事人護之行。是冬。時相去位。先生以書自通于尙書周操。操奇之。白其事。以郊恩得自便。咸淳五年。進士。孝宗猶記其姓名。累官分水令。十年。以中書舍人王蘭薦。召赴都堂。未至。上數以問近臣。及見。上曰。望卿甚久。對曰。昨宰執已

傳聖旨。草茅微賤。何自得此。因反覆陳數百言。徐出二疏。其一曰。臣嘗讀唐兵志。有言蓄兵所以止亂也。及其弊也。反以爲亂。又其甚也。至困天下以養亂。未嘗不爲寒心。今去古既遠。井田之賦。不可得而論矣。所可論者。惟唐初國無供軍之費。而軍足以待事。故自貞觀至開元百三十年之間。戰勝攻取。伸縮如意。自其法之廢。天下大亂。太祖皇帝有意于更革。而當時議者。未能遠謀。故爲今日之計。莫若取唐之意。推而行之。唐初民田。皆從官給。今兩淮荆襄西蜀三邊之地。田之在官者。往往散而爲民田。民田正數之外。包占尙多。朝廷務寬邊民。終不敢致詰。臣請言之。曰營田。曰力田。曰屯田。曰官莊。曰荒田。曰逃絕戶田。此邊田之在官者也。曰元請佃田。曰承佃田。曰買佃田。曰自陳贖佃田。此邊田之在民者也。曰義勇。曰神勁軍。曰弓弩手。曰山水砦。此邊軍之在民者也。州曰廂。蔡軍。縣曰弓手。鎮砦曰土軍。其重地皆有戍軍。此邊軍之在官者也。有官軍有民軍有戍軍之地。又皆有城池。若可以爲固矣。然有城而不能守。不如無城。今戍軍往來。僅同逆旅。人之多寡。不與城稱。號爲義勇者。又爲生生之具。一旦有警。則民必先逃。而軍亦不能守矣。守且不能。奚暇議攻。臣愚謂宜盡以並邊州縣鎮砦。分緩急爲三等。以精卒配之。多者至二五千人。少者不下數百人。然後以田之在民者。家出一夫爲卒。得免其田稅六七十畝。家無常人。人無常數。取其強力武藝之堪充軍者。而精其選。使勇者知貴。怯者知恥。其民之田多者。聽以田募客爲卒。卒五人。以其主戶爲伍長。而免田稅二百畝。十人則爲什長。田愈多者。軍愈衆。稅愈輕。而階級又愈進。入則有主客之恩。出則有部曲之分。租課悉循其初。官無所與。而新募流民。官更量給之。如此則主戶樂出其田。募民而爲卒矣。于是因民田之近于州者二十里內。皆使家于州。近于縣者二十里內。皆使家于縣。及新種之時。乃以古制。卽田爲廬。田事畢而後反。使與所配之卒。犬牙而居。不爲營而爲坊。爲民者因農隙以事武。爲卒者皆分爲三番。每季一上。以給官司之役。蓋一年之間。番上者僅四月。而餘月得自治生。如是則軍民合一。通饋問。結婚姻。皆有安居樂業之念。而吾事集矣。下至鎮砦。亦莫不然。去州縣鎮砦遠。則聚而居之。爲之府。如唐法上府千二百人。中府千人。下府八百人。立都尉將校之官。爲保障戰守之具。依險負阻。相度經營。務合事宜。名其軍曰衛府。此民田也。官田則官募軍。或民分屯之。悉從府衛之法。每屯上至千二百人。下至八百人。名其軍曰屯府。此官田也。如是則並邊之地。無一夫非卒。皆思所以保家并全骨肉。卒然有戒。莫不協心畢力以死敵。其與旅寓之軍。聞風先饋者。功相萬矣。積以數年。屯衛軍益強。官軍缺者勿補。費益省。恢復之後。卽推其法于西北。而屯衛之軍滿天下矣。然又當選天下忠良勤幹之賢。不問文武。爲之守令將帥。授以方略。責以事功。賢焉則久其任。且使其子若孫之賢者。得世其爵。盡罷諸司。而專以總領者統治之。通融有無。品節勞逸。增鼓鑄以給其資。置平糶以收其利。遷移招集。適于便宜者。輒行。于是練沿江之屯。以壯邊軍之心。練三衛之軍。以爲順動之備。又練內地州縣軍。以待不

時之需。令天下皆設武學。立子弟所招效士。以收翹楚之才。文武並用。軍民雜居。化民爲卒。化卒爲民。使其聲勢足以相接。密疏足以相維。四頭八尾。觸處俱應。敵若猖狂來寇。則清野入守。敵攻一處。必虞諸處之師。不免立營置柵。分兵抄掠。則所在府兵。依其鄉井。設伏出奇。以破之。若長驅深入。則我表裏之軍。夾而蹙之。欲全師而出。則我之諸軍隨而躡之。持重徐行。見可則止。于是六飛親督侍衛之兵。出臨江上。氣勢既合。斟酌號令。明信賞罰。務盡衆善。無一毫舛差。則北方豪傑。舍二百年父母之國。將安之乎。孝宗頷之。其一則言守令也。次日除籍田。令上語大臣曰。朕急欲用自中。可與起遷。又謂大臣曰。自中必有所知。可令薦舉。于是監察御史適闕。上欲即用先生。而宰相甚不喜。右正言蔣繼周誣劾先生。罷之。然孝宗念之不衰。知郢州蔡必勝陞辭。上以其爲先生鄉人也。謂曰。人才難得。王自中本無事。等閒去之。明年。通判郢州道。改知光化軍。上所親擢也。任滿入見。光宗謂曰。壽皇言卿可用。以屬朕。可留爲郎。先生對曰。朝列多不喜臣。臣已累壽皇。不敢復累陛下。上終欲留之。辭以母老。乃知信州。復召。以御史王恬疏罷。知郴州。以中書謝原明之言罷。知興化軍。以高文虎封駁罷。而先生亦遂病矣。尋卒。所著有王政紀原三卷。列代年紀十二卷。孫子新略注二卷。厚軒集五卷。雲濠案。謝山劉記作厚軒文集。孫子新略。前後序。歷代紀年。水心葉忠定公與同甫合志之。鶴山魏文靖公又別志之。止齋之言曰。道甫晚年。抑才爲學。去智爲恬。假之以年。何造不深。則又非同甫所可並語矣。（補）

龍川門人（季節二傳）

太學喻先生民獻

喻民獻。原名汝方。義烏人。與從子侔。入太學爲諸生。同甫爲其母夫人王氏志云。夫人最愛幼子汝方。勉使爲學。又謂汝方能以學問自見于鄉里云。（參龍川文集）

簽判喻蘆隱先生侔

喻侔。字伯經。原名宏。義烏人。其從父民獻。首從同甫。羣從數十人偕焉。登慶元己未進士第。累遷隆興觀察推官。簽書鎮南節度判官。請祠而歸。築室夫人峯下。曰蘆隱。著有蘆隱類稿五十卷。隨見類錄一百卷。當乾道淳熙間。朱張呂陸四君子。皆談性命而闢功利。學者各守其師說。截然不可犯。陳同甫崛起其旁。獨以爲不然。且謂性命之微。子貢不得而聞。吾夫子所罕言。後生小子與之談之。不置。殆多乎哉。禹無功。何以成六府。乾無利。何以具四德。如之何其可廢也。于是推尋孔孟之志。六經之旨。諸子百家分析聚散之故。然後知聖賢經理世故。與三才並立而不廢者。皆皇帝王霸之大略。明白簡大。坦然易行。人多疑其說而未信。先生獨出爲諸生倡。布磔綱紀。發爲詞章。扶持而左右之。使同甫之門。惡聲不入于耳。皆其功也。同甫再下詔獄。先生與同志極力營解。卒得出之。（

修)

縣丞喻梅隱先生南強

喻南強字伯強。伯之從弟也。其父直方。以先生與陳同甫類。俾從之遊。時著錄牒者。歲數千百人。先生周旋其間。獨能探深索隱。語移日。精銳鋒起。同甫曰。伯強凜然可畏也。慶元中。入太學。爲富陽尉。轉縉雲丞。卒年七十一。同甫之得罪也。先生義形于色。罵其同門。言先生無辜受禍。吾曹爲弟子。當怒髮衝冠。乃影響昧昧。是得爲士類邪。走東甌。見葉水心訴寃。水心曰。子真義士也。卽秉筆爲作書數通。先生又持走越。袖見諸臺官。謫言無忌。卒直同甫之寃。其爲文善馳騁。下筆數千言。不煩繩削而自合。大篇短章。恣人取去。不甚愛惜。惟存梅隱筆談十四卷。(修)

梓材謹案。萬氏儒林宗派。陳氏學派有喻伯強南強。今據學案原表。係與南強之外。又有喻宏喻寬案。係傳原名宏。是一人也。中庸寬柔以教不報無道。南方之強也。則寬卽南強無疑。同甫誌喻夏卿墓云。孫男九人。有保有寬。而无南強。可證也。

吳先生深

吳深。全歸子。思齊祖。其先居處之麗水。先生有奇才。同甫以子妻之。遂家永康。

林先生澁

林澁。永康人。(補)

陳先生頤

陳頤。永康人。嘗從同甫遊。

錢先生廓

錢廓。字叔因。浦江人。沈靜和雅。語如不能出諸口。同甫甚嘉之。初。先生之兄抑任家事。督先生以學。而一錢不以假之。或言汝兄私自爲計。則怒曰。汝輩聞我友昆邪。兄愛我者也。其于貨幣。不以嬰心。科舉之事。亦不甚習也。獨求有得于學。其卒也。葉水心甚惜之。(修)

鄭先生景明(父鵬舉)

鄭景明。永康人。其父鵬舉。與鄭文肅公善。(修)

梓材謹案。先生之父名翥。鵬舉其字也。遺先生從同甫遊。卒年四十七。同甫爲志其墓。

方先生坦

方坦。浦江人。同甫嘗云。垣從予遊。一日。其父來視坦。每進見予。亦若諸生然。其恭而篤于教子如此。(修)

陳先生楡

陳先生猛(合傳)

陳楡。縉雲人。章侍郎服之甥。與其弟猛同學于龍川者也。(修)

金先生瀟

金瀟。字伯清。金華人。從同甫遊。

凌先生堅

凌堅。浦江人。孤童力學。其母何氏督之曰。吾之不死以待汝者。欲持以見汝父于地下也。先生感奮。卒能以學行自見。同甫患難。先生每關切相奔走云。(修)

何先生大猷

何大猷。字少嘉。義烏人。同甫之婦弟也。同甫在獄。營救不愛其力。浙江風濤之險。一日往返兩涉之。幾至覆溺。嘗曰。吾未知前輩所謂不傳之學安在。而敢自棄乎。同甫又稱其事母孝。事兄敬。而行甚醇謹云。(修)

太學劉先生範

劉範。金華人。太學諸生。原名淵。雲濠家。龍川誌先生父和卿墓云。金華劉範十年前名淵。嘗與二子從予學。有聲三舍間。同甫稱其頃刻不輟于學。(修)

徐先生碩

徐碩。永康人。務學不輟。其文日進。(修)

孫先生貫

孫貫。字冲季。永康人。從事于王霸之學甚銳。年二十三而卒。同甫齊門人。盧任徐碩。周擴。臣約。周作。喻宏。喻寬。何凝。胡括。錢廓。方坦。臨其葬而銘之。(修)

章先生澁

章先生濤(合傳)

章先生涓(合傳)

章先生海(合傳)

章澁。永康人。侍郎服之子也。與其兄濤。涓。海。俱從學于龍川。初。同甫微時。聲名未立。侍郎首識之。即令諸子從學。

而先生爲叔父後。(補)

樓先生應元(父民範。)

樓應元。東陽人也。父民範。工詩文。與同甫善。先生亦工詩文。(補)

胡先生括

胡括。永康人。同甫謂其可與共學。(修)

章先生椿

章先生與(合傳)

章先生允(合傳)

章椿。永康人。龍川誌其母田氏墓云。始余于送往事居之禮。缺然未知所圖。託于講授。以自衣食。而章氏之子椿。

寔左右之。明年。其弟與允相繼至。(參龍川文集)

周先生擴

周擴。永康人。龍川嘗銘其母黃氏墓。(同上)

呂先生約

呂約。永康人。龍川誌其母夫人夏氏墓云。又贊呂君教其前母之子約。必使自見于士林。(同上)

盧先生任

周先生作(合傳)

何先生凝(合傳)

梓材謹案。三先生並龍川門人。見上孫先生貫傳。

領衛厲先生仲方

丁少詹先生希亮(並見水心學案。)

教授陳先生剛(別見槐堂諸儒學案。)

王氏門人

提舉彭先生仲剛(別見麗澤諸儒學案。)

吳氏家學(季節四傳。)

知軍吳松淵先生遵

吳懿永康人全歸子思齊父。累官知廣德軍。學者稱爲松淵先生。

松淵家學（季節五傳）

縣丞吳全歸先生思齊（附從父天澤）
吳思齊字子善永康人。松淵先生子。先生少穎悟。做父爲古文。即可誦。季父國子監丞天澤器之。悉授以所學。由任子入官。監臨安府新城稅。後調爲嘉興丞。數以書與用事者。言賈似道母喪。不宜用鹵簿。又言御史俞沂以論謝堂去職。宰相附貴戚塞言路。如朝廷何。凡所爲要以直達其志。第知有是非。不知有毀譽禍福也。宋亡。隱備陽家。無擔石之儲。有勸之仕者。輒謝曰。譬猶處子業已嫁矣。雖凍餓不能更二夫也。所善惟方鳳謝翹。相與放遊山水間。登嚴陵山。慟哭西臺。自號全歸子。學者尊其行。爭師之。年六十四。手編聖賢順正考終之事曰俟命錄。錄成。賦詩別諸友。遂卒。

全歸講友

文學方存雅先生鳳（附子樽）

方鳳一名景山。字韶父。浦陽人。生有異材。常出遊杭都。盡交海內知名士。將作監丞方洪奇其文。以族子任試國子監舉。上禮部。不中第。主閣門舍人王斌家。教其二子。大小登。後以特恩授容州文學。未幾宋亡。先生自是無仕志。益肆爲汗漫遊。一日復遊杭。大登爲暹國臣。奉使上國。相持泣下。先生欲與俱行。人勸止之。先生善詩。通毛鄭。二家言。晚遂一發于詠歌。音調淒涼。深于古今之感。臨沒。屬其子樽。題其旌曰容州。示不忘也。嘗謂學者曰。文章必真實中正。方可傳。他則腐爛漫德。當與東華塵土俱盡。性不喜佛老。讀唐傳奕傳。壯其爲人。據奕後關異教者。數十事。題之曰正人心。書尙未完。他所著詩二千餘篇。曰存雅堂稿。黃晉卿吳立夫柳道傳諸文章家。皆出其門。樽字壽父。亦精于詩。（參浦陽人物記）

參軍謝晦髮先生期（父鑰。附門人吳貴）

謝期字臯羽。長溪人。父鑰。通春秋。先生世其學。試進士不中。個儻有大節。會文丞相天祥開府延平。長揖軍門。署諮事參軍。已復別去。及丞相被執以死。先生悲不能禁。隻影行浙水東。有嚴子陵釣臺。先生設丞相主再拜伏醑。號慟者二。乃以竹如意擊石作楚歌招之。歌闋。竹石俱碎。性嗜佳山水。雁山鼎湖蛟門候瀟沃洲天姥四明金華洞天。搜奇扶秘。卽著遊錄。遊倦。輒憩浦陽江源。及睦之白雲村。尋隱者方韶父鳳吳子善思齊。晝夜吟詩。不自休。發睦人士。翕然從其學。至元甲午。去家武林西湖上。明年肺疾作。瀕死。屬其妻曰。吾去鄉千里。交遊惟方韶父吳子善最親。慎收吾文及吾骨授之。已而韶父等至。瘞之子陵臺南。以文稿殉。伐石表之曰專謝期墓。無子。其徒吳

貴利之月泉書院。先生每慕屈平託興遠遊。自號畸髮子。所著手鈔詩八卷。雜文二十卷。唐補傳一卷。南史補傳一卷。楚辭芳草圖補一卷。宋鏡歌鼓吹曲各一卷。睦州山水人物古蹟記一卷。浦陽先民傳一卷。天地開集五卷。東坡夜雨句圖一卷。浙東西遊記九卷。(參宋文憲集)

全歸門人(季節六傳)

黃田居先生景昌

黃景昌。字清遠。浦江人。從方鳳吳思齊謝翹遊。通五經。自號田居子。(從黃氏補本錄入)

方氏門人

文獻黃文貞先生潛(別見滄洲諸儒學案)

真文吳淵穎先生棊

吳棊。字立夫。浦江人。集賢大學士直方子也。生有奇質。四歲。母感口授孝經論語。輒成誦。七歲能屬文。族父幼敏家多書。公往私挾一編歸。盡夜讀竟。又復往易。幼敏知而視之。乃僕書也。幼敏指谷永杜鄴傳曰。汝能記是。當不汝責。先生琅琅誦之。不遺一字。幼敏以爲偶熟此卷。三易他編。盡然。因悉出藏。盡使讀之。方韶父見而歎曰。明敏如此子。雖汝南應世叔。不是過也。悉以所學授焉。自是益博極羣書。至于制度沿革。陰陽律曆。兵謀術數。山經地志。字學族譜之屬。無所不通。延祐七年。以春秋舉上禮部。不合。退居深巖山中。益窮諸經之說。所造愈精。著述甚多。(雲濠察元史本傳。先生著有尙書標說六卷。春秋世變圖二卷。春秋傳授譜一卷。古驢方錄八卷。孟子弟子列傳二卷。楚漢正聲二卷。樂府類編一百卷。唐律刪要三十卷。文集六十卷。他如詩傳科條春秋經說胡氏傳證皆未脫藁。)宋景憲胡仲子皆尊師之。至元六年卒。年四十四。門人私謚曰淵穎先生。再謚貞文。(百家記)

文肅柳靜儉先生賁(別見北山四先生學案)

黃田居先生景昌(見上全歸門人)

謝氏門人

黃田居先生景昌(見上全歸門人)

吳氏門人(存雅再傳)

文憲宋潛溪先生源

教授胡長山先生翰(並見北山四先生學案)

卷五十七 梭山復齋學案

梭山復齋學案表

陸九韶	嚴松
道鄉子 庸齋弟	徐仲誠 <small>別見槐堂諸儒學案</small>
陸九齡	沈煥 <small>別為廣平定川學案</small>
庸齋弟 襄陵門人	袁變 <small>別為梨齋學案</small>
曾滂	子極
李纓	鄒斌 <small>別見槐堂諸儒學案</small>
曹建	
萬人傑	<small>並見滄洲諸儒學案</small>
李修己	<small>別見二江諸儒學案</small>
饒延年	
劉堯夫	<small>並見槐堂諸儒學案</small>
陸九淵 <small>別為象山學案</small>	
梭山復齋學案	

梭山復齋學案

祖望謹案。三陸子之學。梭山啓之。復齋昌之。象山成之。梭山是一樸實頭地人。其言皆切近有補于日用。復齋卻曾從襄陵許氏入手。喜為討論之學。宋史但言復齋與象山和而不同。考之包恢之言。則梭山亦然。今

不盡傳。其可惜也。述梭山復齋學案。（梓材案。黃氏本以梭山爲金溪學案之一。復齋爲金溪學案之二。謝山則弁稱之曰梭山復齋學案。）

道鄉家學

隱君陸梭山先生九部

陸九部。字子美。撫州金溪人。復齋象山之兄也。（雲濠案。象山年譜。兄弟六人。長九思。次九敘。次九臬。號庸齋。次卽先生。而復齋象山又次之。宋史以先生爲復齋弟誤。）學問淵粹。隱居不仕。與學者講學梭山。因號梭山居士。嘗謂晦翁大極圖說。與通書不類。疑非周子所爲。不然。則或是其學未成時所作。不然。則或是傳他人之文。後人不辨也。蓋通書理性命章言中焉止矣。二氣五行。化生萬物。五殊二實。二本則一。曰一曰中。卽大極也。未嘗于其上加無極二字。動靜章言五行大極陰陽。亦無無極之文。假令大極圖說。是其所傳。或其少時所作。則作通書時不言無極。蓋已知其說之非矣。晦翁不以爲然。先生以其求勝不求益。不復致辯。詔舉遺逸。諸司以先生應。不赴。臨終。自撰喪禮。戒不得銘墓。有文集曰梭山日記。

梓材謹案。梭山之學。以切于日用者爲要。象山年譜述梭山日記云。中有居家正本及制用各二篇。可以得其要矣。

梭山日記

古者民生八歲入小學。至十五歲。各因其材而歸之四民。秀異者入學。而爲士。教之德行。愚謂人之愛子。但當教之以孝弟忠信。所讀須六經論孟。明父子君臣夫婦昆弟朋友之節。知正心修身齊家治國平天下之道。以事父母。以和兄弟。以睦族黨。以交朋友。次讀史。知歷代興衰治平措置之方。科舉之業。志在薦舉登科。難莫難于此。所謂求在外者。得之有命是也。至通經知古今。修身爲孝弟之人。此有何難。況既通經。知古今。而應今之科舉。亦無難者。又道德仁義在我。以之事君臨民。皆合于義理。

爲人孰不愛家愛子孫愛身。然不克明愛之之道。故終焉適以損之。蓋一家之事。貴于安寧和睦悠久。其道在于孝悌謙遜。若仁義之遺。口未嘗言之。朝夕之所從事者名利。相聚而講究者。取名利之方。言及于名利。則佻佻然有喜色。言及于孝悌仁義。則淡然無味。惟思臥。幸其時數之遇。則躍躍以喜。小有阻意。則蹙蹙若無容。如其時數不偶。則朝夕憂煎。怨天尤人。至于父子相夷。兄弟叛散。良可憫也。豈非愛之適以損之乎。夫謀利而遂者。不百一。謀名而遂者。不千一。今處世不能百年。而乃傲幸于不百一。不千一之事。豈不癡甚矣哉。就使遂心臨政。不明仁義之道。亦何足爲門戶之光邪。

夫事有本末。知愚賢不自者本。貧富貴賤者末。得其本則未隨。趨其末則本未俱廢。今行孝悌本仁義。則爲賢爲知。賢知之人。衆所尊仰。簞瓢爲奉。陋巷爲居。己固有以自樂。人不敢以貧賤而輕人。豈非得其本而未自隨。夫慕爵位貪財利。則非賢非知。非賢非知之人。人所鄙賤。雖紆青紫。懷金玉。其胸襟未必通曉義理。己無以自樂。人亦莫不鄙賤之。豈非趨其末而本未俱廢乎。

況富貴貧賤。自有定分。富貴未必得。則將隕穫而無以自處矣。斯言或有信之者。其爲益不細。相信者稍衆。則賢才自此而感。又非小補矣。（以上居家正本）

古之爲國者。冢宰制國用。必于歲之杪。五穀皆入。然後制國用。量地大小。視年之豐耗。三年耕。必有一年之食。九年耕。必有三年之食。以三十年之通制國用。雖有凶旱水溢。民無菜色。國既若是。家亦宜然。故凡家有田疇。足以贍給者。亦當量入以爲出。然後用度有準。豐儉得中。怨讎不生。子孫可守。

今以田疇所收。除租稅及種蓋糞治之外。所有若干。以十分均之。留三分爲水旱不測之備。一分爲祭祀之用。六分分十二月之用。取一月合用之數。約爲三十分。日用其一。可餘而不可盡。用至七分爲得中。不及五分爲嗇。其所餘者。別置簿收管。以爲伏臘裘葛修葺牆屋醫藥賓客弔喪問疾時節饋送。又有餘則以周給鄰族之貧弱者。賢士之困窮者。佃人之饑寒者。過往之無聊者。毋以安施僧道。

其田疇不多。日用不能有餘。則一味節嗇。裘葛取諸蠶績。牆屋取諸蓄養。雜種蔬果。皆以助用。不可侵過次日之物。一日侵過。無時可補。則便有破家之漸。當謹戒之。

其有田少而用廣者。但當清心儉素。經營足食之路。于接待賓客弔喪問疾時節饋送聚會飲食之事。一切不講。免至于求親舊。以滋過失。寶望故素。以生怨尤。負諱通借。以招恥辱。

居家之病有七。曰笑。（如笑罵戲謔之類。一本作呼。如呼盧喧嘩之類。）曰遊。曰飲食。曰土木。曰爭訟。曰玩好。曰惰慢。有一于此。皆能破家。其次貧薄而務周旋。豐餘而尙鄙嗇。事雖不同。其終之害。或無以異。但在遲速間。夫豐餘而不用者。疑若無害也。然己既豐餘。則人望以周濟。今乃愆然。必失人之情。既失人情。則人不佑。人惟恐其無隙。苟有隙可乘。則爭媒孽之。雖其子孫。亦懷不滿之意。一旦入手。若決隄破防矣。

前所言存留十之三者。爲豐餘之多者制也。苟所餘不能三分。則有二分亦可。又不能二分。則存一分亦可。又不能一分。則宜撙節用度。以存贏餘。然後家可長久。不然。一旦有意外之事。必遂破家矣。

前所謂一切不講者。非絕其事也。謂不能以貨財爲禮耳。如弔喪則以先往後罷爲助。賓客則樵蘇供鬻清談而已。至如奉親最急也。啜菽飲水盡其歡。斯之謂孝。祭祀最嚴也。疏食菜羹足以致其敬。凡事皆然。則人固不我責。

而我亦何歛哉。如此則禮不廢而財不匱矣。

前所言以其六分爲十二月之用。以一月合用之數約爲二十分者。非謂必于其日用盡。但約見每月每日之大概。其間用度。自爲贏縮。惟是不可先次侵過。恐難追補。宜先餘而後用。以無貽鄙吝之譏。

世所用度。有何窮盡。蓋是未嘗立法。所以豐儉皆無準則。好豐者妄用以破家。好儉者多藏以斂怨。無法可依。必至如此。愚今考古經國之制。爲居家之法。隨資產之多寡。制用度之豐儉。是取中可久之制也。（以上居家制用）

附錄

先生隱居山中。晝之言行。夜必書之。其家累世義居。一人最長者爲家長。一家之事聽命焉。歲遷子弟。分任家事。凡田疇租稅。出內庖爨賓客之事。各有主者。先生以訓戒之辭爲韻語。晨與家長率衆子弟謁先祠畢。擊鼓誦其辭。使列聽之。子弟有過。家長會衆子弟責而訓之。不改。則撻之。終不改。度不可容。則言之官府。屏之遠方焉。

朱子與梭山書曰。伏承示論太極之失。及省從前所論。卻恐長者從初。便忽其言。不會致思。只以自家所見道理爲是。不知卻元來未到他地位。而便以己見輕肆抵排也。今亦不暇細論。卽如太極篇首一句。最是長者所深排。然殊不知不言無極。則太極同于一物。而不足爲萬化根本。不言太極。則無極淪于空寂。而不能爲萬化根本。只此一句。便見其下語精密。微妙無窮。而向下所說許多道理。條貫脈絡。井井不亂。只今便在目前。而互古互今。顛撲不破。只恐自家見得未會如此分明直截。則其所可疑者。乃在此而不在彼也。大抵古之聖賢。千言萬語。只是要人明得此理。此理既明。則不務立論。而所言無非義理之言。不務立行。而所行無非義理之實。無有初無此理。而姑爲此言。以救時俗之弊者。不知子靜相會。會以此話子細商量否。近見其所論王通續經之說。似亦未免此病也。此間近日絕難得江西便草草布此。卻託子靜轉致。但以來書半年方達推之。未知何時可到耳。如有未當。切幸痛與指摘。剖析見教。理到之言。不得不服也。

顧諱謹案。先生嘗有書與紫陽。言太極圖說。非正曲加扶振。終爲病根。意謂不當于太極上加無極二字。紫陽答是書。而先生之原書不可得見。故載紫陽書入附錄中。

朱子又與梭山書曰。前書示論太極之說。反復詳盡。然此恐未必生于氣習之偏。但是急迫看人文字。未及盡彼之情。而欲遽申己意。是以輕于立論。徒爲多說。而未必果當于理爾。且如太極之說。熹謂周先生之意。恐學者錯認太極。別爲一物。故著無極二字以明之。此是推原前賢立言之本意。所以不厭重複。蓋有深指。而來論便謂熹以太極下同一物。是則非惟不盡周先生之妙旨。而于熹之淺陋妄說。亦未察其情矣。又謂著無極字。便有虛無好高之弊。則未知尊兄所謂太極。是有形器之物邪。無形器之物邪。若果無形。而但有理。則無極只是無形。太極

只是有理明矣。又安得爲虛無而好高乎。熹之愚陋。竊願尊兄少賜反復。寬心遊意。必使于其所說。如出于吾之所爲者。而無纖芥之疑。然後可以發言立論。而斷其可否。則其爲辯也不煩。而理之所在無不得矣。若一以急迫之意求之。則于察理已不能精。而于彼之情又不詳盡。則徒爲紛紛。而雖欲不差。不可得矣。然只在迫急。卽是來論所謂氣質之弊。蓋所論之差處。雖不在此。然其所以差者。則原于此。而不可誣矣。不審尊意以爲何如。子靜歸來。必朝夕得款聚。前書所謂異論。卒不能合者。當已有定說矣。恨不得側聽其旁。時效管窺。以求切磋之益也。

顧誤謹案。此紫陽答先生之第二書也。如先生又有書答紫陽前書。今亦不可得見。

梓材謹案。梨洲原本。此下又有朱子與象山往復五書。今以其說較詳。移入下卷象山學案。

黃東發曰。梭山堅苦立學。言治家不問貧富。皆當取九年熟。必有三年蓄之法。常以其所入。留十之二三。備水旱喪葬不測。雖忍飢而毋變。宗族鄉黨有吉凶事。苟財不足以助之。惟助以力。如先衆人而往。後衆人而歸。有勞爲之服之。毋毀所蓄。以變定規。如此力行。家不至廢。而身不至有非理之求。其說具有條理。殆可推之治國者也。江西并子美又號三陸（補）

文達陸復齋先生九齡

陸九齡。字子壽。金溪人。學者稱爲復齋先生。梭山象山其兄弟也。十歲喪母。哀毀若成人。秦氏當國。場屋無道程氏學者。先生從故編得其說。獨委心焉。久之。新博士至。聞其雅以放逸自許。慨然嘆曰。此非吾所願學也。賦詩徑歸。時先生年尙未冠。吏部郎襄陵許忻。直道清節。屏居臨川。閉門少所賓接。一見先生。折輩行與語。凡治體之升降。舊章之損益。前輩聞人之律度軌轍。皆疊疊言之。已而許公起守邵陽。招先生往。所以屬先生者甚厚。既歸。益肆力于學。廣覽博考。深觀默養。兄弟自爲師友。和而不同。休暇則與子弟適場圃習射。曰。是固男子之事也。自是里中士始不敢鄙弓矢爲武夫末藝。廬陵有寇警。旁郡皆入保。請先生主之。門人多不悅。先生曰。古者比閭之長。卽五兩之卒。士而恥此。則豪俠武斷者專之。今文移動以軍興從事郡縣。欲事之集。必假手主者。彼乘是取必于里閭。亦何所不至。凡先生之所以講明屯禦者。皆可爲後法。而里中盜賊羣相戒曰。是家射命中。無取死。初。先生之父。采溫公冠昏喪祭儀行之家。先生又繹先志而修明之。晨昏伏臘。奉盥請衽。觴豆饔饘。闔門千指。男女以班。各共其職。反弟之風。被于鄉社。而聞于天下。束書入太學。太學知名之士。聞聲爭願交。屏所挾。北面稱弟子者甚衆。司業汪文定公舉爲學錄。登乾道五年進士。釋褐桂陽軍學教授。以母老改調興國軍教授。地頗大江。民寒餒。罕志學。先生不以職閑自逸。端檠燭。肅衣冠。如臨大衆。勸綏引翼。士興于學。學廩名存實亡。簿書漫漶不可考。先生爲覈實催理受輸之法。白郡。授有司行之。士得其養。甫九月。以繼母服去。服除。調全州教授。未上。疾卒。先生和

順不違物。而非意自不能干。簡直不徇人。而與居久益有味。有請益者。從容啓告。莫不渙然。間有扞格不入者。則引而不發。嘗曰。人之惑。有難以口舌爭者。言之激。適固其意。少需未必不自悟也。屬續之日。晨與坐牀上。與兄弟語。猶以天下學術人才爲念。少焉。正襟端臥而逝。東萊志其墓。謂先生勇于求道之時。憤排直前。蓋有不由階序者。然其所志者大。所據者實。公聽並觀。卻立四顧。弗造于至平。至粹之地。弗措也。寶慶二年。特贈朝奉郎直祕閣。謚文達。先生之高弟曰沈煥。

復齋文集（補）

聲氣容色。應對進退。乃致知力行之原。不若是而從事于箋注訓詁之間。言語議論之末。無乃與古之講學者異與。（與張敬夫）

近來學者多自私欲速之說。又惑于釋氏一超直入之談。往往棄日用而論心。遺倫理而語道。適見聖謨與舍弟書。又有卽身是道。不假擬度之說。此又將墮于無底之壑矣。（答傅子淵）

有終日談虛空語性命。而不知踐履之實。欣然自以爲有得。而卒歸于無所用。此惑于異端者也。（與沈叔晦）
古之君子。往往多出于羈艱困厄愁憂之中。而其學日進。某獨日以汨沒。觸事接物。習情容氣時起于其間。（與李德遠）

梓材謹案。此下有與趙景明一條。及謝山案語。移入晦翁學案。

身體心驗。使吾身心與聖賢之言相應。擇其最切己者。勤而行之。（答王漢臣）
治人必先治己。自治莫大于治氣。氣之不平。其病不一。而忿懣之害爲尤大。

釋氏之門。亦有教律禪之異。禪門亦有五家宗派。何況儒釋二教。安得強而同之。
釋氏大抵以理爲障。與吾儒之學。天地懸絕。（以上與王順伯）

人生之迷。千種萬類。不可名狀。而大要皆是利欲。李赤入廁。天下之樂。于是乎在。而不知其死于糞穢也。（與王申伯）

須磊磊落落作大丈夫。淨掃平生紕繆意見。（與陳德甫）

貧者士之常。吾友能安之。則尊幼無不安者。吾心微有不可安。則過自此起矣。天命固不可損益。但自失其本心耳。（與柴必勝）

不知命無以爲君子。此意不可不先講習。習到臨利害得失無憂懼心。平時胸次泰然無計較心。則真知命矣。（與劉惇叟）

租賦利害。如買絹一項。吏廉則民之輸帛易。而帛亦不至甚惡。吏貪而受常例。則雖甚疏惡者。亦不得不受。于是有浮巧之民。能爲甚薄之帛。而加之藥。如甚厚者。攬子厚取。其直于民。而薄其價。買之以輸于公。揀子不敢言。受領官不敢退。若必使民自輸。而書人戶與揀子之名于帛端。而毋得使攬子者輸焉。則公私兩利。而其幣革矣。（與汪漣）

團結禦寇。須覈何人可用。何兵可戰。如何分布營寨。如何置備糧食。聽誰統轄。如何防堵把截。若泛濫前往界前。爲害未易悉數。（與金溪宰）

射。所以觀德也。然。后羿善射。爲亂臣。逢蒙善射。亦殺師。養由基善射。而奪國。李廣善射。而數奇。崔浩不能彎弓。杜預射不穿札。而皆有成功。何邪。

銅壺爲偏。浮箭爲刻。天池以注之。平水以平之。受水以納之。而壺之制盡矣。匏以載之。蓮以出之。華表以正之。而箭之體定矣。日有十二辰。而八十四維間焉。歲有十二月。而二十四氣分焉。以上圭測日景。以磁鍼辨方位。而二十四位于是乎正矣。日行有南北。晝夜有長短。而二十一箭于是乎立矣。宜無地之殊也。而嶽臺以南。凡三徙之。而箭之不用者六。嶽臺以北。凡三徙之。而箭之增者亦六。何也。于維之間于辰。或以屬爲前。或以屬爲後。或分之而兩屬焉。磁鍼之辨方位。或以爲指午。或以爲午之三分。丙之七分。或以爲丙午之間。

立政致意于常。伯常任準人。求于周官。漫不知何職。瓊瑣如攜僕綴衣。牧尹亦缺焉。（以上策問）
道者。古今之正。權者。道之用也。權之所在。卽道之所在。又焉有不正者。（論）

祖望謹案。復齋先生之集。明萬曆中文淵閣尙有之。今則亡矣。慈溪黃氏日鈔。稱其語之精。足警後學者。及其近乎象山。而可識者。凡若干條。予從而錄之。此其語之精者也。其可識者。亦列于左。

某日與兄弟講習。往往及于不傳之旨。天下所未嘗講者。（與汪德占）
荀卿揚雄韓愈。皆不世出。至言性則戾。近世巨儒性理之論。猶或有安。某乃稽百氏異同之論。出入于釋老。反覆

乎孔子子思孟子之言。潛思而獨究之。煥然有明焉。窮天地。互萬世。無易乎此也。然世無是學。難以諭人。

竊不自揆。使天欲平治天下。當今之世。舍我其誰。苟不用于今。則成就人才。傳之學者。（與王順伯）
鵝湖示同志詩

孩提知愛長知欽。古聖相傳只此心。大抵有基方築室。未聞無址忽成岑。留情傳注翻榛塞。著意精微轉陸沈。珍重友朋勤切磋。須知至樂在吾今。

象山和韻詩。墟墓興哀宗廟歛。斯人千古不磨心。涓流積至滄溟水。拳石崇成大華岑。易簡工夫終久大。支離事業竟浮沈。欲知自下升高處。眞僞先須辨只今。

紫陽和韻詩。德義風流夙所欽。別離三載更關心。偶扶藜杖出寒谷。又枉盤興度遠岑。舊學商量加邃密。新知培養轉深沈。卻愁說到無言處。不信人間有古今。

百家謹案。鵝湖之會此三詩。乃三先生所論學旨者。其不合與論無極同。蓋二陸詩有支離之詞。疑紫陽爲訓詁。紫陽詩有無言之說。譏二陸爲空門。兩家門人。遂以成隙。至造作言語。以相訾毀。然紫陽晚年。乃有見于學者支離之弊。屢見于所與朋友之書札者。全集內不啻七八九通。而陸子亦有追維曩昔。麤心淨氣。徒致參辰之語。見于奠東萊之文。以是知盈科而後進。其始之流。不凝殊途。其究朝宗于海。同歸一致矣。乃謂朱陸終身不能相一。豈惟不知象山有克己之勇。亦不知紫陽有服膺之誠。篤志于爲己者。不可不深考也。顧諷謹案。淳熙二年。呂東萊約先生及象山紫陽會于廣信之鵝湖寺。先生謂象山曰。伯恭約元晦爲此集。正爲學術異同。某兄弟先自不同。何以望鵝湖之同。遂與象山議論致辯。又令象山自說。至晚罷。先生曰。子靜之說是。次早。象山請先生說。先生曰。某無說。夜來思之。子靜之說極是。方得一詩云。孩提知愛長知欽云云。象山曰。詩甚嘉。但第二句微有未安。先生曰。說得恁地。又道未安。更要如何。象山曰。不妨一同起行。及至鵝湖會。東萊首問先生別後新功。先生舉詩纔四句。紫陽顧東萊曰。子壽早已上子靜船了也。舉詩罷。遂致辯于先生。象山曰。某塗中和得家兄此詩云。墟墓興哀宗廟歛云云。紫陽雖和韻。大不慚。朱書云。鵝湖講道。誠當今盛事。然紫陽之門人。謂以支離見斥。恚不能平。詬置鑿起。此朱陸之異。于此益甚矣。

附錄

象山語錄曰。復齋家兄一日見問云。吾弟今在何處做工夫。某答云。在人情事勢物理上做些工夫。復齋應而已。若知物價之低昂。與夫辨物之美惡眞僞。則吾不可不謂之能。然吾之所謂做工夫。非此之謂也。朱子答張南軒曰。子壽兄弟氣象甚好。其病卻在盡廢講學。而專務踐履。于踐履中要人提撕省察。悟得本心。此爲病之大旨。要其操持謹質。表裏不二。實有以過人者。惜乎自信太過。規模窄狹。不得取人之益。將流于異學而不自知耳。

百家謹案。從踐履操持立腳。恐不得指爲大病。但盡廢講學。自信太過。正是踐履操持一累耳。若使純事講學。而于踐履操持不甚得力。同一偏勝。較之其病。孰大孰小乎。

顧諷謹案。朱子此書。非指踐履操持之即將流于異學也。特嫌陸氏之信心太過耳。若論朱子平日嘗謂司馬溫公之學。只恁將去無致知一段。似于溫公亦有不足矣。然考滄洲精舍祝文。則云周程授受。萬里一源。

曰邵曰張。爰及司馬。學雖殊轍。道則同歸。遂以溫公上班周程張邵。以侑宣聖。紫陽豈專重致知而不重力行者。但先生兄弟之尊德性。亦非不致知之人。

楊開沅謹案。鵝湖之會。論及教人。朱子之意。欲令人泛觀博覽。而後歸之約。二陸之意。欲先發明人之本心。而後使之博覽。朱以陸之教人爲太簡。陸以朱之教人爲支離。此兩不相合之由也。然亦不過各欲明其道耳。考朱子集中。有祭陸子壽教授文云。學非私說。惟道是求。苟誠心而擇善。雖異序而同流。如我與兄。少不並遊。蓋一生而再見。遂傾倒以綱繆。念昔鵝湖之下。實云識面之初。兄命駕而鼎來。載季氏而與俱。出新篇以示我。意懇懇而無餘。厭世學之支離。新易簡之規模。願予聞之淺陋。中獨疑而未安。始聽燮于陶次。卒紛繼于談端。徐度兄之不可遽以辯屈。又知兄必將返而深覺。遂逡巡而旋返。悵猶蒙而盤旋。別來幾時。兄以書來。審前說之未定。曰予言之可懷。逮予辭官而未獲。停驂道左之僧齋。兄乃枉車而來教。相與極論而無猜。自是以還。道合志同。何風流而雲散。乃一西而一東。蓋曠歲以索居。僅尺素之兩通。期杖履之肯顧。或慰歸乎予衷。屬者乃聞兄病在牀。亟函書而問訊。并裹藥而攜將。會往使之未返。何來音之不祥。驚失聲而隕涕。沾予袂以淋漓。嗚呼哀哉。今茲之歲。非龍非蛇。何獨賢人之不淑。屢與吾黨之深嗟。惟兄德之允粹。儼中正而無邪。嗚呼哀哉。兄則已矣。此心實存。炯然參倚。可覺惰昏。孰泄予哀。一慟寢門。緘辭千里。侑此一尊。觀此可知。朱陸晚年合一。卽是文不足爲定據乎。

東萊東晦庵曰。子壽前日經過。留此二十餘日。幡然以鵝湖前見爲非。(梓材案。謝山所錄東萊集。作所見爲非。)甚欲著實看書講論。心平氣下。相識中甚難得也。

祖望謹案。東萊與同甫書。亦云子壽極務實。有工夫。

晦庵答曰。子靜似猶有舊來意思。子壽言其雖已轉步。而未會移身。回思鵝湖講論氣勢。今何止十去七八邪。先生歿。東萊又與晦翁帖曰。陸子壽不起。可痛。篤學力行。深知舊學之偏。(梓材案。謝山所錄東萊集。作舊習之非。)求益不已。乃止于此。于後學極有所係也。

劉靜春曰。陸子壽兄弟之學。頗宗無垢。(補)

黃東發曰。復齋之學。大抵與象山相上下。象山以自己之精神爲主宰。復齋就天賦之形色爲躬行。皆以講不傳之學爲己任。皆謂當今之世。舍我其誰。掀動一時。聽者多靡。所不同者。象山多怒罵。復齋覺和平耳。復齋之文。猶多精語。足警後學。而自譽其所得。則在性學。至謂窮天地互萬古無以易。而世無其學。難以語人。視孔子之言性。澹然一語而止者。幾張皇矣。夫既不語。世莫得聞。他日又謂外形色言天性。外視聽言動言仁。皆非知性者。復齋

所明性學。儻在于是乎。然形色固天性也。而睥面盎背。亦必有其所以然者。視聽言動之以禮。固所以爲仁也。而勿視勿聽勿言勿動。亦必有主宰乎其中者矣。復齋之言。視孔孟似頗直截也。東萊誌其墓。謂勇于求道。有不由階序者。殆確論云。復齋分教興國。纔九月。弟子員纔十五人。才志不獲少見于世。寶慶二年。賜諡文達。遂與象山號二陸。(補)

祖望謹案。東萊謂復齋家庭講學。和而不同。則固有不盡諧于象山者。象山縱極口稱復齋。然語錄中謂董元息被教授教解論語。又壞了。則固有不盡諧于復齋者。而大略以不傳之學爲己任。以舍我其誰自居。則相同。若東發謂形色必有其所以然者。視聽言動必有其主宰于中者。則復齋亦原未嘗抹殺此一層。未可以詆之也。特其詞氣有未圓者。要之陸氏兄弟賢知之過。辭氣多有過高。遂成語病。而其倚天壁立。足以振起人之志氣。其功亦不可沒。

王安陸象山先生九淵(別爲象山學案)

梭山門人(道鄉再傳)

巖先生松

巖松字松年。臨川人。初師梭山先生。其後遂爲存齋弟子。先生所錄陸子論學語。其載鵝湖之會甚詳。嘗對陸子始終智聖優劣之說。以爲但有先後。無有優劣。孟子所以云其至爾力。其中非爾力。乃是行文如此。不成道其至爾力也。其中爾巧也。然畢竟致知在先。力行在後。故曰始終。陸子然其言。先生于陸子門下。視傳夢泉輩。聲譽稍次。然其造詣較平正云。

附錄

松年嘗問梭山。孟子說諸侯以王道。行王道以崇周室乎。行王道以得天位乎。梭山曰。得天位。松年曰。豈教之篡奪乎。梭山曰。民爲貴。社稷次之。君爲輕。象山歎曰。家兄平日無此議論。曠古以來無此議論。松年曰。伯夷不見此理。武周見得此理。一日。象山歌道之將廢。自孔孟之生。不能回天而易命。又歌柏舟。松年爲涕泗沾襟。少閒。又歌東皇太一雲中君。松年悲泣不堪而罷。

徐先生仲誠(別見槐堂諸儒學案)

復齋門人(襄陵再傳)

端獻沈定川先生煥(別爲廣平定川學案)

正獻袁契齋先生燮(別爲契齋學案)

李先生纒（合傳）

會榜。字孟博。臨川人也。爲人質直剛烈。長于象山五六歲。而與文達年相若。是時陸子兄弟初談性命之學。四方人士宗之者尙少。先生首師文達。與李纒。德章爲弟子冠。象山甚愛重之。子極。字景建。紹其家學。其後以詩案誦道州。語在宋史羅必元傳。卒于謫所。李微之爲上言。得歸葬。所著有金陵百詠。春陵小雅。（修）

曹无妄先生建

萬先生人傑（並見滄洲諸儒學案。）

知州李先生修己（別見二江諸儒學案。）

隱君鏡止翁先生延年

通判劉惇叟嘉夫（並見槐堂諸儒學案。）

李氏門人（襄陵三傳。）

司戶鄭南堂先生斌（別見槐堂諸儒學案。）

卷五十八 象山學案

象山學案表

陸九淵	子持之	葉元老	別見鶴山學案
庸齋梭山復齋弟	楊簡	別爲慈湖學案	
艾軒講友 上蔡震屬橫	袁燮	別爲梨齋學案	
儒林竹軒續傳	舒璘	別爲廣平定川學案	
	舒琬		
	舒琪	並見廣平定川學案	

傅夢泉

傅子雲

鄧約禮

黃叔豐

並爲槐堂諸儒學案

嚴松

別見梭山復齋學案

胡大時

蔡元夫

並見嶽麓諸儒學案

李普壽

曹建

萬人傑

劉孟容

劉定夫

曾祖道

符紘

並見滄洲諸儒學案

沈炳

別見廣平定川學案

又六十一人

並見槐堂儒學案

私趙彥肅

喻仲可

別見槐堂諸儒學案

姚宏中

湯巾 別為存齋晦靜息庵學案

周可象

程紹開 別見存齋晦靜息庵學案

胡長孺 別見木鐘學案

汪深

吳澄 別為草廬學案

陳苑 別為靜明寶峯學案

並陸學續傳

劉清之

別為清江學案

李浩

子肅

鄧約禮 並見槐堂諸儒學案

王厚之

楊庭顯

子簡 別為慈湖學案

舒璘 別為廣平定川學案

豐誼

子有俊 別見槐堂諸儒學案

羅點

黃文晟 附見槐堂諸儒學案

劉恭 別見廬陵學案

並象山學侶

徐誼

陳葵 並爲徐陳諸儒學案

並象山同調

象山學案

祖望謹案。象山之學。先立乎其大者。本乎孟子。足以砭末俗口耳支離之學。但象山天分高。出語驚人。或失于偏而不自知。是則其病也。程門自謝上蔡以後。王信伯林竹軒張無垢至于林艾軒。皆其前茅。及象山而大成。而成其宗傳。亦最廣。或因其偏而更甚之。若世之耳食雷同。固自以爲能羽翼紫陽者。竟詆象山爲異學。則吾未之敢信。述象山學案。(梓材案。黃氏本以是卷爲金溪學案之二。謝山則稱爲象山學案。)

艾軒講友

文安陸象山先生九淵

陸九淵。字子靜。自號存齋。金溪人。梭山復齋之弟也。三四歲時。問其父贊天地何所窮際。父奇之。聞人誦伊川語。自覺若傷我者。嘗曰。伊川之言。奚爲與孔子孟子之言不類。讀論語。卽疑有子之言支離。他日讀古書。至宇宙二字。解者曰。四方上下曰宇。往古來今曰宙。忽大省曰。宇宙內事。乃己分內事。己分內事。乃宇宙內事。又嘗曰。東海有聖人出焉。此心同也。此理同也。西海有聖人出焉。此心同也。此理同也。南海北海有聖人出焉。此心同也。此理同也。千百世之上。有聖人出焉。此心同也。此理同也。千百世之下。有聖人出焉。此心同也。此理同也。乾道八年。登進士第。爲呂東萊所譏。始至行都。從遊者甚衆。先生能知其心術之微。言中其情。多至汗下。亦有相去千里。素無雅故。聞其概而盡得其爲人。語學者曰。念慮之不正者。頃刻而知之。卽可以正。念慮之正者。頃刻而失之。卽爲不正。有可以形迹觀者。有不可形迹觀者。必以形迹觀人。則不足以知人。必以形迹繩人。則不足以教人。又曰。今天下學者。惟有兩途。一途樸實。一途議論。足以明人心之邪正。破學者窟宅矣。一生飯次交足。飯既。先生謂之曰。汝

適有過知之乎。生曰：已省其規矩之嚴又如此。淳熙元年授靖安主簿。丁憂。服闋。調崇安。九年。以侍從薦。除國子正。遷敕命所刪定官。輪對。除將作監丞。給事王信疏駁。主管台州崇道觀。既歸。學者愈感。每詣城邑。環坐二三百人。至不能容。結茅象山。學徒復大集。居山五年。來見者塞籍踰數千人。紹熙二年。除知荆門軍。故事。太守下車。必先揭約束。延賓受牒。皆有日期。吏以白。先生曰：安用是。賓至即見。持牒即入。無早暮。于是下情盡達。兩造有不持狀對辯。求決者。郡已大治。荆門素無城壁。先生以爲四戰之地。遂議築之。二旬而畢。郡于上元設醮。爲民祈福。先生乃會吏民講。洪範敘福。錫民一章以代之。發明人心之善。所以自求多福者。聽者莫不曉然。至有泣下者。三年卒官。年五十四。嘉定十年。賜諡文安。（雲濠案。先生著有象山集三十二卷。附語錄四卷。）

宗義案。先生之學。以尊德性爲宗。謂先立乎其大。而後大之所以與我者。不爲小者所奪。夫苟本體不明。而徒致功于外索。是無源之水也。同時紫陽之學。則以道問學爲主。謂格物窮理。乃吾人入聖之階梯。夫苟信心自是。而惟從事于覃思。是師心之用也。兩家之意。見既不同。逮後論太極圖說。先生之兄梭山。謂不當加無極二字于太極之前。此明背孔子。且并非周子之言。紫陽謂孔子不言無極。而周子言之。蓋實有見太極之真體。不言者不爲少。言之者不爲多。先生爲梭山反復致辯。而朱陸之異。遂顯。繼先生與兄復齋會紫陽于鵝湖。復齋倡詩。有留情傳注翻榛塞。著意精微轉陸沈之句。先生和詩亦云。易簡工夫終久大。支離事業竟浮沈。紫陽以爲譏己。不憚。而朱陸之異益甚。（梓材案。鵝湖之會。在淳熙二年。鹿洞之講。在八年。已在其後。太極之辯。在十五年。又在其後。梨洲說未免倒置。）于是宗朱者。詆陸爲狂禪。宗陸者。以朱爲俗學。兩家之學。各成門戶。幾如冰炭矣。嗟乎。聖道之難明。濂絡之後。正賴兩先生繼起。共扶持其廢墮。胡乃自相齟齬。以致蔓延。今日猶然。借此辨同辨異。以爲口實。寧非吾道之不幸哉。雖然。二先生之不苟同。正將以求夫至當之歸。以明其道于天下。後世非有嫌隙于其間也。道本大公。各求其是。不敢輕易唯諾以隨人。此尹氏所謂有疑于心。辨之弗明弗措。豈若後世口耳之學。不復求之心得。而苟焉以自欺。泛然以應人者乎。況考二先生之生平。自治。先生之尊德性。何嘗不加工于學古篤行。紫陽之道問學。何嘗不致力於反身修德。特以示學者之入門。各有先後。曰此其所以異耳。然至晚年。二先生亦俱自悔其偏重。稽先生之祭東萊文。有曰。比年以來。觀省加細。追維曩昔。麤心浮氣。徒致參辰。豈足酬義。蓋自述其過于鵝湖之會也。與諸弟子書。嘗云。道外無事。事外無道。而紫陽之親與先生書。則自云。邇來日用工夫。頗覺有力。無復向來支離之病。其別與呂子約書云。孟子言學問之道。惟在求其放心。而程子亦言。心要在腔子裏。今一向耽著文字。令此心全體都奔在冊子上。更不知有己。便是個無知覺。不識痛癢之人。雖讀得書。亦何益于我事邪。與何叔京書云。但因其良心發見之微。猛省提撕。使此心不昧。

則是做工夫底本領。本領既立。自然下學而上達矣。若不見于良心發見處。渺渺茫茫。恐無下手處也。又謂多辯前言往行。固君子所急。近因反求未得。個安穩處。卻始知此。未免支離。與吳伯豐書。自謂欠卻涵養本原工夫。與周叔謹書。某近日亦覺向來說話。有太支離處。反身以求。正坐自己用功。亦未切耳。因此減去文字工夫。覺得閒中氣象甚適。每勸學者。亦且看孟子道性善。求放心兩章。著實體察。收拾此心爲要。又答呂子約云。覺得此心存亡。只在反掌之間。向來誠是大涉支離。若無本以自立。則事事皆病耳。豈可一向汨溺于故紙堆中。使精神昏蔽。而可謂之學。又書年來覺得日前爲學。不得要領。自身做主不起。反爲文字奪卻精神。不爲小病。每一念之。惕然自懼。且爲朋友憂之。若只如此支離。漫無統紀。展轉迷惑。無出頭處。觀此可見二先生之虛懷從善。始雖有意見之參差。終歸于一致而無間。更何煩有餘論之紛紛乎。且夫講學者所以明道也。道在揜節退讓。大公無我。用不得好勇鬪狠于其閒。以先自居于悻悻。二先生同植綱常。同扶名教。同宗孔孟。即使意見終于不合。亦不過仁者見仁。知者見知。所謂學焉而得其性之所近。原無有背于聖人。矧夫晚年又志同道合乎。奈何獨不睹二先生之全書。從未究二先生之本末。糠粃眯目。強附高門。淺不自量。妄相詆毀。彼則曰。我以助陸子也。此則曰。我以助朱子也。在二先生豈屑有此等庸妄無謂之助己乎。昔先子嘗與一友人書。子自負能助朱子排陸子與。亦會知朱子之學何如。陸子之學何如也。假令當日鵲湖之會。朱陸辯難之時。忽有蒼頭僕子。歷階升堂。捧陸子而毆之曰。我以助朱子也。將謂朱子喜乎不喜乎。定知朱子必且撻而逐之矣。子之助朱子也。得無類是。

百家謹案。子輿氏後千有餘載。續斯道之墜緒者。忽破暗而有周程。周程之後。會未幾。旋有朱陸。誠異數也。然而陸主乎尊德性。謂先立乎其大。則反身自得。百川會歸矣。朱主乎道問學。謂物理既窮。則吾知自致。騷屑融矣。二先生之立教不同。然如詔入室者。雖東西異戶。及至室中。則一也。何兩家弟子。不深體究。出奴入主。論辯紛紛。而至今借媒此徑者。動以朱陸之辨同辨異。高自位置。爲岑樓之寸木。觀答諸葛誠之書云。示論競辯之論。三復悵然。愚深欲勸同志者。兼取兩家之長。不輕相詆毀。就有未合。亦且置勿論。而力勉于吾之所急。又復包顧遺書。南渡以來。八字著脚。理會實工夫者。惟某與陸子靜二人而已。某實敬其爲人。老兄未可以輕議之也。世儒之紛紛競辯朱陸者。曷勿卽觀朱子之言。

謝山溥熙四先生祠堂碑文曰。予嘗觀朱子之學。出于龜山。其教人以窮理爲始事。積集義理。久當自然有得。至其所聞所知。必能見諸施行。乃不爲玩物喪志。是卽陸子踐履之說也。陸子之學。近于上蔡。其教人以發明本心爲始事。此心有主。然後可以應天地萬物之變。至其戒束書不觀。游談無根。是卽朱子講明之說。